

2025

浙江华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Zhejiang Whyis Technology Co., Ltd.

年度报告



— 2026年4月 —

华是科技园

2025 年年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郑剑波、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碧玲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陈碧玲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2025 年，面对全球经济下行压力持续显现、地缘政治复杂多变带来的宏观挑战，全球消费市场增速缓慢，客户整体需求释放不及预期。受此大环境影响，智慧城市行业整体面临地方政府财政收支压力加大、项目预算收紧、决策周期延长的严峻局面。公司业务的市场拓展、项目验收、回款进度和后续运维服务的持续受到较大影响。

报告期内，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655.10 万元，同比下降 372.56%。利润下滑的主要原因有：

1、本年度公司主营毛利率同比下降 7.08%，影响营业利润-4,139.31 万元，主要受总承包制度及大环境影响，同行竞争激烈导致毛利率有所下降。

2、公司为持续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在本期增加了研发投入 493.33 万元，同比增长 12.48%。

3、受大环境影响，报告期应收款项回款不能按期收回，导致计提信用减值损失较上年同期增加 2,180.45 万元，同比增长 915.1%。

本报告中涉及的未来发展战略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公司在经营管理中可能面临的风险与对策举措已在本报告中“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部分予以描述。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截至报告期末，母公司存在未弥补亏损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26,550,958.47元，母公司实现净利润-38,142,838.92元。截止2025年12月31日，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余额为203,264,839.11元，其中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余额为128,155,368.53元。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2025年未实现盈利，为保障公司持续、稳健发展，公司董事会拟不进行利润分配。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7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1
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35
第五节 重要事项	54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87
第七节 债券相关情况	93
第八节 财务报告	94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签字的 2025 年年度报告原件；
- 二、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三、报告期内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以上备查文件备置地点：公司证券事务部。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本公司、华是科技	指	浙江华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振讯科技	指	杭州振讯科技有限公司
船家宝科技	指	浙江船家宝科技有限公司
惠航科技	指	杭州惠航科技有限公司
佑医科技	指	杭州佑医科技有限公司
声飞光电	指	杭州声飞光电有限公司
奔康科技	指	浙江奔康科技有限公司
华是智能	指	杭州华是智能设备有限公司
华是杭御	指	杭州华是杭御船舶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交通数字	指	杭州余杭交通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丞是制造	指	杭州丞是制造有限公司
城发科技	指	宁波城发科技有限公司
華是香港	指	華是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通为科技	指	浙江通为科技有限公司
贵州华是	指	贵州华是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千弘华是	指	北京千弘华是科技有限公司
证监会、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证券交易所、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章程、公司章程	指	《浙江华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会计准则	指	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
保荐机构	指	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	指	法定代表人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货币单位
报告期	指	2025 年 1 月 1 日-2025 年 12 月 31 日
报告期末	指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巨潮资讯网	指	http://www.cninfo.com.cn
ICT 市场	指	涉及信息技术和通信技术的领域
IDC	指	国际数据公司
杭州巨准启鸣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指	杭州巨准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华是科技	股票代码	301218
公司的中文名称	浙江华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华是科技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Zhejiang Whyis Technology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WHYIS TECH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郑剑波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闲林街道嘉企路 16 号 3 幢 1 楼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311122		
公司注册地址历史变更情况	无		
办公地址	杭州市余杭区闲林街道嘉企路 16 号华是科技园 A 座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311122		
公司网址	www.zjwhyis.com		
电子信箱	hskj@zjwhyis.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叶海珍	褚国妹
联系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闲林街道嘉企路 16 号 3 幢 1 楼	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闲林街道嘉企路 16 号 3 幢 1 楼
电话	0571-87356421	0571-87356421
传真	0571-87356419	0571-87356419
电子信箱	hskj@zjwhyis.com	hskj@zjwhyis.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深圳证券交易所（ http://www.szse.cn ）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闲林街道嘉企路 16 号证券事务部办公室

四、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萧山区盈丰街道博奥路与平澜路交叉口润奥商务中心 T2 写字楼 25 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胡燕华、易莎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保荐机构名称	保荐机构办公地址	保荐代表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华一路 119 号安信金融大厦	钟铁锋、郑云洁	2022 年 3 月 7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五、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25 年	2024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3 年
营业收入（元）	589,774,143.69	500,979,071.22	17.72%	561,887,695.8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6,550,958.47	9,741,459.49	-372.56%	32,868,986.1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4,157,656.80	1,495,096.03	-2,384.65%	24,183,608.1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5,839,338.40	37,534,410.89	-57.80%	23,069,955.9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328	0.09	-358.67%	0.2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328	0.09	-358.67%	0.2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87%	1.04%	-3.91%	3.56%
	2025 年末	2024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3 年末
资产总额（元）	1,637,008,438.97	1,601,243,707.98	2.23%	1,465,412,366.8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910,621,369.97	940,023,328.25	-3.13%	935,527,708.30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是 否

公司报告期内经审计利润总额、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三者孰低为负值

是 否

项目	2025 年	2024 年	备注
营业收入（元）	589,774,143.69	500,979,071.22	房租及配套水电安保及垃圾清运收入
营业收入扣除金额	5,125,159.67	4,740,755.16	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
营业收入扣除金额（元）	5,125,159.67	4,740,755.16	房租及配套水电安保及垃圾清运收入
营业收入扣除后金额（元）	584,648,984.02	496,238,316.06	房租及配套水电安保及垃圾清运收入

六、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36,531,113.31	57,062,912.80	159,776,208.50	236,403,909.0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954,412.81	-9,585,122.51	-7,671,844.56	-7,339,578.5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338,759.97	-10,276,024.37	-10,305,931.01	-9,236,941.4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944,687.83	-12,989,749.88	-4,040,392.77	47,814,168.88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金额	2024 年金额	2023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4,603.92		7,081.9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7,773,725.01	6,676,372.40	8,232,487.34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1,056,221.79	1,498,827.09	1,930,472.23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300,000.00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400,152.94	794,364.01	186,400.16	
债务重组损益	2,134,354.74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924,536.35	842,554.81	-494,994.53	
减：所得税影响额	951,940.20	1,425,267.52	1,165,498.6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843,324.32	140,487.33	10,570.47	
合计	7,606,698.33	8,246,363.46	8,685,378.04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一）公司的主营业务

公司是一家致力于为智慧城市行业客户提供信息化系统集成及技术服务的高新技术企业。公司以客户需求为导向，为智慧政务、智慧民生、智慧建筑等智慧城市细分领域客户提供项目设计、信息系统开发、软硬件采购、系统集成及运维服务的一站式综合解决方案。

（二）主要产品服务及用途

公司的主营业务属于智慧城市范畴，系统集成业务是公司核心业务，具体产品服务如下：

1、智慧港航

公司智慧港航管理系统的主要客户为海事、港航、港口、航道等主管部门。公司通过为客户搭建电子航道图系统、航道截面管理系统、船名自动核查抓拍系统、数据支撑系统等主要核心系统，实时智能感知航道全息数据并进行智能分析及追溯分析，实现 7×24 小时全天候智能识别抓拍、船名船型识别、衡量航段流量统计、评估关键通航点状态、跟踪重点船舶动向、超载违规数据自动分析预警等功能。

在智慧港航服务中，公司自主研发水上智能卡口系统、船名自动核查抓拍系统、航道截面管理系统、电子航道图系统，内河航运数字化服务平台、桥梁防撞系统、全息航道平台、船舶管理 AR 等软件平台系统，全面提升管理部门对航道、船舶的智能化监管水平，提高航道整体运行效率，成为水上相关管理部门非现场执法和区域核查的重要手段，开启了港航管理部门智能感知、非现场执法、事故追溯、违章协查的新局面。

2、智慧监所

公司智慧监所管理系统主要面向监狱、看守所等特殊监管场所。公司通过为客户搭建智能安防系统、集成视频监控系統、指挥协调系统等主要系统及广播、监听、报警、出入口控制、安检、电子巡查、目标跟踪、智能押解等子系统，形成安防高度智能、数据充分融合、各子系统相互集成联动的完整体系，实现管理部门业务管理全流程管理，满足其日常管理需求，提升应急管理能力。

在智慧监所系统服务中，运用了公司自主研发的三维激光哨兵产品，产品基于自主研发的三维激光扫描技术和多传感器融合的立体区域警戒安防技术，对重点安全防范区域进行警戒布防，能自动采集并识别入侵目标的具体方位、物体大小、形态和动态，做到准确预警及实时跟踪，实现立体化安防。基于上述优异特性，公司三维激光哨兵产品除用于智慧监所服务之外，还可以用于机场、军事基地、博物馆、发电厂、厂区、医院、学校、港口、油库油田等重要场所的周界防范区域。

3、智慧公检法

公司智慧公检法管理系统主要面向于公安局、检察院、法院，通过为客户搭建视频综合应用平台、人像大数据应用平台、文本大数据应用平台等业务支撑体系，有效解决各级公安/司法机关的信息资源整合与共享问题，实现警用、司法信息自动分类、自动摘要、自动提取、自动聚类等智能化分析处理功能。

4、智慧电力

公司智慧电力系统服务主要应用于智能电网、智慧供电所、零碳园区，通过先进的人工智能、传感测量、无人机、大数据、数字孪生等技术与物理电网高度集成，建设涵盖输电线路、变电站、供电所、零碳园区等众多场景的全方位、立体化、云边协同的数字电网运维服务系统保障其安全稳定运行。

5、智慧医疗

公司致力于为医院客户提供智慧医疗综合解决方案，通过整合医院各类基础设施资源，对业务流程进行优化与创新，帮助医院建设实现临床管理一体化、院内院外一体化、线上线下一体化、辅助决策智能化的一体化临床信息系统，提高临床诊疗效率、医疗服务水平，实现医院管理的智慧化。

在智慧医疗服务中，公司自主研发的以患者为核心的一体化临床信息系统，整合了医疗机构信息资源、覆盖了各项业务系统，推进了信息技术在医疗服务领域的深入应用和创新发展，有效提高医疗数据质量、规范医疗行为、提高医疗服务的质量，为健康医疗大数据的智能发展奠定基础。

6、智慧建筑

公司智慧建筑解决方案面向办公楼、商业综合楼、学校、体育场馆、工业建筑等新建、扩建或改建工程，围绕建筑物的智能化建设，通过为客户搭建综合安防集成管理系统、智慧办公应用系统、楼宇设备控制系统等主要系统，实现建筑智能化、信息化、智慧化，提升建筑的管理效率、交互体验及运行效率。

7、智慧城市系统运维服务

公司系统运维服务主要是面向港航、电力、公检法系统等领域客户的运维需求，为其提供高清监控、数据服务等设备的定期巡检及维护服务。

8、公司在三维激光扫描技术应用方面的自有产品

公司充分利用三维激光扫描技术高效率、高精度的独特优势与特点，成功应用于周界安防、内河船舶监管、机场及变电站安全防范等场景中，并形成了自有的技术创新成果，如水上智能卡口系统、桥梁安全预警系统、三维激光哨兵系统、电力现场作业安全预警系统、航空器泊位引导系统、铁路隧道口异物监测系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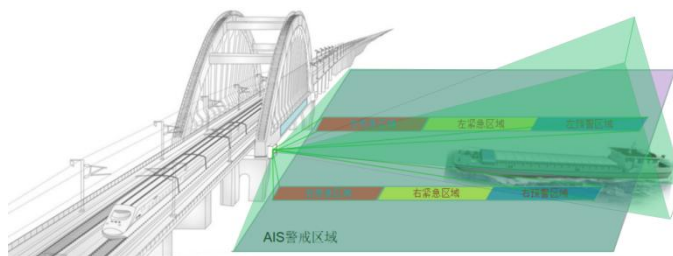


内河监管应用·水上智能卡口系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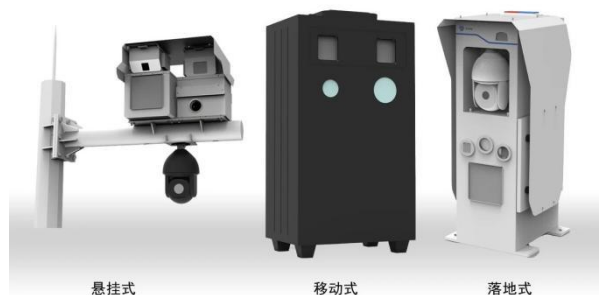
水上智能卡口系统是根据船舶监管难点而开发的智慧型产品。

该系统通过在通航水域关键节点部署多种智能感知设备，结合各种现有交通管理技术的深度融合应用，有效解决了通航水域关键断面船舶识别、船舶抓拍、船舶尺度丈量、流量统计、违章取证等需求痛点和管理工作，开启智能感知、非现执法、事故追溯、违章协查等管理新局面。目前已在海事管理、航道管理、渔政监督、船闸管理、海关缉私等多个管理部门中得到广泛应用。

桥梁安全预警系统主要基于三维激光扫描、移动通信和人工智能分析等技术的高效融合应用，对通过桥区船舶全程监管，对船舶超高、偏航情况及时预警，并通过声光等多种方式提醒驾驶员注意安全，有效防止船舶与桥梁碰撞事故的发生，同时利用监管平台，对桥区水域实时监控，记录过桥船舶名单，有利于事故追溯，并能对桥区水域进行风险分析与防控警示，提高监管效率，让桥梁防护更实用，更精准，更安全。



内河监管应用·桥梁安全预警系统



周界安防应用·三维激光哨兵系统

传统周界安防系统普遍存在误报/漏报率高、精准性差、易受环境干扰、无法精确获取入侵目标的具体位置和物体类型等关键信息。华是通过多年自主研发推出新一代高精度智能安防产品—三维激光哨兵系统。

三维激光哨兵系统创新性地融合了三维激光扫描和多传感器技术，能够实现对立体区域的警戒安防。通过对重点安全防范区域高精度激光扫描、点云智能分析、高清视频联动，能够实现对入侵目标的精准探测识别、定位跟踪和报警，防止非法入侵、滞留和各种破坏性行为的发生。具有无误报、无漏报，强力威慑防入侵，防区自定义设置、分级预警管理、移动式快速布防等特点，实现真正的精准监控，重新定义安防科技。

变电站作业安全管理一直是电力现场管理的重点和难点，尤其是违章作业、与带电设备安全距离不足等问题一直困扰电力作业安全管理人员。一旦安全事故发生，直接威胁现场工作人员的生命安全，甚至导致整个变电站的运行瘫痪，并带来严重的经济损失和社会影响。

基于三维实景的变电站作业 AI 安全预警系统根据变电站现场作业工作票要求，将变电站作业监管区域、设备、作业行为等全息数据化，建立实景三维模型。利用远距离激光三维扫描感知设备采集作业区人员、工具、登高车辆、部件等空间点云数据和图像数据，经人工智能分析判断，实时识别预警作业区域内人员准入备案、安全帽佩戴、工作服规范穿着、跨越安全围栏、梯子搬运、完工场清、登高人员使用安全带等作业违章和不规范行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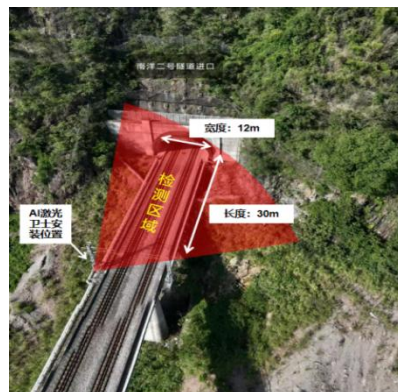
基于三维实景的变电站作业 AI 安全预警系统



航空器泊位引导系统

航空器泊位引导系统利用先进的三维激光扫描技术和点云处理算法，实现精准的飞机泊位定位和跟踪，通过显示屏提供精确的引导指示，使飞机停泊到指定位置。与现有国外产品相比，使用新一代的激光检测技术和算法，飞机识别和引导距离更远、更精确，功能更贴合国内使用习惯和现有业务模式，可大幅提高工作效率。

铁路隧道口异物监测系统针对铁路隧道口受连续或突然降雨等自然灾害影响，会有突破多重防护措施的石、树木、泥土等异物洒落到隧道口，对高速行驶的列车造成严重安全隐患而研发，基于三维激光雷达技术可对隧道口最小体积为 10cm 的异物进行有效检测，同时可连续在线运行，不受风、雪、雨、雾气象影响，大大提升了高铁运行的安全性。



铁路隧道口异物监测系统

（三）主要经营模式

公司主要经营模式为：通过市场开拓，了解业主单位的项目需求，根据业主对特定系统建设的要求和目标进行初步方案设计，参与招标或商务谈判，中标或谈判后与客户签订合同。对于通用型设备制定采购计划，采购相应设备进行检验；对于软件系统和定制化硬件设备，在充分了解客户需求后进行研究开发，组织相应研发规划、研发测试、开发项目验收等内部流程，最终公司完成软硬件设备集成安装及系统测试后，通过试运行并竣工验收，同时为客户提供系统运行维护、产品升级等服务；此外还包括少量智慧城市行业相关软硬件商品销售

（四）市场地位

公司经过多年发展，现已成为国内优秀的具有竞争力的智慧城市信息化集成提供商之一。公司资质齐全，重视项目实施过程的质量控制和管理，获得了各级政府部门、事业单位、大型上市公司等行业内优质客户的认可。

公司还是行业内多项标准的制定者，近几年公司先后参与制订了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标准定额研究所和浙江省建设工程造价管理总站主编的《绿色建筑增量造价指标》、国家标准《住宅性能评定标准》《信息技术服务 服务生存周期过程》《信息资源核心元数据》，浙江省地方标准《港口及航道视频监控系统建设技术规范》《社会治安动态视频监控系统技术规范》、《安全技术防范系统建设技术规范》系列标准，杭州市地方标准《反恐怖防范系统管理规范》系列标准，团体标准《磁胶电感磁芯外观缺陷检测规范》、《变电站现场作业安全自动预警系统通用规范》《信息系统建设和服务能力评估标准》等多项。报告期内，由公司参与起草的《无人驾驶航空器内河水上交通巡查技术规范》及《民用机场泊位引导系统技术规范》团体标准通过专家评审，持续推进智慧城市行业信息化管理与建设的发展，具有一定的行业地位。

（五）主要业绩驱动因素

1、技术研发优势

公司拥有浙江省物联网应用省级企业研究院，始终重视技术创新体系建设，通过多年持续不断的研发投入与大型项目经验积累，在人工智能图像识别、应用软件设计等领域形成了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核心技术。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及子公司拥有 87 项专利，376 项软件著作权。

2、资质认证齐全

经过多年的发展，公司已取得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专项甲级、音视频集成工程企业资质壹级、浙江省安全技术防范行业资信壹级、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贰级、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公路交通工程（公路机电工程）专业承包贰级等资质证书，通过了质量管理体系、环境管理体系、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信息安全管理体系、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知识产权管理体系、信息系统建设和服务能力等级 CS4 级、信息技术服务运行维护标准符合性认证、CMMI 能力成熟度五级认证，达到国际通用的生产过程标准和软件企业成熟度等级认证的最高标准。

3、项目质量控制

公司始终重视项目实施过程的质量控制和管理，多次获得政府部门等行业内优质客户的认可。公司在发展过程中逐步完善项目实施过程的质量控制和管理，制定了《项目管理制度》对详细的业务流程进行规定，不断强化对工程项目设计、软件开发、硬件采购、设备安装、调试及维保等环节进行有效的监督和管理，确保工程项目实施过程科学、先进、规范、有序，确保工程质量符合国家规范和客户需求。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的披露要求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的披露要求

（一）公司所处行业现状

华是科技是一家致力于为智慧城市行业客户提供信息化系统集成及技术服务的高新技术企业。依托其在计算机软件、物联网、大数据及人工智能等方面的技术优势，为政府和企业提供有竞争力的解决方案、产品和服务，并致力于国家数字经济发展，构建高效的智慧世界。

根据中国上市公司协会《中国上市公司协会上市公司行业统计分类指引》，公司所处行业为 I65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根据国家统计局《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公司所处行业为 I6531 信息系统集成服务。

1、智慧城市行业概述及特征

智慧城市是运用物联网、云计算、大数据、空间地理信息集成等新一代信息技术，促进城市规划、建设、管理和服务智慧化的新理念和新模式。作为现代城市发展的高端形态，智慧城市是具有高度复杂性且不断演化的综合巨系统。当前智慧城市逐渐步入向高质量转型的新发展阶段，新兴数字科技成为该发展阶段的重要驱动力。在这个大背景下，技术渗透、生态赋能和服务主导正成为中国智慧城市持续发展的原动力。

近年来，中央接连印发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国务院关于加强数字政府建设的指导意见》《数字中国建设整体布局规划》等一系列政策文件。其中均强调在新的形势下加强数字政府的建设。智慧城市是数字经济重要应用场景，当前数字经济发展上升为国家战略，是国家发展新质生产力的重要内容，数据量的爆发增长和数据价值化的普及应用将推动数字经济迈向新的发展阶段。

2、我国智慧城市发展现状

近年来，我国智慧城市建设进入爆发式增长阶段，在“十四五”及数字政府相关政策的驱动下，整体市场规模预计到 2026 年将超过 2,000 亿元人民币，复合增长率（CAGR）为 12%。

随着中国经济的全面发展和城市化进程的加速，城市正面临着前所未有的多重挑战，包括资源短缺、环境污染、基础设施升级以及智慧城市技术更替所带来的种种不确定性。为了有效应对这些挑战，地方政府需采取创新性的策略，以增强智慧城市的韧性和推动其可持续发展。近年来，人工智能、大数据、数字孪生、无人机等先进技术的发展，为城市规划与管理开辟了全新的可能性。这些前沿技术显著提升了城市治理的效率和水平。通过跨部门的高效合作与深入的数据分析，中国正致力于构建一个愈发高效、安全且绿色的城市生态系统。科技创新正深刻改变着中国的城市面貌。这一系列变革提升的不仅是智慧城市的宜居度，更为智慧城市的未来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同时，我国智慧城市建设明显呈现出从大中城市向各中小城市和区县蔓延的态势。省级层面，经济发达省份智慧城市产业基础好，数字化意识强，顶层设计理念领跑全国，浙江、上海、广东等地陆续出台数字化发展相关政策，数字化转型正成为国内先进地区的新共识；市级层面，尤其浙江将“数字经济”列为省委省政府三个一号工程之一，各地市结合自身城市建设需求及本土智慧城市企业实力等要素，智慧城市建设将各显特色。

3、智慧城市市场规模

智慧城市的出现和建设发展顺应了国内政策、社会、技术和实践背景。2025 年，中国智慧城市 ICT 市场投资规模预计达到 9,867 亿元，延续 2024 年的投资结构占比，其中基础设施及物联设备投入预计达到 5,732.7 亿元，占总体投入的 58.1%；软件投入预计为 2,437.3 亿元，占总体投入的 24.7%；ICT 服务投入预计为 1,697.0 亿元，占总体投入的 17.3%。

IDC 最新预测，到 2028 年，中国智慧城市 ICT 市场投资规模将达到 12,325.4 亿元，2023 - 2028 年的年均复合增长率（CAGR）为 7.1%。与 2023 年智慧城市市场规模预测相比，2024-2025 年市场规模预测数和增速均有小幅调整，主要原因与整体的经济环境变化带来的客户预算调整、投资节奏放缓有关，同时 AI 大模型、智算中心等新型基础设施的落地也推动了投资结构的优化。



图表：IDC 对中国智慧城市市场规模的预测

（二）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情况

1、公司的行业地位

公司坚持客户需求与产品研发相互融合的研发模式、提供新兴技术与传统设备融合的产品及服务内容，与传统的软件企业与系统集成企业存在显著的差异。公司针对智慧城市行业智慧政务、智慧民生、智慧建筑等各个细分领域客户信息化、网络化、智能化的项目建设和管理的需求，将自主研发的图像识别和抓拍技术、预警和智能控制技术、三维激光扫描技术、应用软件设计等与传统弱电智能化系统集成建设相结合，满足客户对安防系统定制化、自动化、智能化的建设和改造要求，与同行业竞争对手产生了一定的差异化竞争。

公司经过多年发展，现已成为国内具有较强竞争力的智慧城市信息化集成提供商之一。公司始终重视项目实施过程的质量控制和管理，获得了政府部门等行业内优质客户的认可。

公司还是行业内多项标准的制定者，近几年公司先后参与制订了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标准定额研究所和浙江省建设工程造价管理总站主编的《绿色建筑增量造价指标》、国家标准《住宅性能评定标准》，浙江省地方标准《港口及航道视频监控系统建设技术规范》《社会治安动态视频监控系统技术规范》《安全技术防范系统建设技术规范》系列标准，杭州市地方标准《反恐怖防范系统管理规范》系列标准，团体标准《磁胶电感磁芯外观缺陷检测规范》《变电站现场作业安全自动预警系统通用规范》等多项。报告期内，公司参与修订的地方标准《安全技术防范系统建设技术规范第7部分：燃油供储场所》正式发布实施，另外由公司参与起草的《无人驾驶航空器内河水上交通巡查技术规范》及《民用机场泊位引导系统技术规范》团体标准通过专家评审，持续推进智慧城市行业信息化管理与建设的发展，具有一定的行业地位。

2、公司的技术水平及特点

目前智慧城市行业不断向信息化、智能化、定制化方向发展，客户需求呈现多样、复杂的特点，对信息系统功能与项目安装建设的要求越来越高。公司通过持续的创新投入和技术积累，在人工智能图像识别、应用软件设计等领域形成了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核心技术。公司在智慧城市领域具备规划、设计、实施、系统集成和产品研发应用优势和能力，团队和技术竞争优势明显。

公司深耕智慧城市信息化系统集成和技术服务，核心技术的研发始终以客户需求为导向，以行业发展趋势和政策导向为依据。在港航、监所等细分领域，公司积累了丰富的核心技术，并将拓展应用至智慧城市的其他领域，具有一定的先进性，例如公司的基于 AI 的船名牌识别和船舶抓拍技术，公司根据港航的客户需求研发该技术后，将其优势特色功能模块衍生使用至其他智慧城市细分领域，开发了带有自动识别、报警等功能的智慧监所系统、工业自动控制技术等核心技术，有效提升了信息化系统的智能化、自动化水平。针对各细分行业特性开发了各类预警、监测、智能管理系统平台，凭借兼容性、可拓展性强的特点获得了各细分领域客户的广泛认可。

公司经过多年发展，现已成为国内优秀的具有竞争力的智慧城市信息化集成提供商之一。公司资质齐全，重视项目实施过程的质量控制和管理，获得了各级政府部门、事业单位、大型上市公司等行业内优质客户的认可。公司还是多项行业标准的制定者，持续推进智慧城市行业信息化管理与建设的发展，具有一定的行业地位和影响力。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主要体现在以下方面：

1、技术研发优势

公司坚持客户需求与产品研发相互融合的研发模式、提供新兴技术与传统设备融合的产品及服务内容，与传统的软件企业与系统集成企业存在显著的差异。公司针对智慧城市行业智慧政务、智慧民生、智慧建筑等各个细分领域客户信息化、网络化、智能化的项目建设和管理的需求，将自主研发的图像识

别和抓拍技术、预警和智能控制技术、三维激光扫描技术、热成像自动跟踪技术、应用软件设计等与传统弱电智能化系统集成建设相结合，满足客户对系统定制化、自动化、智能化的建设和改造要求，与同行业竞争对手产生了一定的差异化竞争。

报告期内，“水上智能卡口设备”被浙江省经济和信息化厅认定为 2025 年度浙江省首台（套）装备，且被杭州市交通运输学会文件选入 2025 年度杭州市交通运输学会科技成果推广目录；“长港通”赋能内河航运现代化”荣获乘数榜—2025 数据要素创新案例；“电动船关键技术及应用”被浙江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选入浙江省绿色低碳技术推广目录；“基于 AI 的场外电力场地作业移动安全监管系统”被杭州市经济和信息化局选入 2025 年杭州市优质产品推荐目录候选产品；“桥梁防撞与监测预警设备”荣获 2025 年浙江省优秀工业产品；“非现场执法证据链主动识别及智慧溯源系统”被浙江省经济和信息化厅确定为“数智优品”；“非现场执法证据链主动识别及智慧溯源案例”荣获 2025 浙商人工智能应用典型案例；“船佳宝内河航运数字化服务案例”荣获智慧交通应用场景创新实践精品案例；“三维激光哨兵系统”荣获 2025 杭商品品牌案例；“基于激光雷达的入侵人员预警方法及系统”荣获 2025 年度余杭区职工优秀“五小”创新成果；上述荣誉是对公司产品技术及科技创新能力的支持和肯定。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及子公司已拥有 70 项发明专利，13 项实用新型专利，4 项外观设计专利，376 项软件著作权。

2、人才团队优势

公司秉持“人才引领、创新驱动”的核心理念，在加强技术研发的同时，引进高层次人才，与浙江大学控制与科学学院、浙江工业大学、浙江理工大学、浙江科技学院、浙江警官职业技术学院等高校签订产学研合作协议，实现优势互补、资源共享，为公司创新发展注入新动力。

近年来，公司与西安科技大学达成研究生联合培养战略合作，加速布局西北市场；与浙江大学启动研究生联合培养计划，签署了研究生联合培养基地协议书，携手培养兼具理论与实践能力的复合型高端人才，共筑产学研新高地；与浙江海洋大学签署战略合作框架协议，开启智慧海洋新发展。

报告期内，深度联动物联网研究院各业务单元开展全域人才盘点，通过多维度人才评估体系，精准识别高潜力核心人才，为梯队建设与精准培养提供科学决策依据。

校企协同育人模式持续迭代升级，产教融合深度不断拓展：与浙江工业大学联合培养新增 2 名硕士研究生，同时成功签约西安科技大学为全新联合培养合作伙伴，进一步完善产学研一体化人才培育生态，为技术创新与产业发展持续注入新生动能。

3、项目的质量优势

公司始终重视项目的质量，在发展过程中逐步完善项目实施过程的质量控制和管理，制定了《项目管理制度》对详细的业务流程进行规定，不断强化对工程项目设计、软件开发、硬件采购、设备安装、调试及维保等环节进行有效的监督和管理，确保工程项目实施过程科学、先进、规范、有序，确保工程质量符合国家规范和客户需求。

公司严格执行内部质量管理体系审核，由项目经理主要负责并由公司技术中心配合组织在项目进行的各个阶段对质量管理体系运行情况进行检查。在审核、检查中发现的问题，项目经理负责敦促项目部有关人员进行整改，并对是否整改达标进行再次检查，确保项目质量管理体系的有效运行。公司相关项目先后获得浙江省优秀智能化工程奖、浙江省智能化工程钱江杯奖（优质工程）等，项目质量得到广泛认可。

4、资质、服务及品牌优势

经过多年的业务发展和技术积累，公司所处行业实行资质认证，拥有完整、高级别资质的企业在满足客户多样化需求和项目承接上具备较强的竞争优势。公司已取得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专项甲级、音视频集成工程企业资质壹级、浙江省安全技术防范行业资信壹级、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贰级、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等资质证书，通过了质量管理体系、环境管理体系、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信息安全管理体系、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知识产权管理体系、信息技术服务运行维护标准符合性认证、CMMI 能力成熟度五级认证，达到

国际通用的生产过程标准和软件企业成熟度等级认证的最高标准，上述资质及品牌荣誉成为公司业务领域拓展的核心竞争优势。

同时公司深入了解智慧城市客户的需求，为客户提供一站式、全方位的服务，形成了较为成熟和完整的服务模式，提供从售前方案咨询、售中产品技术开发及方案改进、项目实施，到售后服务的智慧城市一站式解决方案，相较浙江地区部分竞争对手，仅能提供单一软件或者硬件安装服务企业，或者只从事智慧政务或智慧民生等单一应用领域的企业，公司具有了更灵活的业务合作模式、更多的业务承接机会和更深入的客户合作关系，具备明显的综合能力优势。

2021年，公司曾荣获首批建议支持的国家级专精特新重点“小巨人”企业。同时，公司先后被授予全国“专精特新企业研学示范基地”、浙江省首批“隐形冠军”企业、国家人工智能创新应用先导区“智赋百景”、全国电子信息行业优秀企业、G20峰会先进施工企业、浙江数字新锐企业、浙江省创新企业百强、浙江省科技创新企业、长三角地区安防百强企业、余杭区校企联合研究院、示范小微企业园、2024年浙江省高成长科技企业百强、2023年余杭区数字经济50强、2024年第二批中国软件新质生产力-科技领军企业、浙江省智慧城市促进会2023年度智慧城市建设“卓越之星”先锋企业、2024年度浙江省物联网奖项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奖、2024年度浙江省物联网奖项产品创新奖、2024年杭州市信用管理示范企业培育、2025年度智能建筑行业最具影响力品牌企业，2025数字新浙商，研究生联合培育基地等荣誉称号。

5、客户资源优势和市场地位

公司在浙江市场开拓多年，对省内市场需求具有较深刻的理解，智慧城市行业综合解决方案客户需求个性化定程度高，公司深耕市场的经验帮助公司迅速发现并响应客户需求。同时，公司始终重视项目实施过程的质量控制和管理，逐渐获得了政府部门等行业内优质客户的认可。相比省内其他竞争对手，目前公司在浙江省内及部分省外地区具有一定的影响力和良好的口碑，上述成功案例和良好的用户反馈使得公司在业内得到了广泛认可，有利于业务的进一步扩展，使得公司在省内外积累丰富的客户资源，公司项目数量保持稳定，为公司未来经营业绩提供了良好的基础。

公司还是行业内多项标准的制定者，近几年公司先后参与制订了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标准定额研究所和浙江省建设工程造价管理总站主编的《绿色建筑增量造价指标》、国家标准《住宅性能评定标准》《信息技术服务 服务生存周期过程》《信息资源核心元数据》，浙江省地方标准《港口及航道视频监控系统建设技术规范》《社会治安动态视频监控系统技术规范》、《安全技术防范系统建设技术规范》系列标准，杭州市地方标准《反恐防范系统管理规范》系列标准，团体标准《磁胶电感磁芯外观缺陷检测规范》、《变电站现场作业安全自动预警系统通用规范》《信息系统建设和服务能力评估标准》等多项。报告期内，由公司参与起草的《无人驾驶航空器内河水上交通巡查技术规范》及《民用机场泊位引导系统技术规范》团体标准通过专家评审，持续推进智慧城市行业信息化管理与建设的发展，具有一定的行业地位。

四、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参见本节“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相关内容。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营业收入整体情况

单位：元

	2025 年		2024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589,774,143.69	100%	500,979,071.22	100%	17.72%
分行业					
智慧城市服务	584,648,984.02	99.13%	496,238,316.06	99.05%	17.82%
其他	5,125,159.67	0.87%	4,740,755.16	0.95%	8.11%
分产品					
系统集成	537,790,049.09	91.19%	411,648,268.40	82.17%	30.64%
系统维护	17,460,037.50	2.96%	21,707,548.51	4.33%	-19.57%
安防销售	29,398,897.43	4.98%	62,882,499.15	12.55%	-53.25%
其他	5,125,159.67	0.87%	4,740,755.16	0.95%	8.11%
分地区					
境内-浙江省内	356,700,015.37	60.48%	327,913,098.04	65.45%	8.78%
境内-浙江省外	233,074,128.32	39.52%	173,065,973.18	34.55%	34.67%
分销售模式					
面对直接用户	203,102,568.36	34.44%	325,304,809.77	64.93%	-37.57%
面对间接用户	386,671,575.33	65.56%	175,674,261.45	35.07%	120.11%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的披露要求

单位：元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36,531,113.31	57,062,912.80	159,776,208.50	236,403,909.08	39,938,487.01	73,262,667.16	107,279,881.76	280,498,035.2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954,412.81	-9,585,122.51	-7,671,844.56	-7,339,578.59	-1,178,346.07	-9,674,219.51	6,172,642.06	14,421,383.01

说明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发生的原因及波动风险

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要集中于下半年，原因是公司收入主要来源于为政府机关、事业单位、大型国有企业等客户实施的系统集成项目，上述项目受政府结算周期等因素影响，大多集中于上半年进行招投标，下半年完成施工及验收；由于公司采用验收法作为收入确认时点，因此公司收入主要集中于下半年，收入季节性较为明显（2025 年第四季度收入占总收入比例为 40.08%，与上年同期收入占比 55.99%有所下降，第四季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占总净利润比 27.64%，与上年同期净利润占比 148.04%大幅下降）。

（2）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地区、销售模式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的披露要求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客户所处行业						
智慧城市服务	584,648,984.02	499,540,960.69	14.56%	17.82%	28.46%	-7.08%

其他	5,125,159.67	1,056,264.00	79.39%	8.11%	3.47%	0.92%
分产品						
系统集成	537,790,049.09	470,645,448.52	12.49%	30.64%	37.29%	-4.23%
系统维护	17,460,037.50	10,920,810.38	37.45%	-19.57%	47.41%	-28.42%
安防销售	29,398,897.43	17,974,701.79	38.86%	-53.25%	-53.50%	0.33%
其他	5,125,159.67	1,056,264.00	79.39%	8.11%	3.47%	0.92%
分地区						
境内-浙江省内	356,700,015.37	287,004,424.92	19.54%	8.78%	10.42%	-1.19%
境内-浙江省外	233,074,128.32	213,592,799.77	8.36%	34.67%	64.35%	-16.54%
分销售模式						
面对直接用户	203,102,568.36	170,626,895.64	15.99%	-37.57%	-30.80%	-8.21%
面对间接用户	386,671,575.33	329,970,329.05	14.66%	120.11%	130.26%	-3.77%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行业分类

行业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25 年		2024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智慧城市服务	系统集成	470,645,448.52	94.02%	342,808,722.01	87.93%	37.29%
智慧城市服务	系统维护	10,920,810.38	2.18%	7,408,699.28	1.90%	47.41%
智慧城市服务	安防销售	17,974,701.79	3.59%	38,651,681.72	9.91%	-53.50%
其他	其他	1,056,264.00	0.21%	1,020,887.43	0.26%	3.47%

说明

公司主营业务成本主要由材料成本、劳务费用和技术服务费构成。其中，公司材料成本系公司为完成系统集成项目所需采购的设备、施工辅材、软件模块等材料；劳务费用系公司在实施项目过程中，将项目的部分非核心、劳动密集型环节交由劳务供应商分包作业完成所产生的劳务费用。材料成本及劳务费用为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的主要组成部分，公司主营业务成本构成基本保持稳定。

上述分类“其他”为其他业务成本。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的披露要求

主营业务成本构成

单位：元

成本构成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材料成本	352,668,534.15	70.45%	295,627,162.05	75.82%	19.30%
劳务费用	103,145,931.87	20.60%	49,504,586.48	12.70%	108.36%
技术服务费	40,517,582.25	8.09%	42,379,149.05	10.87%	-4.39%
其他	3,208,912.42	0.64%	1,358,205.43	0.35%	136.26%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本报告期新设立 1 家子公司：

公司名称	设立时间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贵州华是科技有限公司	2025-07-21	200 万元	华是科技持股 100%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191,269,080.52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32.72%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江西中煤建设集团赣州有限公司	46,513,761.47	7.96%
2	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二建设有限公司	28,518,721.58	4.88%
3	广州珠江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44,897,525.04	7.68%
4	浙江省第三女子监狱	36,838,253.21	6.30%
5	龙游楚盛市场开发有限公司	34,500,819.22	5.90%
合计	--	191,269,080.52	32.72%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140,766,637.40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22.37%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	-------	--------	-----------

1	杭州雅吉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58,656,291.70	9.32%
2	浙江众安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41,263,232.86	6.56%
3	浙江佳贝思绿色能源有限公司	16,317,015.81	2.59%
4	石家庄市华威电力器具有限公司	12,384,484.97	1.97%
5	杭州柯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12,145,612.07	1.93%
合计	--	140,766,637.40	22.37%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贸易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比例超过 10%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25 年	2024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14,490,795.04	17,474,538.76	-17.07%	
管理费用	53,748,330.81	56,502,378.62	-4.87%	
财务费用	-9,746,064.51	-11,869,494.12	-17.89%	
研发费用	44,460,594.42	39,527,287.12	12.48%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内河水上非现场执法证据链主动识别及智慧溯源关键技术研究	水运经济的快速发展，随之而来的是水上交通运输执法压力日趋增大，特别是综合执法改革后，在人少事多执法要求高的现实情况下，继续依靠传统执法模式已经难以为继，受限于人力资源配置和人员专业素质等因素影响，监管的覆盖面窄、查处率低，难以形成强有力的威慑效果，须响应大综合一体化改革的要求，大力推进水运非现场执法，采用科技手段，通过数字赋能实现执法智慧化转型，实现精准高效执法。亟需开展内河水上非现场执法证据链主动识别及智慧溯源，为通航水域建设互联互通的智慧的水上“电子眼”，建立“船舶感知—自动核查—预警审核—事件处置—处置反馈”的非现场执法体系，提升监管效率，确保水路运输平安畅通。此外，非现场执法体系建设可以降低人为因素对执法的影响，是公平、公正执法的有效手段，更是廉政风险防控的重要保障。	项目已完成，后期将根据用户使用情况改造升级。	研究提出船舶航行、停泊与作业等活动中的违法行为分类；研发基于点云、图像融合算法的非接触式船舶违法行为检测技术，构建一套水上非现场执法证据链获取体系；研究构建以船舶为追踪主体的安全监管船舶知识图谱，搭建水上非现场执法示范应用平台，实现智能搜索、违规行为全流程溯源等功能。	首次采用三维激光技术进行船舶探测和船舶特征检测，并首次实现多个违法行为识别功能于一体，包括船舶严重超载、船舶未封仓、未按规定穿戴救生衣等，这对完善公司核心产品功能，提高产品竞争力意义极大。
华是电子病历系统软件的研	随着医疗领域信息电子化建设步伐的加快，计算机信息系统在医院和人们	项目已完成，后期将	研发电子病历系统软件一套，包含以下功	电子病历是医院信息化建设的核心环节，

发	<p>的生活当中的应用也越来越深入，现在医院的日常工作已经逐渐离不开计算机。计算机信息系统的建设水平已经越来越多地被认为是衡量医院综合水平的一项重要指标。</p> <p>为了更好地提高医护人员的工作效率，减轻医护人员的工作量，避免大量重复的工作；同时考虑到纸张化的病历不易保存、容易丢失或损坏。为此我们在数位医学专家和计算机专家的带领下，长期专注于医疗领域信息电子化建设方面的研究，尤其是在电子病历方面的研究，已经取得了不少的成就，并且开发出具有先进水平的电子病历系统，并能使用手持设备进行移动查房的计算机软件系统。</p>	根据用户使用情况改造升级。	能：（1）住院医生工作站：患者信息、病案首页、入院记录、病程记录、围手术期文书、出院记录、临床路径、日间病历文书、医嘱单。（2）住院护士工作站：护理文书、护理评估、转运交接单、护理任务清单、临床报告、手术室护理、妇产科文书、新生儿文书。	也是智慧医疗的基础设施。公司通过电子病历系统的研发及迭代，可进一步提升在一体化临床信息系统领域的技术壁垒，增强对医院客户的粘性，为后续拓展更多医疗信息化业务奠定基础。
华是互联网医院系统软件的研发	<p>互联网医院系统软件的立项目的是一个多层次、多目标的战略决策，它远不止于“开发一个线上问诊平台”。其核心是利用互联网技术，重构医疗服务模式，拓展医院服务边界，创造新的价值。</p> <p>本质上是一项“数字化转型”战略工程。其目的可以概括为“一个中心，三个转型”：一个中心：以患者价值为中心，提供更可及、更便捷、更连续的服务。三个转型：1、服务模式转型：从“院内单点”到“线上线下一体化融合”；2、运营模式转型：从“规模驱动”到“效率与创新驱动”；3、发展模式转型：从“医疗提供商”到“健康管理与数据服务提供商”。</p> <p>互联网医院系统软件而是要成为医院面向未来的新增长引擎、新型医患关系的连接器、以及全域医疗健康数据的汇聚器。</p>	项目已完成，后期将根据用户使用情况改造升级。	研发互联网医院系统软件一套，在线问诊/复诊、电子处方与合理用药、医技预约与检查检验、智能导诊与预约挂号、个人健康档案中心、院后随访与健康管理等功能。	华是互联网医院系统软件的研发，将推动公司从院内信息化向院外服务延伸。互联网医院系统能够打破医疗服务的地域限制，将公司的智慧医疗解决方案从院内拓展至远程诊疗场景，帮助医院客户拓展线上服务能力，也为公司带来持续性的系统运维和 SaaS 服务收入。
华是实验室信息系统软件的研发	<p>随着科学技术的飞速发展，实验室作为科研创新与教学实践的重要基地，其管理效率与数据处理的精准度直接影响到科研成果的质量与效率，传统的手工管理模式已难以满足现代实验室对信息化、智能化的需求。实验数据的繁杂、仪器设备的频繁使用与维护、物料消耗的实时监控等问题，迫切需要一种高效、便捷的信息化管理系统，来加以解决。因此，开发一套集用户管理、物料信息管理、仪器信息管理、实验记录、采购管理、课题追踪、实验方法库及消耗信息统计等功能于一体的实验室信息化管理系统，成为提升实验室管理水平、促进科研活动高效有序进行的必然选择。</p> <p>本项目的核心目的在于设计并实现一套功能全面、操作简便、安全可靠的实验室信息化管理系统。该系统旨在通过数字化手段，整合实验室各项资源信息，实现用户权限的精细管理、物料与仪器的全生命周期追踪、实验</p>	项目已完成，后期将根据用户使用情况改造升级。	研发实验室信息系统软件一套，包含检验申请与电子医嘱接收、条码化与样本采集管理、样本流转与运输跟踪、样本核收与预处理、报告生成与发布、危急值管理、结果查询与统计等功能。	医院检验科是诊疗流程中的关键环节，实验室信息系统与电子病历系统的深度对接，能够实现检验数据自动采集、智能审核和临床共享。通过研发 LIS 系统，公司可为医院客户提供从临床诊疗到检验检测的全院级信息化完整方案，大幅提升整体解决方案的竞争力。

	记录的电子化存储与查询、采购流程的自动化审批、课题信息的集中展示与管理、实验方法的标准化存储与共享，以及消耗信息的实时统计与分析。通过这一系列功能的实现，旨在显著提升实验室的管理效率，增强科研创新能力，为科研工作者提供一个更加便捷、高效、安全的科研环境。			
极限场景动静态小目标精准感知与立体监测关键技术及应用	随着国内航空业的快速发展，机场的客流量和航班量逐年攀升，导致机场飞行区内航空器地面运行效率和安全问题日益严重，尤其是地面保护区、净空保护区等核心区域的动静态小目标、异物等，对飞行安全构成潜在威胁。因此如何快速有效实现异物探测、高机动弱小目标准确检测并预警，以保障航空器落地后快速、安全、精准入位，对提高航空安全水平、预防事故发生、保障航空运输的安全和顺利运行具有重要的意义。	项目正在进行中，取得了阶段性进展	针对机场飞行区、大型核心区等安全防范需求，研究远距离低视角外来物准确检测和识别、多探测传感器融合的道面一体化检测、净空保护区内运动目标检测及预警等关键技术，突破多模融合的全天时全天候清晰成像、基于场景感知的弱小目标检测等瓶颈，解决远距离低视角下高精度异物探测、高机动弱小目标准确检测等关键问题，实现机场飞行区等净空区域、道面全天时全天候立体监测。	该项目入选浙江省 2025 年度“尖兵领雁+X”科技计划，是对公司在三维激光技术、AI 点云智能分析、多传感器融合等前沿领域研发实力的权威认可。项目围绕远距离探测、智能分析、环境适应等关键环节，推动公司实现高精度三维激光雷达、AI 点云智能分析算法、极低照度辉光图像处理、快速三维聚焦成像、雷视一体集成装备等多项核心技术的持续突破与迭代升级。其中，远距离低视角异物检测和多传感器融合道面检测等关键技术成果，可与公司已有的高速公路抛洒物检测系统、三维激光哨兵系统等产品形成技术协同，有效充实公司在“AI+感知”领域的技术储备和专利壁垒。
华是云平台的研发	公司的运维服务系统处于整合和规划阶段，由于目前的系统很难通过管理平台在线检测各接入终端的运行状态，许多问题也没有得到及时处理。为了保证系统运行环境的正常运转，实现良好高效的运作，保证客户使用公司产品满意，需要从根本抓起，使用先进的管理办法及预警机制来主动式响应运维服务如制定相关功能编写成手册，能够有效提升运维部的工作效率，方便查询等，为公司带来更大效益。	项目已完成，后期将根据用户使用情况改造升级。	研发华是云平台一套，支持大并发设备和用户访问。支持新设备和新厂家的接入，可以快速部署，支持第三方厂家接入并获得设备实时数据，助力公司运维效率的提升。	通过统一的平台从人员、技术和流程三个方面提高公司 IT 运维管理水平。
华是智能船舶系统的研发	围绕智能船舶的智能航行和智能能效管理的关键技术进行研究和突破，结合现代信息技术、人工智能技术与传统船舶技术进行融合，最终为内河水运自动驾驶、自主靠泊、人机融合、船岸协同的技术探索、技术熟化、产品研发提供强有力支撑。	项目已完成，后期将根据用户使用情况改造升级。	首次实现基于大数据的船舶能效管理；实现船舶辅助驾驶和无人驾驶目标。	本产品通过对智能船舶的智能航行和智能能效管理的关键技术进行研究和突破，首次实现船舶辅助驾驶和无人驾驶目标，产品具有极高的可靠性和鲁棒性，相应指标高于同类产品水平。

公司研发人员情况

	2025 年	2024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人）	166	184	-9.78%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38.25%	41.82%	-3.57%
研发人员学历			
本科	100	112	-10.71%
硕士	19	12	58.33%
研发人员年龄构成			
30 岁以下	57	67	-13.43%
30~40 岁	77	86	-11.63%
40 岁以上	32	31	3.23%

近三年公司研发投入金额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025 年	2024 年	2023 年
研发投入金额（元）	44,460,594.42	39,527,287.12	37,528,936.18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7.54%	7.89%	6.68%
研发支出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当期净利润的比重	0.00%	0.00%	0.00%

公司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的披露要求

单位：元

项目名称	研发资本化金额	相关项目的基本情况	实施进度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	2024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40,672,685.07	662,275,050.48	-3.2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24,833,346.67	624,740,639.59	0.0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839,338.40	37,534,410.89	-57.8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9,086,488.18	180,750,142.50	4.61%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42,046,002.00	268,954,595.77	101.5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2,959,513.82	-88,204,453.27	-300.16%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4,081,689.00	70,756,671.82	75.3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349,764.41	12,879,189.96	158.9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0,731,924.59	57,877,481.86	56.7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46,388,250.83	7,207,439.48	-3,518.53%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减少主要原因系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较去年同期减少所致。
-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减少主要原因系本年度理财产品规模较去年同期大幅减少所致。
-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加主要原因系本期收到银行借款较去年同期大幅增加所致。
- 4、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减少主要原因系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较去年同期大幅减少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差异较大，主要因为：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和各项资产折旧金额超过经营性应收项目和存货的增加金额导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大于本年度净利润。

五、非主营业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2,834,507.68	-9.03%	银行理财收益	否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056,221.79	-3.36%	银行理财收益	否
资产减值	719,207.14	-2.29%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是
营业外收入	116,772.30	-0.37%	其他	否
营业外支出	4,041,308.65	-12.87%	其他	否
信用减值损失	-24,187,258.29	77.06%	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是
其他收益	8,534,327.53	-27.19%	政府补助和软件退税等	否
资产处置收益	-24,603.92	0.08%	处置固定资产损益	否

六、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25 年末		2025 年初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268,148,296.31	16.38%	517,146,463.26	32.30%	-15.92%	主要系一年以上到期大额存单转列至其他非流动资产所

						致
应收账款	292,937,506.02	17.89%	313,167,970.30	19.56%	-1.67%	
合同资产	8,528,703.62	0.52%	10,440,030.90	0.65%	-0.13%	
存货	279,901,020.28	17.10%	334,939,784.76	20.92%	-3.82%	
固定资产	52,514,972.54	3.21%	50,298,022.58	3.14%	0.07%	
在建工程	236,034,647.23	14.42%	186,474,106.68	11.65%	2.77%	
使用权资产	2,183,378.20	0.13%	2,541,520.96	0.16%	-0.03%	
短期借款	87,065,352.10	5.32%	1,600,000.00	0.10%	5.22%	主要系母公司 本期银行借款 增加所致
合同负债	206,406,874.93	12.61%	212,004,705.72	13.24%	-0.63%	
长期借款	96,520,792.31	5.90%	80,868,180.64	5.05%	0.85%	
租赁负债	985,905.41	0.06%	1,485,366.29	0.09%	-0.03%	
递延所得税资产	21,203,311.42	1.30%	13,858,771.01	0.87%	0.43%	
应付账款	269,109,672.76	16.44%	280,799,845.65	17.54%	-1.10%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2,395,965.02	6.26%	97,006,020.83	6.06%	0.20%	
应付票据	10,965,621.56	0.67%	34,417,496.56	2.15%	-1.48%	
其他非流动资产	285,958,253.74	17.47%	12,746,725.30	0.80%	16.67%	主要系一年以 上到期大额存 单转列至其他 非流动资产所 致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

适用 不适用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 变动损益	计入权 益的累 计公允 价值变 动	本期计 提的减 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金融资产								
1. 交易性金 融资产（不 含衍生金融 资产）	97,006,020.83	-109,104.60			192,999,048.79	187,500,000.00		102,395,965.02
4. 其他权益 工具投资							22,500,000.00	22,500,000.00
金融资产小 计	97,006,020.83	-109,104.60			192,999,048.79	187,500,000.00	22,500,000.00	124,895,965.02
应收款项融 资	7,806,398.00						-6,086,777.88	1,719,620.12
上述合计	104,812,418.83	-109,104.60			192,999,048.79	187,500,000.00	16,413,222.12	126,615,585.14
金融负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变动的内容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为对非上市公司股权投资，对于非上市的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综合考虑采用市场法和未来现金流折现等方法估计公允价值。对于被投资企业经营环境和经营情况、财务状况未发生重大变化的，本公司以投资成本作为公允价值的合理估计进行计量。

应收款项融资为应收银行承兑汇票，其信用风险较小且剩余期限较短，本公司以其票面余额确定其公允价值。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受限类型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2,667,462.15	使用受限	承兑、保函、农民工工资保证金、ETC 保证金
应收票据	3,539,247.10	未终止确认	已背书、贴在资产负债表日未到期未终止确认的票据
在建工程	236,034,647.23	抵押	抵押用于银行借款
无形资产	12,546,444.39	抵押	抵押用于银行借款
合计	254,787,800.87		

七、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投资方式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资金来源	合作方	投资期限	产品类型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的进展情况	预计收益	本期投资盈亏	是否涉诉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杭州宇创机器人科技有限公司	智能机器人模块、产品、解决方案及服务	增资	22,500,000.00	15.00%	自有资金	深圳前海紫金港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浙江康	长期	主要为机器狗、无人车、无人机等无人系统与装备	1、2025年11月26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对外投资暨	0.00	0.00	否	2025年11月26日	巨潮资讯网（ https://www.cninfo.com.cn ）

						格建业科技有限公司			<p>增资杭州宇创机器人科技有限公司的公告》，公司拟以自有资金人民币 2,250 万元增资杭州宇创机器人科技有限公司，并将持有其 15% 的股权。</p> <p>2、2025 年 12 月 24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对外投资进展暨参股子公司完成工商变更备案的公告》，杭州宇创机器人</p>				
--	--	--	--	--	--	-----------	--	--	--	--	--	--	--

									科技 有限 公司 已办 理完 成相 关的 工商 变更 备案 手 续， 并取 得杭 州市 余杭 区市 场监 督管 理局 下发 的 《营 业执 照》 。					
合计	--	--	22,500,000.00	--	--	--	--	--	--	0.00	0.00	--	--	--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金融资产投资

(1)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八、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佑医科技	子公司	系统集成	10010000	7,803,212.43	-6,319,241.16	3,804,947.25	-4,102,101.37	-4,102,101.21
奔康科技	子公司	系统集成	10000000	109,960,008.81	31,621,140.53	75,639,836.40	8,325,916.60	5,789,120.34
华是智能	子公司	系统集成	60000000	326,677,511.60	73,099,007.50	37,709,808.83	4,768,192.79	3,644,230.18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十、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公司 2026 年战略方针以“智慧城市系统集成及核心产品研发销售和互联网新业务探索”为双轮驱动经营战略，持续巩固智慧城市业务和自有核心产品市场竞争力，同步推进新兴业务应用，开展数字内容设计、制作与发行，以及产业链上下游关联公司的相关投资与并购工作，力求实现传统优势业务与新兴 AI 业务的协同发展。

公司将重点推进三大战略任务：一是强化核心技术积累与战略产品布局，以 AI 赋能智慧城市场景应用提质增效；二是开拓互联网数字内容设计、制作、发行全产业链新业务，通过政企合作与并购整合多元化拓展国内外市场；三是以规范公司治理体系为保障，稳步推进经营管理，全力实现营收与利润持续双增长，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

根据公司发展规划，2026 年公司将重点围绕以下方面推进战略实施：

一、聚焦主营业务，持续探索新业务应用发展

公司将继续立足现有主营业务，围绕智慧化、数字化、信息化建设需求，持续提升智慧城市核心产品、系统解决方案及项目实施服务能力，进一步巩固公司在相关业务领域的市场基础和竞争优势。坚持以客户需求为导向，不断优化业务布局和资源配置，提升项目获取、交付实施及运营服务能力，推动主营业务稳步发展。

同时，在确保主业稳健发展的前提下，公司将结合自身技术积累及实际控制人资源优势，以子公司为主体，积极关注与公司能力协同的新业务方向，重点探索以互联网数字内容制作、分销及发行业务机会，顺应数字内容消费发展趋势，培育公司第二增长曲线。

二、持续加强研发投入，推动公司核心产品升级

技术创新是公司保持竞争优势的重要支撑。2026 年，公司将继续加大研发投入，围绕核心产品体系和重点业务场景，持续推进关键技术研发、产品功能完善和系统能力提升，不断增强产品稳定性、先进性和适配性。

重点推进公司现有智慧机场、核电、监狱、港航等系列产品的迭代升级，强化自主研发产品的关键技术竞争力。重点加速三维激光哨兵、桥梁防撞预警、智能卡口系统、新能源船舶及航空器泊位引导系统、机场 FOD 探测、无人机防控等自研产品的产品化进程与市场化推广。

同时，公司将密切关注人工智能等新一代信息技术的发展趋势，结合主营业务场景和客户需求，积极推进相关技术在产品研发、业务协同及应用场景中的研究、验证和融合应用，重点布局 AI 产品开发和航运大模型应用，船佳宝+AI 应用等业务，稳步探索新技术赋能主营业务的实施路径，为公司未来发展培育新的增长动能。

三、加大市场开拓力度，布局国内国际两个市场

公司将持续完善市场开拓体系，强化销售团队建设，进一步巩固现有市场基础，积极推进重点区域、重点行业 and 重点客户的拓展，逐步优化区域布局和客户结构，提升市场覆盖能力和业务拓展能力。在巩固现有业务市场的基础上，公司将结合行业发展方向及客户需求变化，围绕与主营业务具有协同性的领域，积极探索新的市场机会和业务增长点。对于符合公司战略规划、具备产业协同价值的相关业务方向，公司将坚持审慎评估、稳步推进的原则，有序开展市场验证和业务拓展，持续增强公司抗风险能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

同时，公司将积极布局自研产品及互联网新业务的海外市场拓展路径，加快构建国际化业务布局，持续打开海外增量空间。

四、强化人才队伍建设，提升组织保障能力

人才是公司实现长期可持续发展的重要基础和保障。2026 年，公司将继续实施人才强企战略，围绕研发、市场、交付、运营及管理的关键岗位，进一步完善人才引进、培养、激励和考核机制，持续优化人才结构，提升组织效能和团队协同能力。公司将结合发展需要，重点加强高层次人才、专业技术人才和复合型管理人才储备，夯实人才梯队建设基础，增强核心骨干团队稳定性。同时，公司将进一步完善内部管理体系和激励约束机制，充分调动员工积极性和创造力，为公司战略实施提供有力的人才支撑。

五、发挥资本赋能作用，强化综合实力提升

在夯实主营业务发展的基础上，公司将结合整体战略规划、产业发展趋势和资本市场环境，积极研究通过运用兼并重组、股权激励、对外战略合作等多种方式，不断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和资本价值，有效提振投资者信心，推动公司整体价值与市场地位持续跃升。

六、持续优化公司治理，提升规范治理水平

公司将继续严格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监管要求，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健全内部控制体系和风险管理机制，提升规范运作水平，保障公司经营管理合法合规、稳健高效。同时，公司将持续加

强信息披露管理和投资者关系管理，进一步提高信息披露的及时性、准确性和完整性，积极传递公司经营理念、发展战略和长期价值，不断提升资本市场对公司的认同度和信任度。

七、2026 年重点经营计划

2026 年，公司将重点推进以下经营管理工作：

1、立足主营业务，深化 AI 技术场景应用与业务创新，重点聚焦智慧城市系统集成及自有核心产品与互联网新业务两大战略方向协同推进；

2、加速推进三维激光哨兵、航空器泊位引导系统、水上智能卡口系统和桥梁防撞系统四大核心产品的产品化进程，健全市场化营销体系，提升产品市场覆盖率与竞争力；

3、持续探索互联网数字内容生产制作及发行的应用开发，持续提升获客推广效能与互联网业务营收能力，构建公司第二增长曲线；

4、深度布局国内与国际两大市场，持续优化区域业务结构与客户结构，全面提升市场占有率与品牌影响力；

5、加强人才梯队建设与组织能力提升，持续优化运营效率与管理水平，打造高效协同的组织体系；

6、充分发挥资本赋能作用，通过兼并重组、战略投资等多元化手段，持续增强公司综合发展实力与产业协同能力；

7、健全规范治理与风险控制体系，强化投资者沟通机制，保障公司长期健康可持续发展。

未来，公司将继续坚持既定发展战略，统筹把握发展机遇与风险挑战，不断增强核心竞争力、持续盈利能力和规范运作水平，加大互联网业务探索，努力实现公司长期、稳健、可持续发展，为客户、员工、股东和社会创造更大价值。

十二、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25 年 05 月 13 日	全景网“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 (https://ir.p5w.net)	网络平台线上交流	其他	参加本次活动的网上投资者	详见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2025-001）	巨潮资讯网 (http://irm.cninfo.com.cn)
2025 年 07 月 17 日	公司	实地调研	机构	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来祚豪 创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唐小皓	详见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2025-002）	巨潮资讯网 (http://irm.cninfo.com.cn)
2025 年 09 月 10 日	公司	实地调研	机构	上海远希私募基金：刘光皓、高志强	详见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2025-003）	巨潮资讯网 (http://irm.cninfo.com.cn)
2025 年 09 月 23 日	公司	实地调研	机构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孟灿	详见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2025-004）	巨潮资讯网 (http://irm.cninfo.com.cn)

十三、市值管理制度和估值提升计划的制定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制定了市值管理制度。

是 否

公司是否披露了估值提升计划。

是 否

十四、“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贯彻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披露了“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公告。

是 否

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制定《公司章程》及其他内部控制规章制度，规范公司行为。公司的治理结构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相关规范性文件，具体治理情况如下：

1、股东与股东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等规定的要求，规范股东会召集、召开及表决等程序，平等对待所有投资者使其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切实保证中小股东的权益。公司聘请律师列席股东会并对股东会的召开和表决程序出具法律意见书，充分尊重和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4 次股东会，均由董事会召集，历次股东会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合法有效，表决结果合法有效。公司未发生重大事项绕过股东会的情况，也未发生重大事项先实施后审议的情况，公司不存在违反《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的其他情形。

2、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主营业务和自主经营能力，在人员、资产、业务、管理机构、财务核算体系上独立于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能够独立运作、独立经营、独立承担责任和风险。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能够依法行使权利，并承担相应义务。

报告期内，未发生超越股东会和董事会的授权权限，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决策和经营活动及利用其控制地位侵害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出现，对公司治理结构、独立性等没有产生不利影响。

3、董事与董事会

公司董事能够依据上述规章制度开展各项工作，出席董事会和股东会，积极参加培训，学习有关法律法规，依法行使职权，勤勉尽责地履行职责和义务，能够持续关注公司运营状况，充分发挥各自的专业特长，谨慎决策，维护了公司和广大股东的利益。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10 次董事会会议，公司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等程序均符合相关规定的要求；历次董事会会议记录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保存安全；会议决议做到充分准确且及时披露。

董事会下设战略与发展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和提名委员会。专门委员会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各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履行职责，为董事会的科学决策提供了有益的补充。

4、监事与监事会

公司监事能够按照上述规章制度开展各项工作，出席股东会、列席董事会、按规定程序召开监事会，勤勉、尽责地对公司财务以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忠实、勤勉地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 8 次监事会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决议内容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为进一步提升公司治理效能，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9 日和 2025 年 12 月 25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公司取消了监事会并不再设监

事职务，由审计委员会履行监事会职责，符合《关于新〈公司法〉配套制度规则实施相关过渡期安排》《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25 年修订）》等相关规定。

5、内部审计制度的建立与执行

为规范经营管理，控制风险，保证经营业务活动的正常开展，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规章制度有关规定和要求，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自身特点和管理需要，制定了贯穿于公司经营管理各层面、各环节的内部控制体系，并不断完善。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主要负责公司内部审计与外部审计之间进行沟通，并监督公司内部审计制度的实施，审查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执行情况，审查公司的财务信息等。审计委员会下设独立的内审部，直接对审计委员会负责及报告工作。

6、信息披露与投资者关系

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规定的要求，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披露公司信息。公司指定《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为公司信息披露的指定纸质媒体，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为指定信息披露网站，确保所有股东能公平地获取公司信息。同时，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通过设立投资者电话专线、传真、公开邮箱等多种渠道，以及定期召开业绩说明会、投资者调研工作等方式，积极回复投资者关心的重要问题，广泛听取投资者关于公司的意见与建议，向投资者提供了畅通的沟通渠道。

7、关于相关利益者

公司充分尊重和维护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实现股东、职工和社会等各方面利益的协调平衡，重视公司的社会责任，与利益相关者积极沟通、合作，共同推动公司持续、健康地发展。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严格按照《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规定和要求，不存在超越公司董事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的行为，未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占用公司资金的现象，公司亦无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提供担保的情形。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和自主经营能力，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上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独立运作。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五、红筹架构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 (股)	本期增 持股份 数量 (股)	本期减 持股份 数量 (股)	其他增 减变动 (股)	期末持股数 (股)	股份增减 变动的原 因
郑剑波	男	45	董事长	现任	2026年04月13日	2028年02月10日	0	0	0	0	0	
叶建标	男	53	董事	现任	2016年03月18日	2028年02月10日	19,110,000	0	0	0	19,110,000	
			总经理	离任	2016年03月18日	2026年04月13日						
温志伟	男	51	副总经理、董事	现任	2016年03月18日	2028年02月10日	3,886,470	0	-971,600	0	2,914,870	股东自身 资金需求 进行股份 减持
			副董事长	离任	2020年10月30日	2026年04月13日						
蒋哲行	男	35	董事、总经理	现任	2026年04月13日	2028年02月10日	0	0	0	0	0	
何樟勇	男	54	独立董事	现任	2026年04月13日	2028年02月10日	0	0	0	0	0	
严媛芬	女	42	独立董事	现任	2026年04月13日	2028年02月10日	0	0	0	0	0	
陈碧玲	女	44	财务总监	现任	2016年03月18日	2028年02月10日	642,180	0	-160,500	0	481,680	股东自身 资金需求

			副总经理	现任	2025 年 11 月 25 日	2028 年 02 月 10 日						进行股份减持
			董事	离任	2016 年 03 月 18 日	2025 年 12 月 25 日						
叶海珍	女	44	副总经理	现任	2020 年 11 月 20 日	2028 年 02 月 10 日	496,650	0	-124,100	0	372,550	股东自身资金需求进行股份减持
			董事会秘书	现任	2016 年 03 月 18 日	2028 年 02 月 10 日						
俞永方	男	56	董事长	离任	2016 年 03 月 18 日	2026 年 04 月 13 日	19,782,000	0	-579,000	0	19,203,000	股东自身资金需求进行股份减持
章忠灿	男	56	董事	离任	2025 年 12 月 25 日	2026 年 04 月 13 日	13,335,000	0.00	0.00	0.00	13,335,000.00	
殷慧敏	女	47	独立董事	离任	2023 年 06 月 19 日	2026 年 04 月 13 日	0	0	0	0	0	
周丽红	女	50	独立董事	离任	2023 年 06 月 19 日	2026 年 04 月 13 日	0	0	0	0	0	
陈江海	男	50	副总经理	离任	2020 年 10 月 30 日	2026 年 04 月 13 日	1,375,920	0	-343,900	0	1,032,020	股东自身资金需求进行股份减持
			总工程师	离任	2016 年 03 月 18 日	2026 年 04 月 13 日						
合计	--	--	--	--	--	--	58,628,220.00	0.00	-2,179,100.00	0.00	56,449,120.00	--

报告期是否存在任期内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离任的情况

是 否

1、因工作调整原因，陈碧玲女士于 2025 年 12 月申请辞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职务，同时辞去董事会战略与发展委员会委员职务，离任后陈碧玲女士仍在公司担任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职务。

2、因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根据俞永方先生、叶建标先生及章忠灿先生与杭州巨准启鸣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署的《股份转让协议》的相关约定，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拟进行改选。公司于 2026 年 3-4 月收到以下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辞任报告：

（1）俞永方先生申请辞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非独立董事职务，同时辞去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职务、战略与发展委员会主任委员职务、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职务，离任后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

（2）章忠灿先生申请辞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职务，同时辞去董事会战略与发展委员会委员职务，离任后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

（3）温志伟先生申请辞去第四届董事会副董事长职务，其董事、副总经理职务不变；

（4）殷慧敏女士申请辞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职务，同时辞去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职务、提名委员会委员职务、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职务，离任后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

（5）周丽红女士申请辞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职务，同时辞去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职务、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职务、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职务，离任后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

（6）陈江海先生申请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其总工程师职务不变；此外，根据《公司章程》部分条款修订，总工程师职务不再纳入高级管理人员的范围，因此陈江海先生不再具备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身份；

（7）叶建标先生申请辞去公司总经理职务，其董事职务不变。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郑剑波	董事长	被选举	2026 年 04 月 13 日	个人原因
蒋哲行	董事	被选举	2026 年 04 月 13 日	个人原因
	总经理	聘任	2026 年 04 月 13 日	个人原因
何樟勇	独立董事	被选举	2026 年 04 月 13 日	个人原因
严媛芬	独立董事	被选举	2026 年 04 月 13 日	个人原因
俞永方	董事长	离任	2026 年 04 月 13 日	个人原因
章忠灿	董事	离任	2026 年 04 月 13 日	个人原因
殷慧敏	独立董事	离任	2026 年 04 月 13 日	个人原因
周丽红	独立董事	离任	2026 年 04 月 13 日	个人原因
叶建标	总经理	解聘	2026 年 04 月 13 日	个人原因
陈江海	副总经理	解聘	2026 年 04 月 13 日	个人原因
陈碧玲	董事	离任	2025 年 12 月 25 日	个人原因
	副总经理	聘任	2025 年 11 月 26 日	工作调动

2、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1）公司现任董事的相关情况如下：

郑剑波先生，男，1981 年 8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江西省上饶市第五届政协委员；上饶市广丰区第十七届人大代表。2005 年 3 月至 2006 年 5 月，任深圳华为技术有限公司美术研发工程师；2006 年 6 月至 2010 年 2 月，任天人网络电视工作室总负责人；2010 年 3 月至 2021 年 12 月，任江西巨网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2022 年 1 月至 2022 年 12 月任江西巨网科技有限公司名誉董事长；2020 年 9 月至今，任浙江巨准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2026 年 4 月至今，任华是科技董事长。

蒋哲行先生，男，1991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16年7月至2020年11月，任江西巨网科技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事业部经理。2020年11月至2022年11月，任杭州巨准科技有限公司业务经理。2022年11月至2023年11月，任杭州昭牛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业务主管。2023年11月至2026年3月，任杭州巨准互娱科技有限公司副总裁。2026年3月至今，任杭州振讯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和经理。2026年4月至今，任华是科技董事、总经理。

叶建标先生，男，1973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毕业于浙江大学光学技术与光电仪器专业，拥有高级工程师、全国注册一级建造师、信息系统集成高级项目经理证书；1995年8月至1998年5月，任浙江大学智能控制技术工程公司技术员；1998年6月创办华是有限，任副总经理；2016年3月至2026年4月，任华是科技总经理。2017年11月至今任浙江船家宝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8年5月至今任杭州佑医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20年2月至今任杭州声飞光电技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22年1月至今任杭州华是智能设备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22年4月至今任杭州华是杭御船舶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22年10月至2025年6月，任杭州余杭交通数字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23年8月至今任宁波城发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2016年3月至今任华是科技董事。

温志伟先生，男，1975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毕业于武汉工程大学工业自动化系。拥有高级工程师、全国注册一级建造师、浙江省安全技术防范行业协会安防智库专家等证书；1997年7月至1998年6月，任杭州迪美化纤有限公司技术员；1998年6月至2004年5月，任华是有限工程部经理；2004年5月至2016年3月，任华是有限总经理助理；2015年6月至今任杭州惠航科技有限公司监事；2014年4月至今任杭州振讯科技有限公司监事；2016年3月至今，任华是科技董事、副总经理；2017年11月至今任浙江船家宝科技有限公司监事；2018年5月至今任杭州佑医科技有限公司监事；2020年10月至2026年4月，任华是科技副董事长。2022年1月至今任杭州华是智能设备有限公司监事；2025年6月至今任杭州余杭交通数字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经理；2023年2月至今，任杭州丞是制造有限公司监事；2025年7月至今，任贵州华是执行董事兼经理；2026年2月至今，任北京千弘华是执行董事兼经理。

何樟勇先生，男，1972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1998年至今就职浙江大学经济学院，现任经济学系副系主任，浙大人文经济研究中心副主任。2026年4月至今，任华是科技独立董事。

严媛芬女士，女，1984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硕士研究生学历，注册会计师。2010年10月至2018年11月，任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经理。2018年11月至今，任阿斯利康投资（中国）有限公司高级合规经理。2026年4月至今，任华是科技独立董事。

（2）公司现任高级管理人员的相关情况如下：

蒋哲行先生简历详见本节“2、任职情况”之“（1）公司现任董事的相关情况”部分。

温志伟先生简历详见本节“2、任职情况”之“（1）公司现任董事的相关情况”部分。

陈碧玲女士，女，1982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毕业于浙江工业大学计算机信息技术与科学，拥有中级会计师证书；2003年7月至2005年3月，任华是有限会计；2005年4月至2007年1月，任杭州山祥化工有限公司会计；2007年2月至2010年10月，任雁峰集团有限公司会计；2010年10月至2016年3月，任华是有限财务经理；2016年3月至2025年12月，任华是科技董事。2016年3月至今，任华是科技财务总监；2025年11月至今，任华是科技副总经理。

叶海珍女士，女，1982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毕业于东北大学计算机科学与技术专业，拥有高级工程师证书、深交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2004年6月至2016年3月，历任华是有限办公室主任、消防事业部总经理；2016年3月至今，任华是科技董事会秘书；2020年11月至今，任华是科技副总经理；2025年6月至今，任杭州余杭交通数字科技有限公司董事。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同时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长和总经理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关于实际控制人兼任董事长的合理性

2026年3月12日，公司控股股东由俞永方先生、叶建标先生变更为杭州巨准，实际控制人相应变更为郑剑波先生。郑剑波先生同时担任公司董事长职务。

该安排有利于将董事会形成的战略意图高效传导至经营管理层，提升经营团队的执行效率，保障公司治理与战略实施的有效衔接。

（2）关于保持公司独立性的保障措施

公司严格遵循《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董事会的职权范围明确，重大事项均按规定履行董事会或股东会审议程序。公司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均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具备完整的业务体系和自主经营能力。同时，公司持续完善内部控制机制，强化日常监督，切实保障公司独立运作，维护上市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郑剑波	杭州巨准启鸣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24年11月22日		否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除上述情况之外，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他核心人员均未在公司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郑剑波	江西新网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经理, 董事	2017年03月03日		否
郑剑波	浙江巨准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20年09月23日		否
郑剑波	杭州白金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22年11月03日		否
郑剑波	江西巨准企服科技有限公司	经理, 董事	2020年10月30日		否
郑剑波	杭州巨准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20年12月17日		否
郑剑波	江西巨准数娱科技有限公司	经理, 董事	2021年02月07日		否
郑剑波	杭州巨准数阅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20年12月09日		否
郑剑波	杭州魔蚪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21年11月19日		否
郑剑波	江西准悦科技有限公司	经理, 董事	2022年12月12日		否
郑剑波	江西白金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经理, 董事	2020年10月14日		否
郑剑波	北京中图联网络技术技术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经理, 财务负责人	2020年11月20日		否
郑剑波	上饶巨准国际影视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经理, 董事	2024年03月25日		否
郑剑波	杭州巨准大数据技术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19年01月28日		否
郑剑波	江西巨准大数据技术有限公司	经理, 董事	2019年04月26日		否
郑剑波	上饶锲力共创网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22年02月10日		否

	络科技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日		
郑剑波	上饶市巨准言正 企业管理中心 (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21年06月01 日		否
郑剑波	江西巨准企服科 技有限公司	经理, 董事	2020年10月30 日		否
何樟勇	浙江大学	人文经济研究中 心副主任	2026年03月		是
严媛芬	阿斯利康投资 (中国)有限公 司	高级合规经理	2018年11月		是
在其他单位任职 情况的说明	除上述情况之外,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他核心人员均未在公司及子公司以外的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处罚事项

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15 日披露公告, 公司当时实际控制人之一、董事、总经理叶建标先生被东阳市监察委员会实施留置及立案调查。公司在知悉叶建标先生被实施留置及立案调查事项后, 未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处罚结果

(1) 2024 年 3 月 22 日,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浙江证监局对公司、俞永方、叶海珍出具《关于对浙江华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人员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2024〕37 号)的监督管理措施, 并记入证券期货市场诚信档案。

(2) 2024 年 3 月 22 日, 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公司管理部对公司出具了《关于对浙江华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监管函》(创业板监管函〔2024〕第 38 号)。

3、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1)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董事的薪酬方案、年度绩效考评等经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确认后, 提交董事会、股东会审议通过;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年度绩效考评等经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确认后, 提交董事会审议通过。

(2)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在公司任职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根据其担任具体管理职务按《公司薪酬与考核体系》制度的规定领取薪酬, 不另外就董事、监事的职务在公司领取报酬。报告期内, 公司独立董事报酬为 6 万元/年(税前)。

(3)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报告期内, 公司实际支付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共 273.07 万元。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

单位: 万元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 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 联方获取报酬
俞永方	男	56	董事长	离任	50.74	否
叶建标	男	53	董事	现任	38.08	否
温志伟	男	51	董事、副经理	现任	44.85	否
陈碧玲	女	44	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现任	35.76	否

殷慧敏	女	47	独立董事	离任	6	否
周丽红	女	50	独立董事	离任	6	是
章忠灿	男	56	董事	离任	0	是
陈江海	男	50	副总经理	离任	64.04	否
叶海珍	女	44	副总经理、董 事会秘书	现任	27.59	否
合计	--	--	--	--	273.07	--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考核依据	在公司任职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根据其任在公司担任具体管理职务按《公司薪酬与考核体系》制度的规定领取薪酬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考核完成情况	已完成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递延支付安排	不适用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止付追索情况	不适用

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报告期内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俞永方	10	10	0	0	0	否	4
叶建标	10	7	0	3	0	否	2
温志伟	10	8	2	0	0	否	4
陈碧玲	9	9	0	0	0	否	4
殷慧敏	10	6	4	0	0	否	4
周丽红	10	4	6	0	0	否	4
章忠灿	1	0	1	0	0	否	0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不适用

2、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3、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全体董事勤勉尽责，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制度开展工作，高度关注公司规范运作和经营情况，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对公司的重大治理和经营决策提出了相关的意见，经过充分沟通讨论，形成一致意见，并坚决监督和推动董事会决议的执行，确保决策科学、及时、高效，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八、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情况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如有）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周丽红（主任委员）、殷慧敏、俞永方	1	2025年04月16日	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制度》开展工作，勤勉尽责，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提出了相关的意见，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战略与发展委员会	俞永方（主任委员）、叶建标、章忠灿	2	2025年01月01日	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公司2025年度发展战略〉的议案》	战略决策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战略与发展委员会工作制度》开展工作，勤勉尽责，根据公司实际情况，提出相关的意见，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	/		2025年11月20日	审议通过《关于对外投资暨增资杭州宇创机器人科技有限公司的议案》			
提名委员会	周丽红（主任委员）、殷慧敏、叶建标	4	2025年01月17日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关于提名俞永方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	提名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制度》开展工作，勤勉尽责，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提出了相关的意见，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p>独立董事候选人》</p> <p>《关于提名叶建标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p> <p>《关于提名温志伟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p> <p>《关于提名陈碧玲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p> <p>《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p> <p>《关于提名殷慧敏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p> <p>《关于提名周丽红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p>			
/	/		2025 年 02 月 11 日	<p>审议通过</p> <p>《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p> <p>《关于聘任温志伟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p> <p>《关于聘任陈江海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总工程师的议案》</p> <p>《关于聘任陈碧玲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的议</p>			

				案》 《关于聘任叶海珍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	/		2025 年 11 月 20 日	审议通过 《关于聘任陈碧玲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议案》			
/	/		2025 年 12 月 08 日	审议通过 《关于提名章忠灿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	殷慧敏（主任委员）、周丽红、俞永方	7	2025 年 02 月 11 日	审议通过 《关于聘任陈碧玲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关于聘任内审部负责人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制度》开展工作，勤勉尽责，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提出了相关的意见，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	/		2025 年 03 月 14 日	《内审部 2025 年第二季度工作计划》			
/	/		2025 年 04 月 16 日	审议通过 《内审部 2024 年度工作报告》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关于续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2024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关于对会			

				计师事务所 2024 年度 履职情况评 估及履行监 督职责情况 报告》			
/	/		2025 年 04 月 24 日	审议通过 《2025 年 第一季度报 告》 《内审部 2025 年第 一季度工作 报告》 《内审部 2025 年第 三季度工作 计划》			
/	/		2025 年 08 月 15 日	审议通过 《2025 年 半年度报告 及摘要》 《内审部 2025 年第 二季度工作 报告》 《内审部 2025 年第 四季度工作 计划》 《2025 年 半年度募集 资金存放与 使用情况专 项报告》			
/	/		2025 年 10 月 24 日	审议通过 《2025 年 第三季度报 告》 《内审部 2025 年第 三季度工作 报告》			
/	/		2025 年 12 月 16 日	审议通过 《内审部 2026 年第 一季度工作 计划》			

九、审计委员会工作情况

审计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审计委员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十、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报告期末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249
报告期末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185
报告期末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434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434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1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19
销售人员	27
技术人员	0
财务人员	14
行政人员	49
技术研发人员	166
管理人员	159
合计	434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	28
本科	207
大专及以下	199
合计	434

2、薪酬政策

公司建立了基于岗位特点和市场价值的薪酬职级体系。员工薪资分为基本工资和绩效工资（业务人员为绩效奖金）。绩效工资和绩效奖金根据每期绩效考核进行浮动。公司为员工缴纳养老、医疗、生育、失业、工伤等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公司还为每位正式员工的父或母每月发放孝顺金。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的披露要求

3、培训计划

公司建立了新员工入职培训（包括企业文化、职业素养、公司制度等）、岗位专业技术培训、榜样案例、教训案例分享等培训；课程授课和岗位实操相结合的培训计划体系。必修课培训后要进行培训考试，考试合格作为员工职级晋升的一项必备条件。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已于 2025 年 5 月 29 日完成本次权益分派，以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114,04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25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2,850,999.81 元（含税）。本次利润分配不派送股票股利，亦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剩余的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公司未进行现金分红的，应当披露具体原因，以及下一步为增强投资者回报水平拟采取的举措：	不适用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是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与公司章程和分红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一致

是 否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

本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114,040,000
现金分红金额（元）（含税）	0.00
以其他方式（如回购股份）现金分红金额（元）	0.00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元）	0
可分配利润（元）	203,264,839.11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0.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其他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 2025 年未实现盈利，为保障公司持续、稳健发展，公司董事会拟定 2025 年利润分配预案为：不派发现金股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十三、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1、内部控制建设及实施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对内部控制体系进行适时的更新和完善，建立一套设计科学、简洁适用、运行有效的内部控制体系，并由审计委员会、内部审计部门共同组成公司的风险内控管理组织体系，对公司的内部控制管理进行监督与评价。公司通过内部控制体系的运行、分析与评价，有效防范了经营管理中的风险，促进了内部控制目标的实现。

2、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十四、公司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公司名称	整合计划	整合进展	整合中遇到的问题	已采取的解决措施	解决进展	后续解决计划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存在异常

是 否

十五、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1、内控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6 年 04 月 23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p>1、重大缺陷：是指一项内部控制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具备合理可能性导致不能及时防止或发现并纠正财务报告中的重大错报。出现下列情形的，认定为重大缺陷：（1）发现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任何程度的舞弊；（2）公司对已公布的财务报告做出有实质性重大影响的更正；（3）注册会计师发现的未被公司内部控制的当期财务报告中的重大错报；（4）审计委员会和审计部门对公司的对外财务报告和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监督无效；（5）信息披露内部控制失效，导致公司被监管部门公开谴责。2、重要缺陷：是指一项内部控制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p>	<p>1、重大缺陷：是指一个或多个控制缺陷的组合，可能导致企业严重偏离控制目标。如存在以下任一缺陷，应被认定为重大缺陷：（1）公司未建立有效的内控体系；（2）高级管理人员或关键岗位技术人员严重流失；（3）公司违犯国家法律、法规，受到国家级行政管理部门的处罚且对公司已经披露的定期报告造成重大负面影响；（4）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系统性失效，导致公司严重偏离控制目标。2、重要缺陷：是指一个或多个控制缺陷的组合，其严重程度和经济后果低于重大缺陷，但仍有可能导致企业偏离控制目标。如出现下列情形的，应判定为重要缺陷：</p>

	具备合理可能性导致不能及时防止或发现并纠正财务报告中虽然未达到和超过重要性水平、但仍应引起董事会和管理层重视的错报，其严重程度与经济后果低于重大缺陷，但仍有可能导致企业偏离控制目标。出现下列情形的，认定为重要缺陷：（1）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2）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3）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4）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完整的目标。3、一般缺陷：除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以外的缺陷，认定为一般缺陷。	（1）公司违犯国家法律、法规，受到国家级行政管理部门的处罚，但未对公司已经披露的定期报告造成重大负面影响；（2）关键岗位人员流失严重；（3）重要业务制度执行不到位，可能导致公司在此领域偏离控制目标。3、一般缺陷：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
定量标准	1、重大缺陷：错报 \geq 利润总额的 5%；错报 \geq 资产总额的 1.5% 2、重要缺陷：利润总额的 5% $>$ 错报 \geq 利润总额的 1.5%；资产总额的 1.5% $>$ 错报 \geq 资产总额的 0.5% 3、一般缺陷：错报 $<$ 利润总额的 1.5%；错报 $<$ 资产总额的 0.5%	1、重大缺陷：直接财务损失 \geq 资产总额 1% 2、重要缺陷：资产总额 1% $>$ 直接财务损失 \geq 资产总额 0.5% 3、一般缺陷：直接财务损失 $<$ 资产总额 0.5%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2、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我们认为，华是科技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内控审计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6 年 04 月 23 日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内控审计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报告期或上年度是否被出具内部控制非标准审计意见

是 否

十六、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报告期内，未发现公司存在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自查清单中的有关治理问题。

十七、环境信息披露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是否纳入环境信息依法披露企业名单

是 否

十八、社会责任情况

1、股东和债权人权益保护

在保障投资者合法权益方面，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国家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制度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制度，不断提升公司法人治理水平。

2、职工权益保护

公司始终贯彻“以人为本”的人才理念，严格遵守《劳动法》《劳动合同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尊重和员工个人权益，切实关注员工健康、安全和满意度，并向员工提供合理报酬。此外，公司注重人才培养，不断完善培训体系，注重员工培训与职业规划，积极开展员工内外部培训，并按需求请专家进行授课培训，注重提升员工自身素质和综合能力，为员工的自我提升和发展提供更多机会，实现员工与企业共同成长。

3、供应商、客户权益保护

公司愿景：立世为一家受人尊敬的有竞争力的企业。如果我们受到客户、竞争对手、供应商的尊敬、受到社会的尊敬，我们所做的一切就是有价值的。

因此，公司秉持“和气、责任、开拓”的核心价值观，与上游供应商、下游客户都建立了良好的沟通合作机制，坚持与合作伙伴共融共享，共同发展，为客户提供优质的研发服务，并与许多客户建立了长期、持续的良好合作关系，逐渐实现产品技术开发的规模化、高效化、产业化。公司还制定了《合同管理制度》《供应商管理工作指引》等内部管理制度，严格遵守相关反商业贿赂和不正当竞争等法律法规，增强法制观念及合规意识，努力营造积极健康的商业环境。

4、守法经营、依法纳税责任

报告期内，公司始终把守法经营、依法纳税作为发展的基本准则，注重企业经济效益与社会效益的同步共赢。从各个层面和各个环节规范企业纳税行为，不断提高税收管理水平，树立良好的企业形象，近年来连续获得浙江省 AAA 级“守合同重信用”企业。近年来，公司荣获 2021-2023 年度余杭区文明单位，“闲林街道—2022 年度招商引资贡献企业及数字经济领跑企业”，进入余杭区数字经济 50 强企业榜单及余杭区标杆清廉民企。

5、投资者保护

公司在结合现实情况与长远发展的基础上，充分考虑广大股东与投资者的利益诉求，报告期内实施了 2025 年度的现金分红，给予股东回报。同时，公司通过深交所互动易平台、电话、电子邮件、网络问答等多种方式与投资者进行交流，及时披露关于公司发展及财务状况的信息，更好地保护投资者权益。

十九、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的情况

1、接力公益，为爱奔赴。报告期内，公司向杭州市萧山区河上镇村 BA 活动捐赠款项 6 万元。近年来，公司向浙江省慈善联合总会安防行业青少年科普公益行动捐赠捐款，向余杭区红十字会捐款合计 2 万元，助力贫困学生学费；向杭州市余杭区慈善总会捐款 2 万元，与四川省甘孜州稻城县结对帮扶捐款 2 万元，助力西部经济建设；向发生意外交通事故的员工捐赠 2.245 万元，助他渡过困难。

2、阳光牵手，爱心帮扶。近年来，公司多次向浙江省女子监狱捐助学习用品、日用品等物资，用于服刑人员技能培训、学习资源及活动奖励等方面，帮助服刑人员更好地改造与学习。

3、心系教育，助力成长。公司董事长作为杭州浙江大学校友会控制科学与工程学院分会会长，近年来，公司已向浙江大学教育基金会捐款合计 35 万元，助力学院学生成长基金。

4、助农增收，乡村振兴。近年来，公司多次通过批量采购鸬鸟蜜梨、临安山核桃、余杭农家酱鸭酱肉等乡村土特产品作为员工节日福利，爱心消费助农增收，助力乡村振兴。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俞永方、叶建标、章忠灿	表决权放弃承诺	<p>2026年1月19日，杭州巨准与俞永方、叶建标、章忠灿签订了《表决权放弃协议》，主要内容如下：“甲方一（转让方一）：俞永方甲方二（转让方二）：叶建标甲方三（转让方三）：章忠灿甲方一、甲方二与甲方三单称‘一方’，合称‘甲方’或者‘转让方’。乙方（受让方）：杭州巨准……第一条 表决权放弃安排 1.1 在表决权放弃期间内，转让方自愿放弃所持目标公司的 38,736,000 股股份（占目标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33.97%）（以下简称‘弃权股份’）对应的表决权，以巩固受让方对目标公司的控制权。1.2 在表决权放弃期间内，转让方放弃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届时有效的目标公司章程行使弃权股份对应的表决权，弃权范围包括：1.2.1 召集、召开、出席或者委派代理人出席目标公司股东会；1.2.2 行使股东的提案权，包括但不限于提议选举或者罢免董事（或候选人）及其他议案；1.2.3 就根据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目标公司的章程规定需要股东会审议、表决、讨论的事项行使股东表决权并签署相关文件；1.2.4 其他与股东表决权、质询权相关的事项。1.3 自本协议签订之日起，若转让方所持弃权股份因上市公司送股、转增股、配股等方式变动的，上述弃权的效力及于根据除权除息规则作相应调整后的股份。1.4 本次部分股东权利放弃为不可撤销之弃权，在弃权期间内，除本协议另有约定外，转让方无权撤销或单方面解除本次部分股东权利放弃。1.5 在弃权期间内，转让方自身不得再就弃权股份行使表决权，也不得委托任何其他方行使弃权股份的相应权利。……第三条 有效期 3.1 本协议有效期（表决权放弃期间）为自本协议生效之日起至转让方主动或被动减持完所持全部股份。3.2 如转让方在本次交易完成后向无关联第三方（包括但不限于受让方的关联方）转让上市公司股份，自转让完成过户之日起转让股份的表决权自动恢复。双方应共同促</p>	2026年01月19日	表决权放弃期间为自《表决权放弃协议》生效之日起至转让方主动或被动减持完所持全部股份。如转让方在本次交易完成后向无关联第三方（包括但不限于受让方的关联方）转让上市公司股份，自转让完成过户之日起转让股份的表决权自动恢复。	正常履行中

			使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相关负责人协助转让方办理减持手续（包括向交易所申报、董事会决议、信息等）。但该情况下其他弃权股份的弃权及期限等不受影响。3.3 为免疑义，如《股份转让协议》解除或终止，则本协议自动终止。……”			
俞永方、叶建标、章忠灿	不谋求控制权承诺		股份转让完成后，杭州巨准作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期间，承诺人承诺不以任何方式单独、共同或协助任何第三方谋求对上市公司的控制权。未经杭州巨准书面同意，承诺人不会以任何方式增持上市公司股份或谋求增加董事席位。股份转让完成后，后续承诺人若继续通过协议转让方式或者大宗交易方式转让上市公司股份，杭州巨准拥有优先购买权。如承诺人拟通过协议转让方式转让予其他第三方，应取得杭州巨准的书面同意；如承诺人拟通过大宗交易方式转让予其他第三方，应委托杭州巨准进行转让操作或通知杭州巨准并取得其书面同意，杭州巨准应于十（10）个交易日日内配合转让操作或予以书面同意，否则视为杭州巨准放弃上述权利，承诺人有权自行进行减持操作。	2026 年 01 月 19 日	杭州巨准作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期间	正常履行中
杭州巨准、郑剑波	股份限售承诺		承诺人将严格遵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第七十四条“在上市公司收购中，收购人持有的被收购公司的股份，在收购完成后 18 个月内不得转让”之规定，自上市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发行完成之日起十八个月内不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转让承诺人持有的所有上市公司股份。	2026 年 03 月 13 日	十八个月	正常履行中
杭州巨准、郑剑波	股份限售承诺		1. 承诺人自股份转让完成之日（即杭州巨准取得《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之日，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文件名称为准）起十八个月内不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转让杭州巨准通过协议转让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由于上市公司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原因增加的上市公司股份，亦应遵守该锁定期安排； 2. 承诺人自上市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发行完成之日起十八个月内不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转让杭州巨准通过认购上市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取得的股份，由于上市公司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原因增加的上市公司股份，亦应遵守该锁定期安排； 3. 承诺人将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及相关法律法规对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股份转让的其他规定。 承诺人若违反上	2026 年 01 月 19 日	十八个月	正常履行中

			述承诺，将承担因此给上市公司造成的一切损失。上述承诺仅在杭州巨准作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郑剑波作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期间有效。			
	郑剑波、王瑕	其他承诺	1. 自杭州巨准股份转让完成之日（即杭州巨准取得《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之日，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文件名称为准）起十八个月内，承诺人不得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向任何第三方转让其所持有的全部或部分杭州巨准份额，不得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在承诺人之间互相转让其所持有的全部或部分杭州巨准份额。2. 自上市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完成之日起十八个月内，承诺人不得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向任何第三方转让其所持有的全部或部分杭州巨准份额，不得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在承诺人之间互相转让其所持有的全部或部分杭州巨准份额。承诺人若违反上述承诺，将承担因此给上市公司造成的一切损失。上述承诺仅在杭州巨准作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郑剑波作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期间有效。	2026年01月19日	十八个月；十八个月	正常履行中
	杭州巨准、郑剑波	关于同业竞争的承诺	1、承诺人保证不从事或参与从事有损上市公司及其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2、截至本承诺函签署之日，承诺人未直接或间接从事与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相同或相似的业务，亦未对任何与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其他企业进行投资或进行控制；3、承诺人（包括承诺人将来成立的控股子公司和其它受承诺人控制的企业）将不直接或间接从事与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同业竞争的活动；4、无论何种原因，如承诺人（包括承诺人将来成立的控股子公司和其它受承诺人控制的企业）获得可能与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机会，承诺人将尽最大努力，促使该等业务机会转移给上市公司。若该等业务机会尚不具备转让给上市公司的条件，或因其他原因导致上市公司暂无法取得上述业务机会，上市公司有权选择以书面确认的方式要求承诺人放弃该等业务机会，或采取法律、法规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许可的其他方式加以解决。承诺人若违反上述承诺，将承担因此给上市公司造成的一切损失。上述承诺仅在杭州巨准作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郑剑波作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期间有效。	2026年01月19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杭州巨准、郑剑波	关于关联交易的承诺	<p>1、不利用自身对上市公司的重大影响，谋求上市公司在业务合作等方面给予承诺人及所控制的企业优于市场第三方的权利。</p> <p>2、不利用自身对上市公司的重大影响，谋求与上市公司达成交易的优先权利。</p> <p>3、杜绝承诺人及所控制的企业非法占用上市公司资金、资产的行为，在任何情况下，不要求上市公司违规向承诺人及所控制的企业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p> <p>4、承诺人及所控制的企业不与上市公司及其控制企业发生不必要的关联交易，如确需与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发生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保证：</p> <p>（1）督促上市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上市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承诺人并将严格按照该等规定履行关联股东/关联董事的回避表决义务；</p> <p>（2）遵循平等互利、诚实信用、等价有偿、公平合理的交易原则，以市场公允价格与上市公司进行交易，不利用该类交易从事任何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行为；</p> <p>（3）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上市公司章程的规定，督促上市公司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程序。承诺人若违反上述承诺，将承担因此给上市公司造成的一切损失。上述承诺仅在杭州巨准作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郑剑波作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期间有效。</p>	2026年01月19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杭州巨准、郑剑波	其他承诺	<p>（一）保持与上市公司之间的人员独立</p> <p>1、上市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在上市公司专职工作，不在本承诺人及所控制的企业处兼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行政职务，继续保持上市公司人员的独立性。</p> <p>2、上市公司拥有完整独立的劳动、人事及薪酬管理体系，该等体系和本承诺人及所控制的企业之间完全独立。</p> <p>（二）保持与上市公司之间的资产独立</p> <p>1、上市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资产，其资产全部能处于上市公司的控制之下，并为上市公司独立拥有和运营。</p> <p>2、本承诺人及所控制的企业当前没有、之后也不以任何方式违法违规占用上市公司的资金、资产。</p> <p>3、本承诺人及所控制的企业将不以上市公司的资产为自身的债务提供担保。</p> <p>（三）保持与上市公司之间的财务独立</p> <p>1、上市公司继续保持独立的财务部门和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p> <p>2、上市公司具有规范、独立的财务会计制度和对分公司、子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p> <p>3、上市公司独立在银行开户，不与本承诺人及所控制的企业共享一个银行账户。</p> <p>4、上市公司能够作出独立的财务决策，本承诺人及所控制的企业不</p>	2026年01月19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通过违法违规的方式干预上市公司的资金使用调度。5、上市公司的财务人员独立，不在本承诺人及所控制的企业处兼职或领取报酬。6、上市公司依法独立纳税。（四）保持与上市公司之间的机构独立1、上市公司继续保持健全的股份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拥有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2、上市公司的股东会、董事会、独立董事、总经理等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独立行使职权。（五）保持与上市公司之间的业务独立1、上市公司拥有独立开展经营活动的资产、人员、资质和能力，具有面向市场独立自主持续经营的能力。2、除通过行使股东权利之外，不对上市公司的业务活动进行干预。本承诺人若违反上述承诺，将承担因此给上市公司造成的一切损失。上述承诺仅在杭州巨准作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郑剑波作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期间有效。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不适用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俞永方、叶建标、章忠灿	股份限售承诺	1、本人自发行人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交易之日起36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2、自发行人股票首次公开发行并在创业板上市交易后，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票在锁定期满后2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发行人上市后6个月内如其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6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限将自动延长6个月。发行人在上述期限内存在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上述发行价将进行相应调整。3、在本人担任发行人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25%；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之日起6个月内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18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之日起第7个月至第12个月之间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12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之日起12个月后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6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如本人出于任何原因离职，则在离职后半年内，将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通过直接或间接方式持有的发行人的股份，且于本人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半年内，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通过直接或间接方式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总数的25%。4、在所持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锁定期届满后，本人减持发行人股	2022年03月07日	2025年3月6日	正常履行中

			份时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实施细则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并履行相关的信息披露义务。5、上述承诺不因本人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失效。			
俞永方、叶建标、章忠灿	股份减持承诺	在所持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锁定期届满后的 24 个月内，本人每年减持股份数不超过本人所持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减持价格将不低于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如发行人股票上市后存在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上述减持价格下限将进行相应调整。本人减持发行人的股份时，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实施细则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通过法律法规允许的交易方式进行并根据相关规定提前将本次减持计划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同时予以公告。	2022 年 03 月 07 日	2027 年 3 月 6 日	正常履行中	
温志伟、陈碧玲、陈江海、叶海珍	股份减持承诺	在所持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锁定期届满后的 24 个月内，本人每年减持股份数不超过本人所持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减持价格将不低于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如发行人股票上市后存在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上述减持价格下限将进行相应调整。本人减持发行人的股份时，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实施细则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通过法律法规允许的交易方式进行并根据相关规定提前将本次减持计划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同时予以公告。	2022 年 03 月 07 日	2025 年 3 月 6 日	履行完毕	

	中是投资、天是投资、汇是贸易	股份减持承诺	<p>在所持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锁定期届满后的 24 个月内，本企业减持股份数不超过本企业所持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100%；减持价格将不低于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如发行人股票上市后存在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上述减持价格下限将进行相应调整。本企业减持发行人的股份时，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实施细则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通过法律法规允许的交易方式进行并根据相关规定提前将本次减持计划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同时予以公告。</p>	2022 年 03 月 07 日	2025 年 3 月 6 日	履行完毕
	华是科技、俞永方、叶建标、章忠灿、温志伟、陈碧玲、陈江海、叶海珍	IPO 稳定股价承诺	<p>关于上市后稳定股价预案的承诺为了维护公司股票上市后股价的稳定，充分保护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权益，公司 2020 年第 3 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股价稳定预案》，具体内容如下：（一）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条件公司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之日起三年内，当公司股票收盘价连续 20 个交易日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时（因利润分配、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配股等除息、除权行为导致公司净资产或股份总数出现变化的，每股净资产将相应进行调整），在相关回购或增持公司股份的行为符合法律、法规规定且不会导致上市公司股权结构不符合上市条件的前提下，公司、控股股东、董事（不含独立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将按照《稳定股价预案》的规定，履行稳定公司股价措施。（二）稳定公司股价的具体措施</p> <p>1、稳定股价措施的实施顺序在不导致公司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不迫使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履行要约收购义务的情况下，股价稳定措施采取如下实施顺序：（1）公司回购股票在上述启动条件触发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公司董事会应做出实施回购股份的决议、履行信息披露程序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p> <p>（2）控股股东增持股票在公司回购股票方案实施后，如公司股票仍旧出现连续 20 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的情形，公司控股股东应在 10 个工作日内向公司送达增持公司股票书面通知并启动相关增持程序。（3）公司董事（仅指在公司任职并领薪的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增持股票在公司控股股东增持股票方案实施后，如公司股票仍旧出现连续 20 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的情形，公司董事（仅指在公司任职并领薪的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应在 10 个工作日内将其具体增持计划书面通知公司并启动相关增持程序。</p> <p>2、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和程序在不导致公司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不迫使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履行要约收购义务的情况下，股价稳定的具体措施和程序</p>	2022 年 03 月 07 日	2025 年 3 月 6 日	履行完毕

		<p>如下：（1）公司回购股票公司应在符合《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及《关于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补充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且不应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的前提下，向社会公众股东回购股份并及时进行信息披露。在启动条件触发之日起 10 个交易日内，公司董事会应做出实施回购股份的决议、履行信息披露程序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股东大会对回购股份做出决议，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公司控股股东承诺就该等回购事宜在股东大会中投赞成票。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实施回购股票的议案后，公司将依法履行相应的公告、备案及通知债权人等义务。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决议作出之日起 3 个月内回购股票，用于回购公司股票的资金不低于 1,000 万元人民币，回购股票的数量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2%。公司董事会公告回购股份预案后，公司股票收盘价格连续 10 个交易日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的，公司董事会可以作出决议终止回购股份事宜。（2）控股股东增持股票公司控股股东应在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且不应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的前提下，对公司股票进行增持并及时进行信息披露。公司控股股东应在相关启动条件触发后 10 个交易日内，向公司送达增持公司股票书面通知并由公司进行公告。公司控股股东应在其增持公告作出之日起 3 个月内增持公司股票，用于增持公司股票的资金不低于 1,000 万元人民币，增持公司股票的数量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2%。公司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方案公告后，公司股票收盘价格连续 10 个交易日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的，公司控股股东可以终止增持股份。（3）公司董事（仅指在公司任职并领薪的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增持股票公司董事（仅指在公司任职并领薪的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应在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及《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且不应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的前提下，对公司股票进行增持并及时进行信息披露。公司董事（仅指在公司任职并领薪的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应在其增持公告作出之日起 3 个月内增持公司股票，用于增持公司股份的资金总额不低于其上年度从公司取得薪酬的 30%，但不高于 100%；如上年度公司未向其支付薪酬，则用于增持公司股票的资金数额不低于人民币 20 万元。公司董事（仅指在公司任职并领薪的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份方案公告后，公司股票收盘价格连续 10 个交易日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的，相关董事、高级</p>			
--	--	--	--	--	--

		<p>管理人员可以终止增持股份。公司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后三年内新聘任的董事（仅指在公司任职并领薪的董事，独立董事除外）和高级管理人员，应当遵守《稳定股价预案》相关规定并签署相关承诺。（三）稳定股价措施的启动程序 1、公司回购股票按照稳定股价措施的实施顺序，在相关启动条件触发之日起 10 个交易日内，公司董事会应做出实施回购股份的决议。公司董事会应当在做出决议后的 2 个交易日内公告董事会决议、回购股份预案（应包括拟回购股份的数量范围、价格区间、完成时间等信息），并发布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经股东大会审议决定实施股份回购的，公司应在股东大会决议作出之日起 3 个月内实施完毕。公司股份回购方案实施完毕后，应在 2 个交易日内公告公司股份变动报告，然后依法注销所回购的股份，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公司董事会公告回购股份预案后，公司股票收盘价格连续 10 个交易日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的，公司董事会可以作出决议终止回购股份事宜。2、公司控股股东增持股票按照稳定股价措施的实施顺序，在相关启动条件触发之日起 10 个交易日内，公司控股股东应就其增持公司股票的具体计划（应包括拟增持的股份数量范围、价格区间、完成时间等信息）书面通知公司并由公司进行公告。公司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应在其增持公告作出之日起 3 个月内实施完毕。公司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方案公告后，公司股票收盘价格连续 10 个交易日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的，公司控股股东可以终止增持股份。3、公司董事（仅指在公司任职并领薪的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增持股票按照稳定股价措施的实施顺序，在相关启动条件触发之日起 10 个交易日内，公司董事（仅指在公司任职并领薪的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应就其增持公司股票的具体计划（应包括拟增持的数量范围、价格区间、完成时间等信息）书面通知公司并由公司进行公告。公司董事（仅指在公司任职并领薪的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应在其增持公告作出之日起 3 个月内实施完毕。公司董事（仅指在公司任职并领薪的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份方案公告后，公司股票收盘价格连续 10 个交易日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的，相关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可以终止增持股份。（四）约束机制 1、公司负有回购股票义务，如公司未按《稳定股价预案》的规定提出回购计划和/或未实际实施回购计划的，公司控股股东、董事（仅指在公司任职并领薪的董事，独立董事除外）及高级管理人员需增持应由公司回购的全部股票；2、负有增持股票义务的公司控股股东、董事（仅指在公司任职并领薪的董</p>			
--	--	---	--	--	--

		<p>事，独立董事除外）及高级管理人员未按《稳定股价预案》的规定提出增持计划和/或未实际实施增持计划时，公司有权责令其在限期内履行增持股票义务。公司有权暂扣其应得的现金分红和薪酬，同时限制其转让直接及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直至其履行完毕增持股票义务为止；3、公司董事（仅指在公司任职并领薪的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拒不履行《稳定股价预案》规定的股票增持义务且情节严重的，公司控股股东、董事会、监事会均有权提请股东大会同意更换相关董事，公司董事会有权解聘相关高级管理人员。（五）相关主体关于履行稳定公司股价措施的承诺</p> <p>1、发行人承诺自公司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交易之日起三年内，当股票收盘价连续 20 个交易日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时，在公司回购股份的行为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且不会导致上市公司股权结构不符合上市条件的前提下，公司将严格按照《股价稳定预案》的相关规定，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预案，履行回购公司股票义务。</p> <p>2、发行人控股股东承诺（1）自发行人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交易之日起三年内，当股票收盘价连续 20 个交易日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时，在本人增持发行人股份的行为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不会迫使发行人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履行要约收购义务且不会导致上市公司股权结构不符合上市条件的前提下，本人将严格按照《股价稳定预案》的相关规定，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预案，履行股票增持义务。（2）发行人股东大会对回购股份进行决议时，本人承诺就该等事宜投赞成票。</p> <p>3、公司董事（仅指在公司任职并领薪的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承诺自发行人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交易之日起三年内，当股票收盘价连续 20 个交易日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时，在本人增持发行人股份的行为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且不会导致上市公司股权结构不符合上市条件的前提下，本人严格按照《股价稳定预案》的相关规定，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预案，履行股票增持义务。</p>			
--	--	---	--	--	--

	华是科技、俞永方、叶建标、章忠灿	其他承诺	对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回购和股份买回承诺 1、公司承诺”本公司承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如本公司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本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 5 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本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2、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俞永方、叶建标、章忠灿承诺“本人保证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如发行人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本人将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 5 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2022 年 03 月 07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华是科技、俞永方、叶建标、章忠灿、温志伟、陈碧玲、陈江海、叶海珍、张秀君、张红艳	其他承诺	关于填补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本次发行后的募集资金到位当年，公司预计即期回报将被摊薄。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3]110 号）及《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证监会公告[2015]31 号）的要求，公司拟通过加快本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促进完善公司各板块业务发展，强化风险控制等方面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降低摊薄影响，填补回报。1、发行人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1）强化募集资金管理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要求和公司有关募集资金使用管理的相关规定，严格管理募集资金使用，保证募集资金按照原定用途得到有效利用。（2）加快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资进度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调配内部各项资源、加快推进募投项目建设，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争取募投项目早日达产并实现预期效益，以提升公司盈利水平。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前，为尽快实现募投项目盈利，公司拟通过多种渠道积极筹措资金，积极调配资源，开展募投项目的前期准备工作，增强项目相关的人才与技术储备，争取尽早实现项目预期收益，提高未来几年的股东回报，降低发行导致的即期回报摊薄的风险。（3）加强成本费用管理公司将实行严格科学的成本费用管理，加强采购环节、生产环节、产品质量控制环节的组织管理水平，加强费用的预算管理，提高公司运营效率，在全面有效的控制公司经营风险和管理风险的前提下提升利润水平。（4）加大市场开发力度公司将在现有市场营销网络的基础上完善并扩大经营业务布局，致力于为更多	2022 年 03 月 07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p>客户提供优质的服务。公司将不断改进和完善技术及服务体系，扩大销售渠道和服务网络的覆盖面，凭借一流的技术和服务促进市场拓展，从而优化公司在市场的战略布局。（5）强化投资者回报机制公司实施积极的利润分配政策，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已根据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及监管要求，制订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就利润分配政策事宜进行详细规定和公开承诺，并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未来长期回报规划的议案》，充分维护公司股东依法享有的资产收益等权利，提高公司的未来回报能力。（6）发行人承诺</p> <p>“本次公开发行完成后，公司即期收益存在被摊薄的风险，为保护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公司做出如下承诺：未来将根据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构出台的具体细则及要求，并参照上市公司较为通行的惯例，积极落实《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3]110号）的内容，继续补充、修订、完善公司投资者权益保护的制度并予以实施。”</p> <p>2、其他相关主体关于填补即期回报的承诺（1）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俞永方、叶建标、章忠灿承诺“1、任何情形下，本人均不会滥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地位，均不会越权干预发行人经营管理活动，不会侵占发行人利益；2、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发行人利益。3、本人承诺对董事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4、本人承诺不动用发行人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5、本人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发行人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6、本人承诺如公司未来推出股权激励计划，承诺拟公布的发行人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如有）与发行人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2）公司股东、高级管理人员温志伟、陈碧玲、陈江海、叶海珍承诺“1、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发行人利益。2、本人承诺对董事以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3、本人承诺不动用发行人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本人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发行人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5、本人承诺如公司未来推出股权激励计划，承诺拟公布的发行人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如有）与发行人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3）公司独立董事张红艳、张秀君承诺“1、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发行人利益。2、本人承诺对董事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3、本人承诺不动用发行人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p>			
--	--	--	--	--	--

			活动。4、本人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发行人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5、本人承诺如公司未来推出股权激励计划，承诺拟公布的发行人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如有）与发行人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华是科技	分红承诺	<p>发行人承诺将严格遵守并执行届时有效的《浙江华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及《股东分红回报规划》中相关利润分配政策。”发行上市后的股利分配政策和决策程序根据公司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公司章程（草案）》，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决策程序为：（一）利润分配原则公司股东回报规划的制定需充分考虑和听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意见。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应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同时兼顾公司的长远利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及公司的可持续发展，优先采用现金分红的利润分配方式。（二）利润分配的形式公司采取现金、股票或者现金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并且在公司具备现金分红条件的情况下，公司应优先采用现金分红进行利润分配。（三）利润分配的期间间隔公司在具备利润分配条件的情况下，原则上每年度进行一次现金分红，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盈利及资金需求情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现金分红。</p> <p>（四）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和比例 1. 现金分红条件：在符合现金分红的条件下，公司应当采取现金分红的方式进行利润分配。符合现金分红的条件为：（1）该年度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2）公司该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即公司弥补亏损、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的税后利润）及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值；（3）审计机构对公司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上述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指：（1）公司未来 12 个月内拟对外投资、购买资产等交易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或超过 5,000 万元；或（2）公司未来 12 个月内拟对外投资、购买资产等交易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30%。2. 现金分红比例：除公司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外，在公司当年盈利、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值且满足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情况下，公司应当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 10%。公司在实施上述现金分配股利的同时，可以另行增加股票股利分配或公积金转增。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的资金需求状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现金分配。3. 公司实行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公司进行利润分配时，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公</p>	2022 年 03 月 07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p>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1）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2）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3）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五）股票股利分配的条件公司在经营情况良好，并且董事会认为公司股票价格与公司股本规模不匹配、发放股票股利有利于公司全体股东整体利益时，可以在满足上述现金分红的条件下，发放股票股利。（六）存在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应当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p> <p>（七）利润分配方案的决策程序与机制 1. 公司每年利润分配方案由董事会结合本章程的规定、盈利情况、资金供给和需求情况提出、拟订。董事会审议现金分红具体方案时，应当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调整的条件及决策程序要求等事宜，独立董事应对利润分配方案进行审核并发表独立明确的意见，董事会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提出分红提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p> <p>2. 股东大会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进行审议前，应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包括但不限于电话、传真和邮件沟通或邀请中小股东参会等方式），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并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3. 公司因特殊情况而不进行现金分红或分红水平较低时，公司应在董事会决议公告和年报全文中披露未进行现金分红或现金分配低于规定比例的原因、公司留存收益的用途和使用计划等事项进行专项说明，经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同时在召开股东大会时，公司应当提供网络投票等方式以方便中小股东参与股东大会表决。4. 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 2 个月内完成股利的派发事项。（八）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机制 1. 如遇到战争、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或公司外部经营环境变化并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影响，或公司自身经营状况发生较大变化时，公司可对利润分配政策进行调整，但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政策性文件的规定。2. 公司根据生产经营情况、投资规划和长期发展的需要等原因需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应由公司董事会根据实际情况提出利润分配政策调整议案，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相关议案需分别经监事会和二分之</p>			
--	--	--	--	--	--

		<p>一以上独立董事同意后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后方可实施。提交股东大会的相关提案中应详细说明修改利润分配政策的原因，独立董事应当对调整利润分配政策发表独立意见。公司调整利润分配政策，应当提供网络投票等方式为公众股东参与股东大会表决提供便利。（九）股东分红回报规划 1. 股东回报规划制定考虑因素 公司着眼于公司的长远和可持续发展，在综合分析公司经营发展实际、股东要求和意愿、社会资金成本、外部融资环境等因素，征求和听取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要求和意愿，充分考虑公司目前及未来盈利规模、现金流量状况、发展所处阶段、项目投资资金需求、本次发行融资、银行信贷及债权融资环境等因素，平衡股东的短期利益和长期利益的基础上制定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建立对投资者持续、稳定、科学的回报规划与机制。2. 股东回报规划制定原则公司应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公司上市后积极采取现金方式分配利润，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同时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情况下，制定本规划。3. 股东回报规划制定周期和相关决策机制 公司董事会应根据股东大会制定或修订的利润分配政策，至少每三年重新审阅一次《股东分红回报规划》，根据股东（特别是公众投资者）、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意见对公司正在实施的股利分配政策作出适当且必要的修改，确保调整后的股东分红回报规划不违反利润分配政策的有关规定。董事会制定的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应经全体董事过半数并经独立董事过半数同意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4. 公司上市后前三年股东分红回报具体规划（1）公司可以采取现金方式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p> <p>（2）公司上市后三年内，除公司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外，在公司当年盈利、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且满足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情况下，在足额预留盈余公积金以后，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原则上不低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10%。具体每个年度的分红比例由董事会根据公司年度盈利状况和未来资金使用计划提出预案。（3）在符合分红条件情况下，公司原则上每年进行一次现金分红。在有条件的情况下，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的资金状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现金分配。（4）公司在每个会计年度结束后，由公司董事会提出分红议案，并提交股东大会进行表决。公司接受所有股东、独立董事和监事对公司分红的建议和监督。“</p>			
--	--	--	--	--	--

	华是科技、俞永方、叶建标、章忠灿、温志伟、陈碧玲、陈江海、叶海珍、张秀君、张红艳、刘瑞金、俞伟娜	其他承诺	<p>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或赔偿责任的承诺 1、关于招股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的承诺（1）公司承诺“本公司承诺：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如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公司将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具体程序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办理。如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2）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俞永方、叶建标、章忠灿承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如发行人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人将依法购回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具体程序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办理。如发行人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的损失。”（3）公司股东、高级管理人员温志伟、陈碧玲、陈江海、叶海珍承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如发行人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的损失。”（4）公司独立董事张红艳、张秀君承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如发行人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的损失。”（5）公司监事刘瑞金、俞伟娜承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如发行人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的损失。” 2、关于未履行公开承诺的约束措施（1）公司承诺“本公司保证将严格履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并承诺严格遵守下列约束措施：1、及时、充分披露相关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公开向公司股东及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停止制定或实施现金分红计划，停发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津贴，直至公司履行相关承诺；3、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4、违反承诺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对投资者进行赔偿。”（2）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俞永方、叶建标、章忠灿承诺“本人作出公开承诺事项</p>	2022 年 03 月 07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	--	------	--	------------------	----	-------

		<p>的，当出现未能履行承诺的情况时：1、通过发行人及时、充分披露相关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公开向发行人股东及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自愿接受社会和监管部门监督，及时改正并继续履行有关公开承诺。3、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4、因违反承诺而产生收益的，收益全部归发行人所有，发行人有权暂扣本人应得的现金分红、停发本人应领取的薪酬（津贴）且本人不得转让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股票，直至本人将违规收益足额交付给发行人为止。5、违反承诺给发行人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对发行人或投资者进行赔偿。”（3）公司股东、高级管理人员温志伟、陈碧玲、陈江海、叶海珍承诺“本人作出公开承诺事项的，当出现未能履行承诺的情况时：1、通过发行人及时、充分披露相关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公开向发行人股东及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自愿接受社会和监管部门监督，及时改正并继续履行有关公开承诺。3、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4、因违反承诺而产生收益的，收益全部归发行人所有，发行人有权暂扣本人应得的现金分红、停发本人应领取的薪酬（津贴）且本人不得转让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股票，直至本人将违规收益足额交付给发行人为止。5、违反承诺给发行人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对发行人或投资者进行赔偿。”（4）公司独立董事张红艳、张秀君承诺“本人作为发行人独立董事作出公开承诺事项的，当出现未能履行承诺的情况时：1、通过发行人及时、充分披露相关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公开向发行人股东及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自愿接受社会和监管部门监督，及时改正并继续履行有关公开承诺。3、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4、因违反承诺而产生收益的，收益全部归发行人所有，发行人有权暂扣本人应得的现金分红、停发本人应领取的薪酬</p>			
--	--	---	--	--	--

			（津贴）且本人不得转让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股票，直至本人将违规收益足额交付给发行人为止。5、违反承诺给发行人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对发行人或投资者进行赔偿。”（6）公司持股 5%以上非自然人股东中是投资、天是投资、汇是贸易承诺“本企业作出公开承诺事项的，当出现未能履行承诺的情况时：1、通过发行人及时、充分披露相关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公开向发行人股东及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自愿接受社会和监管部门监督，及时改正并继续履行有关公开承诺。3、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4、因违反承诺而产生收益的，收益全部归发行人所有，发行人有权暂扣本企业应得的现金分红且本企业不得转让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股票，直至本企业将违规收益足额交付给发行人为止。5、违反承诺给发行人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对发行人或投资者进行赔偿。”			
俞永方、叶建标、章忠灿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关于减少和避免关联交易的承诺为减少和避免公司与关联方未来可能发生的关联交易，确保非关联股东利益不受损害，公司实际控制人俞永方、叶建标、章忠灿分别出具了《关于减少和避免关联交易的承诺》，承诺内容如下：“1、本人将充分尊重发行人的独立法人地位，保障发行人独立经营、自主决策，确保发行人的业务独立、资产完整、人员独立、财务独立、机构独立，以避免、减少不必要的关联交易；“2、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承诺不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者其他方式占用发行人资金及资产，也不要求发行人为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进行违规担保；“3、如果发行人在今后的经营活动中必须与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发生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本人将促使此等交易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发行人的公司章程等履行相关程序，严格遵守有关关联交易的信息披露规则，并保证遵循市场交易的公开、公平、公允原则及正常的商业条款进行交易，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会要求或接受发行人给予比在任何一项市场公平交易中第三者更优惠的条件，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发行人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2022 年 03 月 07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俞永方、叶建标、章忠灿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为避免发生同业竞争的情形，公司实际控制人俞永方、叶建标、章忠灿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承诺如下：“1、本人郑重声明，截至本承诺函签署日，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未从事与发行人主营业务构成实质竞争的业务。2、本人将不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单独经营、通过合资经营或持有另一公司或企业的股份及其他权益）直接或间接从事、参与与发行人经营业务构成潜在的直接或间接竞争的业务或活动	2022 年 03 月 07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p>（包括但不限于研制、生产和销售与发行人研制、生产和销售产品相同或相近似的任何产品以及以任何方式为发行人的竞争企业提供资金、技术、人员等方面的帮助）；保证将采取合法及有效的措施，促使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参与与发行人的经营运作相竞争的任何业务或活动。3、如发行人进一步拓展其业务范围，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与发行人拓展后的业务相竞争；可能与发行人拓展后的业务产生竞争的，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按照如下方式退出与发行人的竞争：（1）停止与发行人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2）将相竞争的业务纳入到发行人来经营；（3）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的第三方。4、如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有任何商业机会可从事、参与任何可能与发行人的经营运作构成竞争的活动，则立即将上述商业机会通知发行人，在通知中所指定的合理期间内，发行人作出愿意利用该商业机会的肯定答复的，则尽力将该商业机会给予发行人。5、如违反以上承诺，本人愿意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责任，充分赔偿或补偿由此给发行人造成的所有直接或间接损失。6、本承诺函在本人作为发行人持股 5%以上股东期间内持续有效且不可变更或撤销。”</p>			
	华是科技	其他承诺	<p>关于股东持股情况的承诺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关于申请首发上市企业股东信息披露》、《关于创业板落实首发上市企业股东信息披露监管相关事项的通知》等相关的规定，公司就股东持有发行人股份及相关情况承诺如下：一、本公司在《浙江华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股东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二、本公司历史沿革中股东入股价格公允且具有充分理由和客观依据，不存在入股价格明显异常的情况。三、本公司不存在法律法规规定禁止持股的主体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情形。四、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或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经办人员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或其他权益的情形。五、本公司及本公司股东不存在以本公司股权进行不当利益输送的情形。六、本公司股东穿透后的股份最终持有人均不存在中国证监会系统及交易所系统现任或离任工作人员的情形。”</p>	2022 年 03 月 07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杭州巨准	其他承诺	1、在作为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期间，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 2、自本承诺出具日至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承诺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3、承诺人承诺切实履行上市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承诺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承诺人违反该等承诺并给上市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承诺人愿意依法承担对上市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2026年01月21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郑剑波	其他承诺	1、在作为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期间，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 2、自本承诺出具日至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承诺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3、承诺人承诺切实履行上市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承诺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承诺人违反该等承诺并给上市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承诺人愿意依法承担对上市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2026年01月21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俞永方、叶建标、温志伟、章忠灿、殷慧敏、周丽红、陈江海、陈碧玲、叶海珍	其他承诺	1、承诺人承诺不会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2、承诺人承诺对承诺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3、承诺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承诺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承诺人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5、若公司后续推出股权激励政策，承诺人承诺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6、自本承诺出具日至本次发行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等监管机构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明确规定，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等监管机构的规定时，承诺人承诺届时将按中国证监会等监管机构的规定出具补充承诺。7、承诺人承诺切实履行承诺人作出的上述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承诺人违反该等承诺并因此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承诺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上述承诺仅在承诺人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有效。	2026年01月19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郑剑波、蒋哲行、何樟勇、严媛芬	其他承诺	1、承诺人承诺不会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2、承诺人承诺对承诺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3、承诺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承诺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承诺人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5、若公司后续推出公司股权激励政策，承诺人承诺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6、自本承诺出具日至本次发行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等监管机构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明确规定，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等监管机构的规定时，承诺人承诺届时将按中国证监会等监管机构的规定出具补充承诺。7、承诺人承诺切实履行承诺人作出的上述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承诺人违反该等承诺并因此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承诺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上述承诺仅在承诺人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有效。	2026年04月13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股权激励承诺	不适用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不适用					
其他承诺	不适用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适用 不适用**3、公司涉及业绩承诺**适用 不适用**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适用 不适用**五、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适用 不适用**六、董事会关于报告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适用 不适用**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新设立 1 家子公司：

公司名称	设立时间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贵州华是科技有限公司	2025-07-21	200 万元	华是科技持股 100%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9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8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胡燕华、易莎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3、2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如有）	无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如有）	0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如有）	无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如有）	无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如有）	无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支付专项审计服务费用 15 万元。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良好，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况。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作为出租方，主要系公司园区有部分闲置场所，承租方租用作为办公场所、厂房、仓储等；公司作为承租方，主要系控股子公司及分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需，主要是租用办公场所。公司与对方均签订租赁协议，目前，租赁协议均在正常履行中。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租赁项目。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不适用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华是智能	2023年08月24日	20,000	2023年10月21日	20,000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不适用	3年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1）			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B2）						1,565.26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3）			20,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B4）						9,652.08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不适用										
公司担保总额（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A1+B1+C1）			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B2+C2）						1,565.26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A3+B3+C3）			20,00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A4+B4+C4）						9,652.08

全部担保余额（即 A4+B4+C4）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10.60%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余额（D）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余额（E）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D+E+F）		0
对未到期担保合同，报告期内发生担保责任或有证据表明有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的情况说明（如有）	无	
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说明（如有）	无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不适用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委托理财概况

单位：万元

产品类别	风险特征	报告期内委托理财的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低风险	47,318.56	0

公司作为单一委托人委托金融机构开展资产管理，或投资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六、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证券上市日期	募集资金总额	募集资金净额(1)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2)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使用比例(3) = (2) / (1)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2022年	首次公开发行	2022年03月07日	63,064.12	54,311.4	4,973.77	43,374.79	79.86%	0	0	0.00%	13,658.74	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和现金管理	0
合计	--	--	63,064.12	54,311.4	4,973.77	43,374.79	79.86%	0	0	0.00%	13,658.74	--	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1、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浙江华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53号）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华是科技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1,900.6667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发行价格为人民币33.18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630,641,211.06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87,527,225.52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543,113,985.54元。

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2年3月1日全部到位，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天健验[2022]70号）。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华是智能已开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并与账户开设银行、保荐机构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和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

2、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54,311.40万元，公司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13,658.74万元（含利息收入）。

2、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融资项目名称	证券上市日期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项目性质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2022	2022	智慧	运营	否	12,6	12,6	178.	3,83	30.4	2026			不适	否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年 03 月 07 日	城市服务业务提升建设项目	管理		00	00	78	9.71	7%	年 06 月 30 日			用	
2022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2 年 03 月 07 日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研发项目	否	6,000	6,000	0.15	5,229.37	87.16%	2026 年 06 月 30 日			不适用	否
2022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2 年 03 月 07 日	数据中心建设项目	生产建设	否	4,020	4,020	601.66	1,311.4	32.62%	2026 年 06 月 30 日			不适用	否
2022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2 年 03 月 07 日	补充流动资金	补流	否	3,000	3,000	0	3,001.13	100.04%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25,620	25,620	780.59	13,381.61	--	--			--	--
超募资金投向														
2022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2 年 03 月 07 日	永久性补充流动资产	补流	否	0	0	4,193.18	29,993.18	100.00%				不适用	否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	0	0	0	0	0.00%	--	--	--	--	--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	0	0	0	0	0.00%	--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4,193.18	29,993.18	--	--			--	--
合计				--	25,620	25,620	4,973.77	43,374.79	--	--	0	0	--	--
分项目说明未达到计划进度、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含“是否达到预计效益”选择“不适用”的原因）	<p>1、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1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在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实施方式、项目用途和投资规模均不发生变化的情况下，对部分募投项目进行延期。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发表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4）。</p> <p>2、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7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在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实施方式、项目用途和投资规模均不发生变化的情况下，对部分募投项目进行延期。保荐机构发表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3）。</p>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明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p>适用</p> <p>1、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17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 8,600.00 万元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占超募资金总额的 29.97%，符合公司最近 12 个月内累计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不超过超募资金总额的 30%的有关规定。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同意的核查意见。本事项已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6）。</p> <p>2、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17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 8,600.00 万元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占超募资金总额的 29.97%，符合公司最近 12 个月内累计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不超过超募资金总额的 30%的有关规定。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同意的核查意见。本事项已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7）。</p> <p>3、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18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 8,600.00 万元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占超募资金总额的 29.97%，符合公司最近 12 个月内累计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不超过超募资金总额的 30%的有关规定。保荐机构出具了同意的核查意见。本事项已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6）。</p> <p>4、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18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 41,823,153.93 元（截至 2025 年 2 月 28 日，含利息及现金管理收益，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占超募资金总额的 14.58%，符合公司最近 12 个月内累计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不超过超募资金总额的 30%的有关规定。保荐机构出具了同意的核查意见。本事项已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0）。</p>
存在擅自变更募集资金用途、违规占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p>适用</p> <p>以前年度发生</p> <p>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27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地点和实施主体的议案》，同意公司募投项目“智慧城市服务业务能力提升建设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和“数据中心建设项目”中“土建工程”建设内容的实施地点和实施主体进行变更，其余建设内容实施地址和实施主体不变。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发表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后续，全资子公司华是智能也已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地点和实施主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0）、《关于签订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5）。</p>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p>适用</p> <p>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20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2,252.64 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同意的核查意见。本次置换事项由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关于浙江华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天健审（2022）6298 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3）。</p>
用闲置募集	不适用

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本报告期末，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均存放于相应的募集资金专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3、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中介机构关于募集资金存储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

适用 不适用

（1）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华是科技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5 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5 年修订）》《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等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管理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华是科技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有效执行监管协议，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已披露情况一致，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本保荐机构对华是科技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无异议。

（2）审计机构核查意见

我们认为，华是科技公司管理层编制的 2025 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证监会公告〔2025〕10 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5 年修订）》（深证上〔2025〕481 号）的规定，如实反映了华是科技公司募集资金 2025 年度实际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十七、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2025 年 2 月 11 日，公司召开了 2025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完成了董事会的换届选举。并于同日召开了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完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的换届聘任。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5-004、013）。

2、2025 年 2 月 20 日，董事、总经理叶建标先生被桐庐县监察委员会立案调查并实施留置；2025 年 5 月 21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重大事项的进展公告》；2025 年 7 月 29 日，公司收到桐庐县监察委员会签发的《解除留置通知书》，决定对叶建标先生解除留置措施。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5-015、040、043）。

3、公司部分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 52,227,000 股已于 2025 年 3 月 7 日上市流通，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相关公告 (公告编号: 2025-016)。

4、2025 年 3 月 7 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由俞永方先生、叶建标先生、章忠灿先生变更为俞永方先生、叶建标先生，有效期 36 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相关公告 (公告编号: 2025-017)。

5、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024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114,040,000 股为基数，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25 元 (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2,850,999.81 元 (含税)。公司已于 2025 年 5 月 29 日完成本次权益分派。

6、2026 年 1 月 12 日，公司披露《关于筹划公司控制权变更事项的停牌公告》，获悉俞永方先生、叶建标先生和章忠灿先生正在筹划重大事项，该事项可能导致本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动。2026 年 1 月 14 日，公司披露《关于筹划公司控制权变更进展暨延期复牌的公告》。

2026 年 1 月 20 日，公司披露《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股 5%以上股东签署〈股份转让协议〉〈表决权放弃协议〉暨控制权拟发生变更的提示性公告》，上述协议转让及表决权放弃完成后，杭州巨准将拥有表决权对应的股份数量合计为 12,912,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1.32%。公司的控股股东将变更为杭州巨准，实际控制人变更为郑剑波先生。

2026 年 3 月 12 日，公司收到股东俞永方先生、叶建标先生和章忠灿先生的通知，其协议转让公司股份事项已完成过户登记手续，并取得《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本次协议转让股份过户完成后，杭州巨准将拥有表决权对应的股份数量合计为 12,912,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1.32%。公司的控股股东变更为杭州巨准，实际控制人变更为郑剑波先生。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相关公告 (公告编号: 2026-001、002、005、017)。

因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根据俞永方先生、叶建标先生及章忠灿先生与杭州巨准签署的《股份转让协议》的相关约定，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拟进行改选。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27 日、2026 年 4 月 13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及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相关议案，公司董事会已完成补选，公司董事长暨法定代表人已变更为郑剑波先生，公司总经理已变更为蒋哲行先生。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相关公告 (公告编号: 2026-021、030)。

7、公司于 2026 年 1 月 19 日、2026 年 4 月 13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6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公司拟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发行数量不超过 22,808,000 股 (含本数)，未超过发行前总股本的 30%，全部由控股股东杭州巨准认购。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2026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及相关公告 (公告编号: 2026-004、006、008、009、012)。公司将根据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十八、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11 日召开了总经理办公会议，会议通过了以自有资金 200 万元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贵州华是科技有限公司，占其注册资本的 100%，目前已取得了黔西南州兴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下发的营业执照。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贵州华是科技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温志伟
股权结构	华是科技持股 100%
住所	贵州省黔西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兴义市桔山街道桔山大道施达桂城小区 8 幢 105 商业用房
注册资本	200 万元
成立日期	2025-07-21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智能控制系统集成；计算机系统服务；互联网数据服务；大数据服务；数据处理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人工智能基础软件开发；软件开发；人工智能通用应用系统等（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	--

2、公司于 2026 年 2 月 13 日召开了总经理办公会议，会议通过了以自有资金 102 万元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北京千弘华是科技有限公司，占其注册资本的 51%，目前已取得了北京市丰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下发的营业执照。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北京千弘华是科技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温志伟
股权结构	华是科技持股 51%、北京千弘景祥科技有限公司持股 49%
住所	北京市丰台区汽车博物馆东路 1 号院 2 号楼 9 层南座 1009-135
注册资本	200 万元
成立日期	2026-03-11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智能控制系统集成；计算机系统服务；互联网数据服务；数据处理服务；人工智能行业应用系统集成服务；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人工智能基础软件开发；软件开发；物联网技术研发；智能水务系统开发；智能机器人的研发；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消防技术服务；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服务；物联网应用服务；物联网技术服务；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环境保护监测；安防设备销售；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销售；半导体照明器件销售；电子专用设备销售；集成电路销售；电容器及其配套设备销售；船用配套设备制造；电气信号设备装置销售；导航终端销售；光电子器件制造；物联网设备销售；电子产品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软件销售；轨道交通专用设备、关键系统及部件销售；人工智能硬件销售；网络设备销售；通信设备销售；电工器材销售；电力设施器材销售；消防器材销售；机械电气设备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3、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13 日召开了总经理办公会议，为探索互联网新业务，会议通过了以自有资金 980 万元增资全资子公司杭州振讯科技有限公司，其中经营范围、法定代表人等内容也进行了变更，目前已取得了杭州市余杭区市场监督管理局下发的营业执照。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杭州振讯科技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蒋哲行
股权结构	华是科技持股 100%
住所	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闲林街道嘉企路 16 号 3 幢 305 室
注册资本	1,000 万元
成立日期	2014-04-15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市场调查（不含涉外调查）；企业管理；企业形象策划；广告制作；广告发布；广告设计、代理；会议及展览服务（出国办展须经相关部门批准）；专业设计服务；日用百货销售；电子产品销售；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互联网信息服务；广播电视视频点播业务；网络文化经营；营业性演出；演出经纪(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4、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30 日召开了总经理办公会议，为探索互联网新业务应用发展，会议通过了以自有资金 90 万元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杭州巨好玩时代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占其注册资本的 90%，目前已取得了杭州市余杭区市场监督管理局下发的营业执照。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杭州巨好玩时代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陈易新
股权结构	华是科技持股 90%、陈易新持股 10%

住所	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闲林街道嘉企路 16 号 3 幢 201 室
注册资本	100 万元
成立日期	2026-04-07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软件开发；人工智能基础软件开发；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数字文化创意软件开发；软件外包服务；动漫游戏开发；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区块链技术相关软件和服务；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网络技术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计算机系统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出国办展须经相关部门批准）；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互联网信息服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57,027,914	50.01%	0	0	0	-13,056,750	-13,056,750	43,971,164	38.56%
1、国家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2、国有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其他内资持股	57,027,914	50.01%	0	0	0	-13,056,750	-13,056,750	43,971,164	38.56%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境内自然人持股	57,027,914	50.01%	0	0	0	-13,056,750	-13,056,750	43,971,164	38.56%
4、外资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57,012,086	49.99%	0	0	0	13,056,750	13,056,750	70,068,836	61.44%
1、人民币普通股	57,012,086	49.99%	0	0	0	13,056,750	13,056,750	70,068,836	61.44%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4、其他	0	0.00%	0	0	0	0	0	0	0.00%
三、股份总数	114,040,000	100.00%	0	0	0	0	0	114,040,000	100.00%

股份变动的理由

适用 不适用

2025年3月7日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的部分股份上市流通日，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户数为3户，解除限售股份的数量为52,227,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45.80%，限售期为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36个月。但根据相关规定及承诺，在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25%，因此本次公司实际可上市流通数量合计为13,056,750股。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俞永方	19,782,000.00	0	4,945,500.00	14,836,500.00	高管锁定股	每年按照上年末持股数的25%解锁
叶建标	19,110,000.00	0	4,777,500.00	14,332,500.00	高管锁定股	每年按照上年末持股数的25%解锁
章忠灿	13,335,000.00	0	3,333,750.00	10,001,250.00	高管锁定股	每年按照上年末持股数的25%解锁
温志伟	2,914,852.00	0	0	2,914,852.00	高管锁定股	每年按照上年末持股数的25%解锁
陈江海	1,031,940.00	0	0	1,031,940.00	高管锁定股	每年按照上年末持股数的25%解锁
陈碧玲	481,635.00	0	0	481,635.00	高管锁定股	每年按照上年末持股数的25%解锁
叶海珍	372,487.00	0	0	372,487.00	高管锁定股	每年按照上年末持股数的25%解锁
合计	57,027,914.00	0	13,056,750.00	43,971,164.00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3,509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2,38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9）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9）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俞永方	境内自然人	16.84%	19,203,000	-579,000	14,836,500	4,366,500	不适用	0	
叶建标	境内自然人	16.76%	19,110,000	0	14,332,500	4,777,500	不适用	0	
章忠灿	境内自然人	11.69%	13,335,000	0	10,001,250	3,333,750	不适用	0	
温志伟	境内自然人	2.56%	2,914,870	-971,600	2,914,852	18	不适用	0	
杭州中是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42%	1,614,100	-922,900	0.00	1,614,100	不适用	0	
杭州天是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0%	1,257,900	0	0.00	1,257,900	不适用	0	
郑春芳	境内自然人	0.94%	1,072,666	1,072,666	0.00	1,072,666	不适用	0	
陈江海	境内自然人	0.90%	1,032,020	-343,900	1,031,940	80	不适用	0	

成华	境内自然人	0.90%	1,030,000	-100,000	0.00	1,030,000	不适用	0
杭州汇是贸易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0.62%	705,858	-350,200	0.00	705,858	不适用	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4）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p>1、公司原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俞永方、叶建标及章忠灿签署的《一致行动协议》及补充协议已于 2025 年 3 月 6 日到期届满，章忠灿先生因个人原因决定不再续签，俞永方先生和叶建标先生二人决定继续保持一致行动关系，并于 2025 年 3 月 7 日签署新的《一致行动协议》，有效期 36 个月。</p> <p>2、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前 10 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的情况。</p>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p>1、2026 年 1 月 20 日，公司披露《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股 5%以上股东签署〈股份转让协议〉〈表决权放弃协议〉暨控制权拟发生变更的提示性公告》，俞永方先生、叶建标先生及章忠灿先生同意放弃其持有的上市公司全部剩余股份 38,736,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 33.97%）的表决权（其中，俞永方放弃 14,402,250 股；叶建标放弃 14,332,500 股；章忠灿放弃 10,001,250 股），放弃期限为放弃协议生效之日起至转让方主动或被动减持完所持全部股份之日止。上述协议转让及表决权放弃完成后，杭州巨准将拥有表决权对应的股份数量合计为 12,912,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1.32%。</p> <p>2、2026 年 3 月 12 日，公司收到股东俞永方先生、叶建标先生和章忠灿先生的通知，其协议转让公司股份事项已完成过户登记手续，公司的控股股东变更为杭州巨准，实际控制人变更为郑剑波先生。</p>							
前 10 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如有）（参见注 10）	不适用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高管锁定股）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叶建标	4,777,500	人民币普通股	4,777,500					
俞永方	4,366,500	人民币普通股	4,366,500					
章忠灿	3,333,750	人民币普通股	3,333,750					
杭州中是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614,100	人民币普通股	1,614,100					
杭州天是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257,900	人民币普通股	1,257,900					
郑春芳	1,072,666	人民币普通股	1,072,666					
成华	1,03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030,000					
杭州汇是贸易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05,858	人民币普通股	705,858					
张向荣	647,600	人民币普通股	647,600					
张翎宏	501,800	人民币普通股	501,80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p>1、公司原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俞永方、叶建标及章忠灿签署的《一致行动协议》及补充协议已于 2025 年 3 月 6 日到期届满，章忠灿先生因个人原因决定不再续签，俞永方先生和叶建标先生二人决定继续保持一致行动关系，并于 2025 年 3 月 7 日签署新的《一致行动协议》，有效期 36 个月。</p> <p>2、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前 10 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的情况。</p>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5）	<p>股东张向荣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1,200 股外，还通过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646,400 股，实际合计持有 647,600 股。</p>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自然人

控股股东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俞永方	中国	否
叶建标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俞永方先生担任公司董事长、党支部书记，叶建标先生担任公司董事、总经理，俞永方先生和叶建标先生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026 年 3 月 12 日，公司的控股股东已变更为杭州巨准，实际控制人变更为郑剑波先生。具体内容详见本报告中“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中“十七 其他重要的说明”。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不适用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新控股股东名称	俞永方、叶建标
变更日期	2025 年 03 月 07 日
指定网站查询索引	http://www.cninfo.com.cn
指定网站披露日期	2025 年 03 月 08 日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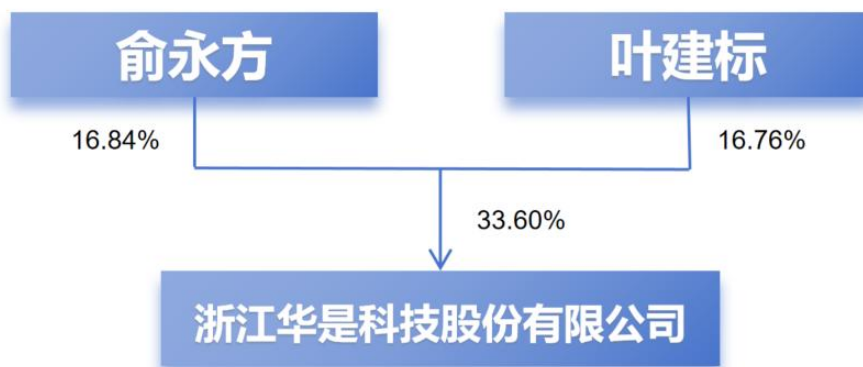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姓名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俞永方	本人	中国	否
叶建标	本人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俞永方先生担任公司董事长、党支部书记，叶建标先生担任公司董事、总经理，俞永方先生和叶建标先生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026 年 3 月 12 日，公司的控股股东已变更为杭州巨准，实际控制人变更为郑剑波先生。具体内容详见本报告中“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中“十七 其他重要的说明”。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原实际控制人名称	俞永方、叶建标、章忠灿
新实际控制人名称	俞永方、叶建标
变更日期	2025 年 03 月 07 日
指定网站查询索引	http://www.cninfo.com.cn
指定网站披露日期	2025 年 03 月 08 日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以上持股数据截至2025年12月31日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6、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七节 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6 年 04 月 21 日
审计机构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天健审[2026]8769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胡燕华、易莎

审计报告正文

浙江华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浙江华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是科技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华是科技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性准则第 1 号——财务报表审计和审阅业务对独立性的要求》和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华是科技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在审计中遵循了对公众利益实体审计的独立性要求。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一）收入确认

1. 事项描述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二十五）和附注五（二）1。

华是科技公司的营业收入主要来自于系统集成。2025 年度，华是科技公司系统集成收入金额为 53,779.00 万元，占公司营业收入比例为 91.19%。

系统集成属于在某一时刻履行履约业务，在项目经客户验收合格后确认收入。

由于营业收入是华是科技公司关键业绩指标之一，可能存在华是科技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通过不恰当的收入确认以达到特定目标或预期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针对收入确认，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 了解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 (2) 检查销售合同，了解主要合同条款或条件，评价收入确认方法是否适当；
- (3) 按类型、项目、客户等对营业收入和毛利率实施分析程序，识别是否存在重大或异常波动，并查明原因；
- (4) 结合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函证，选取项目函证销售金额；
- (5) 选取项目检查相关支持性文件，包括销售合同、销售发票、签收单、验收报告等；
- (6) 选取项目执行实地走访程序；
- (7) 实施截止测试，检查收入是否在恰当期间确认；
- (8) 检查与营业收入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

(二) 应收账款与合同资产的减值

1. 事项描述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十二）及附注五（一）4、9、17。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华是科技公司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和其他非流动资产——合同资产项目账面余额分别为人民币 37,294.34 万元、955.97 万元和 1,759.20 万元，坏账准备分别为人民币 8,000.59 万元、103.10 万元和 185.39 万元，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29,293.75 万元、852.87 万元和 1,573.81 万元，占期末资产总额的 17.89%、0.52%和 0.96%。

管理层根据各项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的信用风险特征，以单项或组合为基础，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于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金额重大，且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减值测试涉及重大管理层判断，我们将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减值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针对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减值，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 (1) 了解与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减值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 (2) 针对管理层以前年度就坏账准备和减值准备所作估计，复核其结果或者管理层对其作出的后续重新估计；
- (3) 复核管理层对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进行信用风险评估的相关考虑和客观证据，评价管理层是否恰当识别各项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的信用风险特征；
- (4) 对于以组合为基础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评价管理层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的合理性；评价管理层确定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率的合理性，包括使用的重大假设的适当性以及数据的适当性、相关性和可靠性；测试管理层对坏账准备和减值准备的计算是否准确；
- (5) 结合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函证以及期后回款情况，评价管理层计提坏账准备和减值准备的合理性；
- (6) 检查与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减值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

四、其他信息

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华是科技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华是科技公司治理层（以下简称治理层）负责监督华是科技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导致对华是科技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华是科技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华是科技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在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浙江华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68,148,296.31	517,146,463.26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2,395,965.02	97,006,020.83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5,398,498.61	3,939,170.55
应收账款	292,937,506.02	313,167,970.30
应收款项融资	1,719,620.12	7,806,398.00
预付款项	2,271,426.35	2,409,010.16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23,274,463.26	23,075,052.35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79,901,020.28	334,939,784.76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8,528,703.62	10,440,030.90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8,798,500.07	11,306,135.10
流动资产合计	1,003,373,999.66	1,321,236,036.21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2,5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2,514,972.54	50,298,022.58
在建工程	236,034,647.23	186,474,106.68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2,183,378.20	2,541,520.96
无形资产	12,806,378.76	13,473,010.88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433,497.42	615,514.36
递延所得税资产	21,203,311.42	13,858,771.01

其他非流动资产	285,958,253.74	12,746,725.30
非流动资产合计	633,634,439.31	280,007,671.77
资产总计	1,637,008,438.97	1,601,243,707.9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87,065,352.10	1,6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0,965,621.56	34,417,496.56
应付账款	269,109,672.76	280,799,845.65
预收款项	1,191,762.65	1,148,204.45
合同负债	206,406,874.93	212,004,705.7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7,740,693.10	6,525,947.01
应交税费	5,520,810.14	4,902,239.97
其他应付款	4,468,724.69	1,797,913.70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38,664.92	912,211.87
其他流动负债	4,847,089.71	3,584,597.74
流动负债合计	598,155,266.56	547,693,162.67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96,520,792.31	80,868,180.64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985,905.41	1,485,366.29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50,405.52	3,561.39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97,557,103.24	82,357,108.32

负债合计	695,712,369.80	630,050,270.99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14,040,000.00	114,04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569,491,110.12	569,491,110.1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3,825,420.74	23,825,420.74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03,264,839.11	232,666,797.3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910,621,369.97	940,023,328.25
少数股东权益	30,674,699.20	31,170,108.74
所有者权益合计	941,296,069.17	971,193,436.9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637,008,438.97	1,601,243,707.98

法定代表人：郑剑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碧玲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碧玲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02,618,016.72	417,841,693.90
交易性金融资产	85,815,000.00	91,006,020.83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137,101.11	3,012,017.01
应收账款	211,045,684.41	251,267,483.08
应收款项融资	1,070,620.12	7,806,398.00
预付款项	863,651.77	1,707,155.22
其他应收款	89,614,356.27	41,997,237.47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201,828,653.80	272,726,572.10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7,141,354.50	9,495,701.34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65,651.41	68,659.24
流动资产合计	802,300,090.11	1,096,928,938.19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11,850,000.00	122,11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2,5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1,662,149.83	48,935,537.32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567,260.27	1,430,489.23
无形资产	884,227.06	1,201,483.05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14,198.11	168,612.53
递延所得税资产	16,949,105.88	10,863,610.84
其他非流动资产	284,984,011.44	11,549,244.94
非流动资产合计	490,610,952.59	196,258,977.91
资产总计	1,292,911,042.70	1,293,187,916.1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77,056,268.77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0,965,621.56	34,417,496.56
应付账款	170,829,390.77	191,236,990.59
预收款项	1,270,481.27	1,226,923.07
合同负债	152,702,926.04	166,221,359.57
应付职工薪酬	5,154,581.46	4,106,098.75
应交税费	3,286,208.30	2,792,780.46
其他应付款	32,372,476.00	12,713,855.53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27,612.81	378,896.11
其他流动负债	2,368,067.12	2,688,513.33
流动负债合计	456,533,634.10	415,782,913.9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985,905.41	1,019,660.21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985,905.41	1,019,660.21
负债合计	457,519,539.51	416,802,574.18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14,040,000.00	114,04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569,370,713.92	569,370,713.9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3,825,420.74	23,825,420.74
未分配利润	128,155,368.53	169,149,207.26
所有者权益合计	835,391,503.19	876,385,341.9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292,911,042.70	1,293,187,916.10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589,774,143.69	500,979,071.22
其中：营业收入	589,774,143.69	500,979,071.22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606,170,839.79	493,788,137.20
其中：营业成本	500,597,224.69	389,889,990.44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2,619,959.34	2,263,436.38
销售费用	14,490,795.04	17,474,538.76
管理费用	53,748,330.81	56,502,378.62
研发费用	44,460,594.42	39,527,287.12
财务费用	-9,746,064.51	-11,869,494.12
其中：利息费用	1,068,423.99	62,457.78
利息收入	10,886,307.23	12,292,496.74

加：其他收益	8,534,327.53	7,512,918.6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834,507.68	755,479.6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56,221.79	1,498,827.09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4,187,258.29	-2,382,752.3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719,207.14	-1,657,668.1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4,603.92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7,464,294.17	12,917,738.90
加：营业外收入	116,772.30	950,773.14
减：营业外支出	4,041,308.65	108,218.33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1,388,830.52	13,760,293.71
减：所得税费用	-6,792,462.51	956,666.1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4,596,368.01	12,803,627.61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4,596,368.01	12,803,627.61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6,550,958.47	9,741,459.49
2.少数股东损益	1,954,590.46	3,062,168.12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4,596,368.01	12,803,627.6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6,550,958.47	9,741,459.49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954,590.46	3,062,168.12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2328	0.09
（二）稀释每股收益	-0.2328	0.09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法定代表人：郑剑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碧玲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碧玲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一、营业收入	440,107,175.44	424,589,396.49
减：营业成本	393,110,013.50	358,328,712.30
税金及附加	2,195,986.61	1,709,897.50
销售费用	14,001,082.67	15,332,723.33
管理费用	36,453,714.25	38,488,941.65
研发费用	24,362,561.64	22,654,657.97
财务费用	-8,851,667.90	-9,949,879.35
其中：利息费用	1,036,376.74	26,093.39
利息收入	9,943,913.24	10,272,926.90
加：其他收益	5,611,400.88	4,653,491.1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161,869.93	5,789,047.9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74,305.56	1,498,827.09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3,385,561.56	1,498,467.8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1,175,040.85	-1,017,863.8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4,603.92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4,002,145.29	10,446,313.34
加：营业外收入	60,612.50	165,750.84
减：营业外支出	115,769.36	97,320.94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4,057,302.15	10,514,743.24
减：所得税费用	-5,914,463.23	-1,270,230.8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8,142,838.92	11,784,974.04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8,142,838.92	11,784,974.04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38,142,838.92	11,784,974.04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96,885,015.65	614,730,804.18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721,791.20	789,618.4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3,065,878.22	46,754,627.8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40,672,685.07	662,275,050.4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83,214,567.41	478,338,428.05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7,322,051.54	76,667,539.25
支付的各项税费	14,759,197.76	17,864,058.6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9,537,529.96	51,870,613.6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24,833,346.67	624,740,639.5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839,338.40	37,534,410.8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565,479.33	2,750,142.5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1,008.8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7,500,000.00	178,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9,086,488.18	180,750,142.5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6,358,078.23	79,954,595.77
投资支付的现金	22,5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63,187,923.77	189,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42,046,002.00	268,954,595.7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2,959,513.82	-88,204,453.2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9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24,081,689.00	64,256,671.82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6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4,081,689.00	70,756,671.8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3,029,970.4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9,048,589.56	11,751,892.4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2,450,000.00	4,90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71,204.45	1,127,297.4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349,764.41	12,879,189.9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0,731,924.59	57,877,481.8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46,388,250.83	7,207,439.4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11,869,084.99	504,661,645.5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65,480,834.16	511,869,084.99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61,985,496.44	511,754,373.84
收到的税费返还	135,091.5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2,608,450.15	66,261,565.5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34,729,038.11	578,015,939.3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65,867,645.18	438,791,031.6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6,302,219.26	46,143,671.42
支付的各项税费	9,898,285.64	8,184,634.6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1,834,962.50	55,595,222.8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73,903,112.58	548,714,560.5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825,925.53	29,301,378.7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892,841.58	7,783,710.8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1,008.8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1,060,948.75	264,665,400.5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4,974,799.18	272,449,111.4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429,144.65	3,456,333.45
投资支付的现金	24,250,000.00	5,1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99,456,794.00	252,266,219.35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31,135,938.65	260,822,552.8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6,161,139.47	11,626,558.6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92,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2,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5,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788,874.88	5,245,839.5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16,445.99	732,459.0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305,320.87	5,978,298.6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2,694,679.13	-5,978,298.6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12,640,534.81	34,949,638.7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12,711,846.63	377,762,207.8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00,071,311.82	412,711,846.63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小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14,040,000.00				569,491,110.12				23,825,420.74		232,666,797.39		940,023,328.25	31,170,108.74	971,193,436.99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14,040,000.00				569,491,110.12				23,825,420.74		232,666,797.39		940,023,328.25	31,170,108.74	971,193,436.9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一）综合收益总额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2,850,999.81		2,850,999.81	2,450,000.00	5,300,999.81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4. 其他										2,850,999.81		2,850,999.81	2,450,000.00	5,300,999.81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																			

公积 转增 资本 (或 股本)															
2. 盈 余 公 积 转 增 资 本 (或 股 本)															
3. 盈 余 公 积 弥 补 亏 损															
4. 设 定 受 益 计 划 变 动 额 结 转 留 存 收 益															
5. 其 他 综 合 收 益 结 转 留 存 收 益															
6. 其 他															
(五) 专 项 储 备															
1. 本 期 提 取															
2. 本 期 使 用															
(六) 其 他															
四、 本 期 末 余 额	114, 040, 000. 00				569, 491, 110. 12				23,8 25,4 20.7 4		203, 264, 839. 11		910, 621, 369. 97	30,6 74,6 99.2 0	941, 296, 069. 17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小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 上年 期末 余额	114, 040, 000. 00				569, 491, 110. 12				22,6 46,9 23.3 4		229, 349, 674. 84		935, 527, 708. 30	28,1 07,9 40.6 2	963, 635, 648. 92
加： 会计 政策 变更															
期差 错更 正															
他															
二、 本年 期初 余额	114, 040, 000. 00				569, 491, 110. 12				22,6 46,9 23.3 4		229, 349, 674. 84		935, 527, 708. 30	28,1 07,9 40.6 2	963, 635, 648. 92
三、 本期 增减 变动 金额 (减 少以 “— ”号 填 列)									1,17 8,49 7.40		3,31 7,12 2.55		4,49 5,61 9.95	3,06 2,16 8.12	7,55 7,78 8.07
(一) 综合 收益 总额											9,74 1,45 9.49		9,74 1,45 9.49	3,06 2,16 8.12	12,8 03,6 27.6 1
(二) 所有 者投 入和 减少 资本															
1. 所有 者投															

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178,497.40		-6,424,336.94		-5,245,839.54		-5,245,839.54	
1. 提取盈余公积								1,178,497.40		-1,178,497.4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5,245,839.54		-5,245,839.54		-5,245,839.54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															

资本 (或 股本)															
2. 盈余 公积 转增 资本 (或 股本)															
3. 盈余 公积 弥补 亏损															
4. 设定 受益 计划 变动 额结 转留 存收 益															
5. 其他 综合 收益 结转 留存 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 储备															
1. 本期 提取															
2. 本期 使用															
(六) 其他															
四、 本期 期末 余额	114, 040, 000. 00				569, 491, 110. 12				23,8 25,4 20.7 4		232, 666, 797. 39		940, 023, 328. 25	31,1 70,1 08.7 4	971, 193, 436. 99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14,040,000.00				569,370,713.92				23,825,420.74	169,149,207.26		876,385,341.92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14,040,000.00				569,370,713.92				23,825,420.74	169,149,207.26		876,385,341.9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0,993,838.73		-40,993,838.73
（一）综合收益总额										38,142,838.92		38,142,838.9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												

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 2,850,999.81		- 2,850,999.81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2,850,999.81		- 2,850,999.81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												

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14,040,000.00				569,370,713.92				23,825,420.74	128,155,368.53		835,391,503.19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14,040,000.00				569,370,713.92				22,646,923.34	163,788,570.16		869,846,207.42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14,040,000.00				569,370,713.92				22,646,923.34	163,788,570.16		869,846,207.4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178,497.40	5,360,637.10		6,539,134.50
（一）综合收益总额										11,784,974.04		11,784,974.0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178,497.40	-6,424,336.94			-5,245,839.54
1. 提取盈余公积								1,178,497.40	-1,178,497.40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5,245,839.54			-5,245,839.54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												

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14,040,000.00				569,370,713.92			23,825,420.74	169,149,207.26			876,385,341.92

三、公司基本情况

浙江华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前身为浙江华是科技有限公司，浙江华是科技有限公司以 2015 年 12 月 31 日为基准日，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3 月 23 日在浙江省市场监督管理局登记注册，总部位于浙江省杭州市。公司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300007042039575 的营业执照，注册资本 11,404.00 万元，股份总数 11,404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其中，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A 股 4,397.12 万股，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A 股 7,006.88 万股。公司股票已于 2022 年 3 月 7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

本公司属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行业。主要经营活动为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的设计、开发、安装和服务，软件开发、服务，建筑智能化工程、安全防范工程。提供的产品和劳务主要有：系统集成、系统维护和安防销售。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 2026 年 4 月 21 日第四届第十三次董事会批准对外报出。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2、持续经营

本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重要提示：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针对金融工具减值、存货、固定资产折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收入确认等交易或事项制定了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营业周期

公司经营业务的营业周期较短，以 12 个月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	公司将应收账款坏账转回或收回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 认定为重要。
重要的核销应收账款	公司将核销的应收账款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 认定为重要。
重要的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收回或转回	公司将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 认定为重要。
重要的核销合同资产	公司将核销的合同资产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 认定为重要。
重要的在建工程项目	公司将在建工程项目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 的在建工程项目认定为重要。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付账款	公司将账龄超过 1 年的应付账款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 认定为重要。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预收款项	公司将账龄超过 1 年的预收款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 认定为重要。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合同负债	公司将账龄超过 1 年的合同负债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 的合同负债认定为重要。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其他应付款	公司将账龄超过 1 年的其他应付款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 认定为重要。
重要的投资活动现金流量	公司将单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5% 的投资活动现金流量认定为重要。
重要的子公司、非全资子公司	公司将资产总额/收入总额/利润总额超过总资产/总收入/利润总额 15% 的子公司认定为重要。
重要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公司将资产负债表日后利润分配情况、募投项目延期情况认定为重要。

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公司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控制的判断

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可变回报金额的，认定为控制。

2.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母公司将其控制的所有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母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8、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1.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2. 当公司为共同经营的合营方时，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

- (1)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持有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持有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公司持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资产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公司持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9、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列示于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11、金融工具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三类：(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3) 不属于上述(1)或(2)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1)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计量方法和终止确认条件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和初始计量方法

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但是，公司初始确认的应收账款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公司不考虑未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2)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方法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重分类、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获得的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3)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方法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除非该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此类金融负债产生的其他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除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负债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相关规定进行计量。

3) 不属于上述 1) 或 2) 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 1) 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① 按照金融工具的减值规定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② 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相关规定所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

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负债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时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1) 当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①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

②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关于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2) 当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2）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所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2）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转移了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公司将估值技术使用的输入值分以下层级，并依次使用：

（1）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2）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等；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3）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或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使用自身数据作出的财务预测等。

5. 金融工具减值

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贷款承诺、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或不属于金融资产转移

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

对于租赁应收款、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且不含重大融资成分或者公司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和计量预期信用损失。当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时，公司以共同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划分为不同组合。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公司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1）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2）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公司不对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1.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应收账款——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本公司合并范围内的关联款项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银行承兑汇票	票据类型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商业承兑汇票		
应收账款——账龄组合	账龄	
合同资产——应收质保金		
其他非流动资产——应收质保金		

应收票据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15家大型商业银行（工商、农业、建设、中国、邮储、交通、招商、浦发、中信、光大、华夏、民生、平安、兴业、浙商）承兑的银行承兑汇票不计提坏账准备，其余银行及财务公司的银行承兑汇票和商业承兑汇票按照预期信用损失率计提坏账准备。

2. 账龄组合的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账 龄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合同资产	其他应收款
	预期信用损失率 (%)	预期信用损失率 (%)	预期信用损失率 (%)	预期信用损失率 (%)
1年以内（含，下同）	5.00	5.00	5.00	5.00
1-2年	10.00	10.00	10.00	10.00
2-3年	20.00	20.00	20.00	20.00
3-4年	50.00	50.00	50.00	50.00

4-5 年	80.00	80.00	80.00	8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应收商业承兑汇票的账龄按照相应的应收账款持续计算账龄。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其他应收款的账龄自款项实际发生的月份起算。

3. 按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的认定标准

对信用风险与组合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公司按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12、应收票据

13、应收账款

14、应收款项融资

15、其他应收款

16、合同资产

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公司将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相互抵销后以净额列示。

公司将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将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列示。

17、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采用个别计价法。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2) 包装物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5. 存货跌价准备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18、持有待售资产

1.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分类

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1）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2）出售极可能发生，即公司已经就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

公司专为转售而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取得日满足“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的条件，且短期（通常为 3 个月）内很可能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其他划分条件的，在取得日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因公司无法控制的下列原因之一，导致非关联方之间的交易未能在一年内完成，且公司仍然承诺出售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继续将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1）买方或其他方意外设定导致出售延期的条件，公司针对这些条件已经及时采取行动，且预计能够自设定导致出售延期的条件起一年内顺利化解延期因素；（2）因发生罕见情况，导致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未能在一年内完成出售，公司在最初一年内已经针对这些新情况采取必要措施且重新满足了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

2.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会计处理

(1) 初始计量和后续计量

初始计量和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对于取得日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初始计量时比较假定其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的初始计量金额和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以两者孰低计量。除企业合并中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外，由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以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作为初始计量金额而产生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处置组中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2) 资产减值损失转回的会计处理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转回。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转回。

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后续转回金额，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

(3) 不再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以及终止确认的会计处理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因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而不再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1) 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 可收回金额。

终止确认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将尚未确认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 终止经营的确认标准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已经被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且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确认为终止经营：

(1) 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2) 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3) 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4. 终止经营的列报方法

公司在利润表中分别列示持续经营损益和终止经营损益。终止经营的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等经营损益及处置损益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对于当期列报的终止经营，在当期财务报表中将原来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重新作为可比期间的终止经营损益列报。终止经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的，在当期财务报表中将原来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重新作为可比期间的持续经营损益列报。

19、债权投资

20、其他债权投资

21、长期应收款

22、长期股权投资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

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存在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认定为共同控制。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认定为重大影响。

2. 投资成本的确定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

交易”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但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 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债务重组方式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以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4.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理方法

(1) 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原则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公司结合分步交易的各个步骤的交易协议条款、分别取得的处置对价、出售股权的对象、处置方式、处置时点等信息来判断分步交易是否属

于“一揽子交易”。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多次交易事项属于“一揽子交易”：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 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

1) 个别财务报表

对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剩余股权，对被投资单位仍具有重大影响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实施共同控制的，转为权益法核算；不能再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相关规定进行核算。

2) 合并财务报表

在丧失控制权之前，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丧失对原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3) 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

1) 个别财务报表

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在个别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 合并财务报表

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3、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24、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30	5	3.17
通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2-10	5	9.5-47.50
专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4-8	5	11.88-23.75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3	5	31.67

25、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则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2.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类别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房屋及建筑物	建设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实际造价按预估价值转入固定资产

26、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 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3) 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27、生物资产

28、油气资产

29、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1.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权及非专利技术等，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如下：

项 目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	摊销方法
土地使用权	50 年，法定年限	直线法
软件	2-10 年，预期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直线法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1) 人员人工费用

人员人工费用包括公司研发人员的工资薪金、基本养老保险费、基本医疗保险费、失业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外聘研发人员的劳务费用。

研发人员同时服务于多个研究开发项目的，人工费用的确认依据公司管理部门提供的各研究开发项目研发人员的工时记录，在不同研究开发项目间接比例分配。

直接从事研发活动的人员、外聘研发人员同时从事非研发活动的，公司根据研发人员在不同岗位的工时记录，将其实际发生的人员人工费用，按实际工时占比等合理方法在研发费用和生产经营费用间分配。

(2) 直接投入费用

直接投入费用是指公司为实施研究开发活动而实际发生的相关支出。包括：1) 直接消耗的材料、燃料和动力费用；2) 用于中间试验和产品试制的模具、工艺装备开发及制造费，不构成固定资产的样品、样机及一般测试手段购置费，试制产品的检验费；3) 用于研究开发活动的仪器、设备的运行维护、调整、检验、检测、维修等费用。

(3) 折旧费用与长期待摊费用

折旧费用是指用于研究开发活动的仪器、设备和在用建筑物的折旧费。

用于研发活动的仪器、设备及在用建筑物，同时又用于非研发活动的，对该类仪器、设备、在用建筑物使用情况做必要记录，并将其实际发生的折旧费按实际工时和使用面积等因素，采用合理方法在研发费用和生产经营费用间分配。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研发设施的改建、改装、装修和修理过程中发生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支出进行归集，在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

(4) 无形资产摊销费用

无形资产摊销费用是指用于研究开发活动的软件、知识产权、非专利技术（专有技术、许可证、设计和计算方法等）的摊销费用。

(5) 设计费用

设计费用是指为新产品和新工艺进行构思、开发和制造，进行工序、技术规范、规程制定、操作特性方面的设计等发生的费用，包括为获得创新性、创意性、突破性产品进行的创意设计活动发生的相关费用。

(6) 装备调试费用与试验费用

装备调试费用是指工装准备过程中研究开发活动所发生的费用，包括研制特殊、专用的生产机器，改变生产和质量控制程序，或制定新方法及标准等活动所发生的费用。

为大规模批量化和商业化生产所进行的常规性工装准备和工业工程发生的费用不计入归集范围。

试验费用包括新药研制的临床试验费、勘探开发技术的现场试验费、田间试验费等。

(7) 委托外部研究开发费用

委托外部研究开发费用是指公司委托境内外其他机构或个人进行研究开发活动所发生的费用（研究开发活动成果为公司所拥有，且与公司的主要经营业务紧密相关）。

(8) 其他费用

其他费用是指上述费用之外与研究开发活动直接相关的其他费用，包括技术图书资料费、资料翻译费、专家咨询费、高新科技研发保险费，研发成果的检索、论证、评审、鉴定、验收费用，知识产权的申请费、注册费、代理费，会议费、差旅费、通讯费等。

4.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30、长期资产减值

对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商誉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

若上述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确认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31、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已经支出，摊销期限在 1 年以上（不含 1 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32、合同负债

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公司将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相互抵销后以净额列示。

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

33、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分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1）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对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处理通常包括下列步骤：

1)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作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所属期间。同时，对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3) 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三部分，其中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

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的金额。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向职工提供的辞退福利，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1）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2）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的其他长期福利，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将其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组成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4、 预计负债

1. 因对外提供担保、诉讼事项、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或有事项形成的义务成为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公司将该项义务确认为预计负债。

2. 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并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

35、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包括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

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所有者权益。

(2)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3) 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

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公司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继续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认取得服务的金额，而不考虑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减少；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减少部分作为已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取消来进行处理；如果以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了可行权条件，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不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公司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则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36、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37、收入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1. 收入确认原则

于合同开始日，公司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1) 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 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商品；(3) 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公司考虑下列迹象：(1) 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2) 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3) 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4) 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5)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6) 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2. 收入计量原则

(1) 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交易价格是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2) 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

(3) 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4)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公司于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

3.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1) 系统集成业务：公司为客户提供方案设计、设备安装、调试及系统试运行等配套服务，经验收合格后确认收入。

(2) 系统维护服务：公司为客户提供系统维护服务，根据维护服务协议，在维护期限内分摊确认销售收入。

(3) 安防销售：于发货并经客户签收后确认收入。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的情况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的披露要求

38、合同成本

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如果合同取得成本的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在发生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适用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准则的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 该成本增加了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公司对于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减去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转让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减去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39、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的条件；（2）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2.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政府文件规定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文件不明确的，以取得该补助必须具备的基本条件为基础进行判断，以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为基本条件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3.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4. 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5. 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的会计处理方法

(1)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公司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公司的，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4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 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 企业合并；(2) 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5.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公司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1) 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2)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41、租赁

(1) 作为承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将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所有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除上述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1) 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1)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2)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3) 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4) 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公司按照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2) 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计算租赁付款额现值时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与其现值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各个期间内按照确认租赁付款额现值的折现率确认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如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 作为出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开始日，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划分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1) 经营租赁

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并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公司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按照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在租赁期的各个期间，公司按照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利息收入。

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售后租回

(1) 公司作为承租人

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规定，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对该金融负债进行会计处理。

(2) 公司作为出租人

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规定，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根据其他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对资产购买进行会计处理，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对资产出租进行会计处理。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不确认被转让资产，但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对该金融资产进行会计处理。

42、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43、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	--------------	------

企业会计准则变化引起的会计政策变更

(1) 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规定，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2) 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规定。

(3) 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规定，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4) 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规定，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5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4、其他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以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3%、9%、6%、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7%、5%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20%、15%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 30% 后余值的 1.2% 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 12% 计缴	12%、1.20%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0.03
地方教育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0.0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	15%
杭州惠航科技有限公司	15%
杭州振讯科技有限公司	25%
浙江船家宝科技有限公司	25%
杭州佑医科技有限公司	15%
杭州声飞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15%
浙江奔康科技有限公司	15%
杭州华是智能设备有限公司	15%
杭州华是杭御船舶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
杭州余杭交通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20%
杭州丞是制造有限公司	20%

宁波城发科技有限公司	20%
浙江通为科技有限公司	20%
贵州华是科技有限公司	20%
華是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8.25%

2、税收优惠

1. 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

公司名称	证书编号	高新优惠期限
本公司	GR202333010048	2023 年 1 月 1 日-2025 年 12 月 31 日
杭州惠航公司	GR202333001387	2023 年 1 月 1 日-2025 年 12 月 31 日
杭州佑医公司	GR202433007391	2024 年 1 月 1 日-2026 年 12 月 31 日
声飞光电公司	GR202333012405	2023 年 1 月 1 日-2025 年 12 月 31 日
奔康科技公司	GR202533007379	2025 年 1 月 1 日-2027 年 12 月 31 日
华是智能公司	GR202533004813	2025 年 1 月 1 日-2027 年 12 月 31 日

2. 小微企业税收优惠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6 号）规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2 号）规定，对小型微利企业减按 25% 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政策，延续执行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杭州惠航公司、杭州佑医公司、声飞光电公司、杭御船舶公司、交通数字公司、丞是制造公司、城发科技公司、贵州华是公司和浙江通为公司 2025 年度符合小微企业认定标准，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计算缴纳企业所得税。

3. 软件产品及软件企业税收优惠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第 100 号），本公司、杭州惠航公司、船家宝公司、杭州佑医公司、声飞光电公司和华是智能公司销售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对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 3% 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

根据《关于促进集成电路产业和软件产业高质量发展 关于促进集成电路产业和软件产业高质量发展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发展改革委 工业和信息化部公告 2020 年第 45 号），

声飞光电公司系国家鼓励的集成电路设计、装备、材料、封装、测试企业和软件企业,自获利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二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三年至第五年按照 25%的法定税率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本期声飞光电公司系第三年按照 25%的法定税率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的披露要求

3、其他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740.00	
银行存款	265,100,912.88	504,986,297.35
其他货币资金	3,046,643.43	12,160,165.91
合计	268,148,296.31	517,146,463.26

其他说明：

2、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02,395,965.02	97,006,020.83
其中：		
结构性存款	85,815,000.00	91,006,020.83
银行理财产品	16,580,965.02	6,000,000.00
其中：		
合计	102,395,965.02	97,006,020.83

其他说明：

3、衍生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说明：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2,495,675.17	3,843,437.40
商业承兑票据	2,902,823.44	95,733.15
合计	5,398,498.61	3,939,170.55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5,682,630.12	100.00%	284,131.51	5.00%	5,398,498.61	4,146,495.31	100.00%	207,324.76	5.00%	3,939,170.55
其中：										
银行承兑汇票	2,627,026.50	63.83%	131,351.33	5.00%	2,495,675.17	4,045,723.57	97.57%	202,286.17	5.00%	3,843,437.40
商业承兑汇票	3,055,603.62	36.17%	152,780.18	5.00%	2,902,823.44	100,771.74	2.43%	5,038.59	5.00%	95,733.15
合计	5,682,630.12	100.00%	284,131.51	5.00%	5,398,498.61	4,146,495.31	100.00%	207,324.76	5.00%	3,939,170.55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2,627,026.50	131,351.33	5.00%
合计	2,627,026.50	131,351.33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3,055,603.62	152,780.18	5.00%
合计	3,055,603.62	152,780.18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07,324.76	76,806.75				284,131.51
合计	207,324.76	76,806.75				284,131.51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4)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0.00
商业承兑票据	0.00
合计	0.00

(5)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2,423,903.30
商业承兑票据		1,115,343.80
合计		3,539,247.10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票据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5、应收账款**(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56,240,342.12	198,044,346.69
1 至 2 年	87,011,646.02	80,305,787.07
2 至 3 年	54,072,128.53	43,869,864.11

3 年以上	75,619,328.68	50,468,719.47
3 至 4 年	35,079,025.85	32,586,083.42
4 至 5 年	27,007,419.35	6,808,497.98
5 年以上	13,532,883.48	11,074,138.07
合计	372,943,445.35	372,688,717.34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72,943,445.35	100.00%	80,005,939.33	21.45%	292,937,506.02	372,688,717.34	100.00%	59,520,747.04	15.97%	313,167,970.30
其中：										
合计	372,943,445.35	100.00%	80,005,939.33	21.45%	292,937,506.02	372,688,717.34	100.00%	59,520,747.04	15.97%	313,167,970.3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账龄组合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56,240,342.12	7,812,017.11	5.00%
1-2 年	87,011,646.02	8,701,164.61	10.00%
2-3 年	54,072,128.53	10,814,425.71	20.00%
3-4 年	35,079,025.85	17,539,512.94	50.00%
4-5 年	27,007,419.35	21,605,935.48	80.00%
5 年以上	13,532,883.48	13,532,883.48	100.00%
合计	372,943,445.35	80,005,939.33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9,520,747.04	22,619,547.03			2,134,354.74	80,005,939.33
合计	59,520,747.04	22,619,547.03			2,134,354.74	80,005,939.33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0.00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合并应收账款客户一	35,375,226.34	328,554.00	35,703,780.34	8.92%	13,002,307.66
合并应收账款客户二	25,685,096.53	7,109,890.33	32,794,986.86	8.20%	3,168,358.13
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二建设有限公司	25,382,420.67	932,562.20	26,314,982.87	6.58%	1,356,412.85
龙游楚盛建设有限公司	18,512,252.19		18,512,252.19	4.63%	3,342,035.69
广州珠江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13,486,051.25	2,588,755.80	16,074,807.05	4.02%	803,740.35
合计	118,441,046.98	10,959,762.33	129,400,809.31	32.35%	21,672,854.68

6、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应收质保金	9,559,697.36	1,030,993.74	8,528,703.62	12,869,338.70	2,429,307.80	10,440,030.90

合计	9,559,697.36	1,030,993.74	8,528,703.62	12,869,338.70	2,429,307.80	10,440,030.90
----	--------------	--------------	--------------	---------------	--------------	---------------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的重大变动金额和原因

单位：元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	------	------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9,559,697.36	100.00%	1,030,993.74	10.78%	8,528,703.62	12,869,338.70	100.00%	2,429,307.80	18.88%	10,440,030.90
其中：										
合计	9,559,697.36	100.00%	1,030,993.74	10.78%	8,528,703.62	12,869,338.70	100.00%	2,429,307.80	18.88%	10,440,030.9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账龄组合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龄组合	9,559,697.36	1,030,993.74	10.78%
合计	9,559,697.36	1,030,993.74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计提	本期收回或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原因
按组合计提减值准备	2,429,307.80	-1,398,314.06		
合计	2,429,307.80	-1,398,314.06		---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	---------	------	------	---------------------

其他说明：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合同资产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合同资产核销说明：

其他说明：

7、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719,620.12	4,510,898.00
电子债权凭证		3,295,500.00
合计	1,719,620.12	7,806,398.00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其中：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其他说明：

(4)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5)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15,060,192.25	
合计	15,060,192.25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应收款项融资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核销说明：

(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8) 其他说明

8、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23,274,463.26	23,075,052.35
合计	23,274,463.26	23,075,052.35

(1)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重要逾期利息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逾期时间	逾期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其他说明：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	---------	------	------	---------------------

其他说明：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核销说明：

其他说明：

(2)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分类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	---------	------	------	---------------------

其他说明：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核销说明：

其他说明：

(3)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资金拆借款	20,300,000.00	
押金保证金	8,182,075.12	29,601,409.69
待提现应收保理款	1,794,936.30	
应收暂付款	963,878.69	
合计	31,240,890.11	29,601,409.69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	--------	--------

1 年以内（含 1 年）	5,876,028.43	2,808,999.83
1 至 2 年	853,414.64	20,929,793.85
2 至 3 年	20,573,419.25	752,287.47
3 年以上	3,938,027.79	5,110,328.54
3 至 4 年	643,157.46	1,764,020.36
4 至 5 年	719,244.70	429,989.50
5 年以上	2,575,625.63	2,916,318.68
合计	31,240,890.11	29,601,409.69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1,240,890.11	100.00%	7,966,426.85	25.50%	23,274,463.26	29,601,409.69	100.00%	6,526,357.34	22.05%	23,075,052.35
其中：										
合计	31,240,890.11	100.00%	7,966,426.85	25.50%	23,274,463.26	29,601,409.69	100.00%	6,526,357.34	22.05%	23,075,052.35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账龄组合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龄组合	31,240,890.11	7,966,426.85	25.50%
其中：1 年以内	5,876,028.43	293,801.42	5.00%
1-2 年	853,414.64	85,341.46	10.00%
2-3 年	20,573,419.25	4,114,683.85	20.00%
3-4 年	643,157.46	321,578.73	50.00%
4-5 年	719,244.70	575,395.76	80.00%
5 年以上	2,575,625.63	2,575,625.63	100.00%
合计	31,240,890.11	7,966,426.85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	140,299.99	2,093,279.39	4,292,777.96	6,526,357.34
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42,670.73	42,670.73		
——转入第三阶段		-2,057,341.93	2,057,341.93	
本期计提	196,172.16	6,733.27	1,287,999.08	1,490,904.51
本期核销			50,835.00	50,835.00
2025年12月31日余额	293,801.42	85,341.46	7,587,283.97	7,966,426.85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本公司将账龄 1 年以内的其他应收款划分为第一阶段，账龄 1-2 年的其他应收款划分为第二阶段，账龄 2 年以上或者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划分为第三阶段。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526,357.34	1,440,069.51				7,966,426.85
合计	6,526,357.34	1,440,069.51				7,966,426.85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50,835.00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江西中煤建设集团赣州有限公司	应收暂付款	20,000,000.00	2-3 年	64.02%	4,000,000.00
江西中煤建设集团赣州有限公司	应收暂付款	300,000.00	1 年以内	0.96%	15,000.00
简单汇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广州)有限公司	待提现应收保理款	1,794,936.30	1 年以内	5.75%	89,746.82
浙江省人民政府办公厅	押金保证金	1,003,000.00	5 年以上	3.21%	1,003,000.00
浙江省邮电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应收暂付款	900,000.00	1 年以内	2.88%	45,000.00
湖南长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湖州分公司	押金保证金	605,000.00	5 年以上	1.94%	605,000.00
合计		24,602,936.30		78.76%	5,757,746.82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其他说明：

9、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2,161,234.12	95.15%	2,251,141.85	93.45%
1 至 2 年	29,976.97	1.32%	34,050.05	1.41%
2 至 3 年	42.00	0.00%	123,818.26	5.14%
3 年以上	80,173.26	3.53%		
合计	2,271,426.35		2,409,010.16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期末余额前 5 名的预付款项合计数为 1551536.57 元，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68.31%。

其他说明：

10、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8,347,974.80		8,347,974.80	9,214,260.05		9,214,260.05
库存商品	4,409,699.01		4,409,699.01	7,353,574.57		7,353,574.57
合同履约成本	267,046,909. 51		267,046,909. 51	319,242,725. 44	870,775.30	318,371,950. 14
发出商品	96,436.96		96,436.96			
合计	279,901,020. 28		279,901,020. 28	335,810,560. 06	870,775.30	334,939,784. 76

(2) 确认为存货的数据资源

单位：元

项目	外购的数据资源存货	自行加工的数据资源 存货	其他方式取得的数据 资源存货	合计

(3)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合同履约成本	870,775.30	-43,019.48		827,755.82		
合计	870,775.30	-43,019.48		827,755.82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组合名称	期末			期初		
	期末余额	跌价准备	跌价准备计提 比例	期初余额	跌价准备	跌价准备计提 比例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确定可变现净值的具体依据、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项 目	确定可变现净值 的具体依据	转回存货跌价 准备的原因	转销存货跌价 准备的原因
合同履约成本- 未完成项目	相关产成品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 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 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 定可变现净值	以前期间计提了存货跌 价准备的存货可变现净 值上升	本期将已计提存货 跌价准备的存货耗 用/售出

(4)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5)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11、持有待售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预计处置费用	预计处置时间
----	--------	------	--------	------	--------	--------

其他说明：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1)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3、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留抵增值税进项税	18,632,848.66	11,242,048.17
预缴企业所得税	165,651.41	64,086.93
合计	18,798,500.07	11,306,135.10

其他说明：

14、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单位：元

债权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逾期本金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逾期本金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债权投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债权投资核销情况

债权投资核销说明：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15、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应计利息	利息调整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	期末余额	成本	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累计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减值准备	备注
----	------	------	------	----------	------	----	----------	-------------------	----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单位：元

其他债权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逾期本金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逾期本金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核销情况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16、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本期末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末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杭州宇创机器人科技有限公司	22,500.00 0.00							
合计	22,500.00 0.00							

本期存在终止确认

单位：元

项目名称	转入留存收益的累计利得	转入留存收益的累计损失	终止确认的原因

分项披露本期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名称	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利得	累计损失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原因

其他说明：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的原因

公司基于推动公司长期发展战略，持续拓展智慧化 AI 场景应用，加大布局智能机器人赛道力度的目的，与杭州宇创机器人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28 日签署增资协议，约定公司对其增资 2,250.00 万元人民币，持股 15.00%。公司对杭州宇创机器人科技有限公司持有的股权无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为非交易目的而持有，因此公司将该权益工具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17、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其中：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其他说明：

(4) 本期实际核销的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长期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长期应收款核销说明：

18、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其他说明：

19、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说明：

20、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3) 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并采用公允价值计量

单位：元

项目	转换前核算科目	金额	转换理由	审批程序	对损益的影响	对其他综合收益的影响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其他说明：

21、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52,514,972.54	50,298,022.58
合计	52,514,972.54	50,298,022.58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通用设备	专用设备	运输工具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55,289,636.05	10,803,835.77	955,234.06	10,591,783.60	77,640,489.48
2. 本期增加金额	4,252,293.57	2,705,882.83	33,982.29	93,592.53	7,085,751.22
(1) 购置	4,252,293.57	2,705,882.83	33,982.29	93,592.53	7,085,751.22
(2) 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49,729.06			545,743.37	695,472.43
(1) 处	149,729.06			545,743.37	695,472.43

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59,392,200.56	13,509,718.60	989,216.35	10,139,632.76	84,030,768.27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3,728,228.09	6,706,377.15	426,866.33	6,480,995.33	27,342,466.90
2. 本期增加金额	1,750,838.40	1,984,764.63	217,691.95	880,732.73	4,834,027.71
(1) 计提	1,750,838.40	1,984,764.63	217,691.95	880,732.73	4,834,027.71
3. 本期减少金额		142,242.72		518,456.16	660,698.88
(1) 处置或报废		142,242.72		518,456.16	660,698.88
4. 期末余额	15,479,066.49	8,548,899.06	644,558.28	6,843,271.90	31,515,795.73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43,913,134.07	4,960,819.54	344,658.07	3,296,360.86	52,514,972.54
2. 期初账面价值	41,561,407.96	4,097,458.62	528,367.73	4,110,788.27	50,298,022.58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	------	------	------	------	----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23,999,572.10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固定资产清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22、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236,034,647.23	186,474,106.68
合计	236,034,647.23	186,474,106.68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年产 1000 套三维激光哨兵项目	236,034,647.23		236,034,647.23	186,474,106.68		186,474,106.68
合计	236,034,647.23		236,034,647.23	186,474,106.68		186,474,106.68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年产 1000 套三维激光哨兵	334,237,700.00	53,950,807.41	877,328.82			54,828,136.23	79.29%	85%				其他

兵项目												
年产1000套三维激光哨兵项目		22,249,307.97				22,249,307.97						募集资金
年产1000套三维激光哨兵项目		110,273,991.30	48,683,211.73			158,957,203.03		4,545,903.54	2,810,607.75	2.78%		金融机构贷款
合计	334,237,700.00	186,474,106.68	49,560,540.55			236,034,647.23		4,545,903.54	2,810,607.75	2.78%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原因
----	------	------	------	------	------

其他说明：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工程物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其他说明：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3,293,791.55	3,293,791.55
2. 本期增加金额	1,378,429.73	1,378,429.73
租入	1,378,429.73	1,378,429.73
3. 本期减少金额	979,706.91	979,706.91
处置	979,706.91	979,706.91
4. 期末余额	3,692,514.37	3,692,514.37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752,270.59	752,270.59
2. 本期增加金额	936,478.53	936,478.53
(1) 计提	936,478.53	936,478.53
3. 本期减少金额	179,612.95	179,612.95
(1) 处置	179,612.95	179,612.95
4. 期末余额	1,509,136.17	1,509,136.17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183,378.20	2,183,378.20
2. 期初账面价值	2,541,520.96	2,541,520.96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2,546,444.39			4,083,108.42	16,629,552.81
2. 本期增加金额				306,046.08	306,046.08
(1) 购置				306,046.08	306,046.08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12,546,444.39			4,389,154.50	16,935,598.89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585,500.72			2,571,041.21	3,156,541.93
2. 本期增加金额	250,928.88			721,749.32	972,678.20
(1) 计提	250,928.88			721,749.32	972,678.20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836,429.60			3,292,790.53	4,129,220.13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096,363.97	12,806,378.76
1. 期末账面价值	11,710,014.79			1,512,067.21	13,473,010.88
2. 期初账面价值	11,960,943.67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2) 确认为无形资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4)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合计						

(2) 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合计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名称	所属资产组或组合的构成及依据	所属经营分部及依据	是否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
----	----------------	-----------	-------------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名称	变化前的构成	变化后的构成	导致变化的客观事实及依据
----	--------	--------	--------------

其他说明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5) 业绩承诺完成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28、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	555,751.60		341,877.29		213,874.31
房租费	59,762.76	553,671.96	393,811.61		219,623.11
合计	615,514.36	553,671.96	735,688.90		433,497.42

其他说明：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88,174,133.26	13,161,802.69	69,691,317.27	10,587,938.57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2,937,241.08	2,059,117.32	7,890,472.77	1,182,119.91
可抵扣亏损	42,127,105.25	6,113,346.65	14,932,467.26	2,239,870.08
租赁负债暂时性差异	1,955,231.91	297,306.62	2,522,017.77	406,125.84
合计	145,193,711.50	21,631,573.28	95,036,275.07	14,416,054.40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使用权资产暂时性差异	2,183,378.20	350,929.30	2,541,520.96	409,941.66
结构性存款公允价值变动	896,916.23	127,738.08	1,006,020.83	150,903.12
合计	3,080,294.43	478,667.38	3,547,541.79	560,844.78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428,261.86	21,203,311.42	557,283.39	13,858,771.01
递延所得税负债	428,261.86	50,405.52	557,283.39	3,561.39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967,287.60	994,998.00
可抵扣亏损	43,317,276.96	36,401,836.36
合计	46,284,564.56	37,396,834.36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6 年	236,621.16	381,242.42	
2027 年	533,191.92	1,485,417.62	
2028 年	4,660,914.77	4,916,663.55	
2029 年	9,414,779.10	9,420,635.51	
2030 年	5,385,255.93		
2031 年	3,172,978.15	3,172,978.15	
2032 年	2,460,338.06	2,460,338.06	
2033 年	3,900,244.38	3,900,244.38	
2034 年	6,552,132.60	10,664,316.67	
2035 年	7,000,820.89		
合计	43,317,276.96	36,401,836.36	

其他说明：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资产	17,591,972.84	1,853,929.43	15,738,043.41	13,190,046.33	1,131,803.03	12,058,243.30
大额存单	270,188,874.98		270,188,874.98			

预付长期资产购置款	31,335.35		31,335.35	688,482.00		688,482.00
合计	287,812,183.17	1,853,929.43	285,958,253.74	13,878,528.33	1,131,803.03	12,746,725.30

其他说明：

(2) 合同资产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应收质保金	17,591,972.84	1,853,929.43	15,738,043.41
小 计	17,591,972.84	1,853,929.43	15,738,043.41

(续上表)

项 目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应收质保金	13,190,046.33	1,131,803.03	12,058,243.30
小 计	13,190,046.33	1,131,803.03	12,058,243.30

2)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① 类别明细情况

种 类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减值准备	17,591,972.84	100.00	1,853,929.43	10.54	15,738,043.41
合 计	17,591,972.84	100.00	1,853,929.43	10.54	15,738,043.41

(续上表)

种 类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减值准备	13,190,046.33	100.00	1,131,803.03	8.58	12,058,243.30
合 计	13,190,046.33	100.00	1,131,803.03	8.58	12,058,243.30

② 采用组合计提减值准备的合同资产

项 目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龄组合	17,591,972.84	1,853,929.43	10.54
小 计	17,591,972.84	1,853,929.43	10.54

3) 减值准备变动情况

①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数
		计提	收回或 转回	转销/ 核销	其他	
按组合计提 减值准备	1,131,803.03	722,126.40				1,853,929.43
合 计	1,131,803.03	722,126.40				1,853,929.43

② 本期无重要的减值准备收回或转回。

4)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

3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2,667,462.15	2,667,462.15	使用受限	承兑、保函、农民工工资保证金、ETC 保证金	5,277,378.27	5,277,378.27	使用受限	承兑、保函、农民工工资保证金、ETC 保证金
应收票据	3,539,247.10	3,362,284.75	未终止确认	已背书、贴现在资产负债表日未到期未终止确认的票据	3,325,348.57	3,159,081.14	未终止确认	已背书、贴现在资产负债表日未到期未终止确认的票据
无形资产	12,546,444.39	11,710,014.79	抵押	抵押用于银行借款	12,546,444.39	11,960,943.67	抵押	抵押用于银行借款
在建工程	236,034,647.23	236,034,647.23	抵押	抵押用于银行借款	186,474,106.68	186,474,106.68	抵押	抵押用于银行借款
合计	254,787,800.87	253,774,408.92			207,623,277.91	206,871,509.76		

其他说明：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借款	87,065,352.10	1,600,000.00
合计	87,065,352.10	1,600,000.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本期末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总额为元，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借款利率	逾期时间	逾期利率

其他说明：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中：		
其中：		

其他说明：

34、衍生金融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说明：

35、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0,965,621.56	34,417,496.56
合计	10,965,621.56	34,417,496.56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到期未付的原因为。

36、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货款	231,124,897.85	246,591,432.98
应付工程款设备款	30,832,739.97	26,276,103.98
应付劳务费	7,152,034.94	7,932,308.69
合计	269,109,672.76	280,799,845.65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3) 是否存在逾期尚未支付中小企业款项的情况

是否属于大型企业

是 否

37、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4,468,724.69	1,797,913.70
合计	4,468,724.69	1,797,913.70

(1) 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单位：元

借款单位	逾期金额	逾期原因
------	------	------

其他说明：

(2) 应付股利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3)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押金保证金	1,081,218.40	1,312,168.40
应付暂收款	462,416.29	473,139.33
其他	2,925,090.00	12,605.97
合计	4,468,724.69	1,797,913.70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38、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房租费	1,191,762.65	1,148,204.45
合计	1,191,762.65	1,148,204.45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预收款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单位：元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	------	------

39、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系统集成项目实施进度款	206,406,874.93	212,004,705.72
合计	206,406,874.93	212,004,705.7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湖州天能集团新总部大楼智能化项目	22,891,133.04	项目尚未验收
合计	22,891,133.04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单位：元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	------	------

40、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6,200,822.01	74,179,602.35	72,981,093.05	7,399,331.31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25,125.00	4,266,968.72	4,250,731.93	341,361.79

合计	6,525,947.01	78,446,571.07	77,231,824.98	7,740,693.10
----	--------------	---------------	---------------	--------------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973,695.60	65,948,900.25	64,866,679.11	7,055,916.74
2、职工福利费	450.00	2,034,312.64	2,034,312.64	450.00
3、社会保险费	198,951.18	2,476,158.10	2,472,976.56	202,132.72
其中：医疗保险费	193,201.82	2,408,660.45	2,405,168.37	196,693.90
工伤保险费	5,749.36	67,497.65	67,808.19	5,438.82
4、住房公积金		2,832,625.00	2,832,625.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7,725.23	887,606.36	774,499.74	140,831.85
合计	6,200,822.01	74,179,602.35	72,981,093.05	7,399,331.31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314,374.20	4,130,472.49	4,114,110.08	330,736.61
2、失业保险费	10,479.14	129,760.57	129,774.59	10,465.12
3、企业年金缴费	271.66	6,735.66	6,847.26	160.06
合计	325,125.00	4,266,968.72	4,250,731.93	341,361.79

其他说明：

41、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4,217,669.90	3,413,411.72
企业所得税	232,358.39	488,844.18
个人所得税	181,571.05	157,615.92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4,064.94	132,088.30
房产税	283,501.60	344,814.26
土地使用税	187,419.00	160,384.00
教育费附加	90,671.81	56,598.41
地方教育附加	60,447.88	37,732.28
印花税	63,105.57	110,750.90
合计	5,520,810.14	4,902,239.97

其他说明：

42、持有待售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43、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887,941.50	966,810.23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未确认融资费用	-49,276.58	-54,598.36
合计	838,664.92	912,211.87

其他说明：

44、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已背书未终止确认票据	3,539,247.10	3,325,348.57
待转销项税额	1,307,842.61	259,249.17
合计	4,847,089.71	3,584,597.74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票面利率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是否违约
合计													

其他说明：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及保证借款	96,449,537.80	80,797,819.20
长期借款利息调整	71,254.51	70,361.44
合计	96,520,792.31	80,868,180.64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票面利率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是否违约
合计		---											---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单位：元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其他说明：

47、租赁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负债	1,037,613.48	1,554,662.89
未确认融资费用	-51,708.07	-69,296.60
合计	985,905.41	1,485,366.29

其他说明：

48、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2) 专项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	------	------	------	------	------

其他说明：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计划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设定受益计划的内容及与之相关风险、对公司未来现金流量、时间和不确定性的影响说明：

设定受益计划重大精算假设及敏感性分析结果说明：

其他说明：

50、预计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	------	------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51、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	------	------	------	------	------

其他说明：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53、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14,040,000.00						114,040,000.00

其他说明：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单位：元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其他说明：

55、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569,491,110.12			569,491,110.12
合计	569,491,110.12			569,491,110.12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56、库存股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57、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 税前发生 额	减：前期 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 当期转入 损益	减：前期 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 当期转入 留存收益	减：所得 税费用	税后归属 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 于少数股 东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58、专项储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59、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3,825,420.74			23,825,420.74
合计	23,825,420.74			23,825,420.74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60、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32,666,797.39	229,349,674.84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6,550,958.47	9,741,459.49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178,497.40
应付普通股股利	2,850,999.81	5,245,839.54
期末未分配利润	203,264,839.11	232,666,797.39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使用资本公积弥补亏损详细情况说明：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584,648,984.02	499,540,960.69	496,238,316.06	388,869,103.01
其他业务	5,125,159.67	1,056,264.00	4,740,755.16	1,020,887.43
合计	589,774,143.69	500,597,224.69	500,979,071.22	389,889,990.44

公司报告期内经审计利润总额、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三者孰低为负值

是 否

单位：元

项目	本年度	具体扣除情况	上年度	具体扣除情况
营业收入金额	589,774,143.69	房租及配套水电安保及垃圾清运收入	500,979,071.22	房租及配套水电安保及垃圾清运收入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	5,125,159.67	房租及配套水电安保及垃圾清运收入	4,740,755.16	房租及配套水电安保及垃圾清运收入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0.87%		0.95%	
一、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				
1. 正常经营之外的其他业务收入。如出租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包装物，销售材料，用材料进行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经营受托管理业务等实现的收入，以及虽计入主营业务收入，但属于上市公司正常经营之外的收入。	5,125,159.67	房租及配套水电安保及垃圾清运收入	4,740,755.16	房租及配套水电安保及垃圾清运收入
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小计	5,125,159.67	房租及配套水电安保及垃圾清运收入	4,740,755.16	房租及配套水电安保及垃圾清运收入
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				
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小计	0.00	-	0.00	-
营业收入扣除后金额	584,648,984.02	房租及配套水电安保及垃圾清运收入	496,238,316.06	房租及配套水电安保及垃圾清运收入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类型								
其中：								
系统集成							537,790,049.09	470,645,448.52
系统维护							17,460,037.50	10,920,810.38
安防销售							29,398,897.43	17,974,701.79
其他							211,055.78	
按经营地								

区分类								
其中：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合同类型								
其中：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其中：								
在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567,400,002.30	488,620,150.31
在某一时段内确认收入							17,460,037.50	10,920,810.38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其中：								
合计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项目	履行履约义务的时间	重要的支付条款	公司承诺转让商品的性质	是否为主要责任人	公司承担的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公司提供的质量保证类型及相关义务
系统集成		项目通常分阶段收款，收款时点包括合同签订后、项目完工、竣工验收、竣工决算和质保期结束后等时点，项目进行通常按已完成的工程量分阶段收款	系统集成服务	是	无	无
系统维护		付款期限一般为服务期内按月或按季收款	系统维护服务	是	无	无
安防销售		付款期限一般为产品交付后30天至120天	安防类产品	是	无	无

其他说明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6,842,739.32 元，其中，5,621,769.12 元预计将于 2026 年度确认收入，972,137.50 元预计将于 2027 年度确认收入，248,832.70 元预计将于 2028 年及以后年度确认收入。

合同中可变对价相关信息：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单位：元

项目	会计处理方法	对收入的影响金额
----	--------	----------

其他说明：

在本期确认的包括在合同负债期初账面价值中的收入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主营业务收入	166,361,071.86	100,646,369.32
小 计	166,361,071.86	100,646,369.32

62、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737,683.63	545,798.84
教育费附加	339,547.45	262,282.65
房产税	892,125.07	877,675.28
土地使用税	200,936.50	160,384.00
车船使用税	15,294.40	15,503.76
印花税	208,007.30	226,936.73
地方教育附加	226,364.99	174,855.12
合计	2,619,959.34	2,263,436.38

其他说明：

63、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37,057,874.35	35,662,015.98
交通差旅费	4,232,522.11	4,105,411.07
咨询服务费	2,442,941.10	3,887,390.86
办公费	1,674,780.86	3,372,949.52
折旧与摊销	3,655,023.92	3,040,405.76
业务招待费	2,346,253.71	2,651,303.59
汽车费用	800,920.77	1,076,148.12
房租水电物业费	805,940.85	859,034.52
其他	732,073.14	1,847,719.20
合计	53,748,330.81	56,502,378.62

其他说明：

64、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5,579,344.54	5,342,190.99
业务招待费	4,406,919.12	6,163,882.83
投标费用	1,795,915.46	1,817,813.40
交通差旅费	1,154,029.34	827,703.23
广告宣传费	33,414.61	93,575.00
销售推广及市场开发费		1,740,660.38
其他	1,521,171.97	1,488,712.93
合计	14,490,795.04	17,474,538.76

其他说明：

65、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33,123,969.71	33,800,464.14
材料费	8,120,074.54	2,613,602.39
折旧与摊销	909,129.51	670,429.37
委托研发费	632,000.00	1,212,560.67
交通差旅费	465,787.46	967,076.14
检测费	327,705.05	13,301.89
其他	881,928.15	249,852.52
合计	44,460,594.42	39,527,287.12

其他说明：

66、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906,584.12	
减：利息收入	10,886,307.23	12,292,496.74
未确认融资费用	161,839.87	62,457.78
手续费	71,818.73	360,544.84
合计	-9,746,064.51	-11,869,494.12

其他说明：

67、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8,495,516.21	7,475,599.78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38,811.32	37,318.86

68、净敞口套期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其他说明：

69、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银行理财公允价值变动	1,056,221.79	1,498,827.09
合计	1,056,221.79	1,498,827.09

其他说明：

70、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债务重组收益	2,134,354.74	
银行理财收益	400,152.94	794,364.01
资金拆借利息	300,000.00	
票据贴现利息		-38,884.37
合计	2,834,507.68	755,479.64

其他说明：

71、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坏账损失	-24,187,258.29	-2,382,752.39
合计	-24,187,258.29	-2,382,752.39

其他说明：

72、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十一、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719,207.14	-1,657,668.10
合计	719,207.14	-1,657,668.10

其他说明：

73、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13,764.70	

使用权资产处置收益	-10,839.22	
-----------	------------	--

74、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赔偿收入	114,578.10		114,578.10
无需支付款项	40.00	930,887.76	40.00
其他	2,154.20	19,885.38	2,154.20
合计	116,772.30	950,773.14	116,772.30

其他说明：

75、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对外捐赠	85,000.00	40,000.00	85,000.00
罚款支出	3,956,307.01	55,463.34	3,956,307.01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2,726.39	
其他	1.64	10,028.60	1.64
合计	4,041,308.65	108,218.33	4,041,308.65

其他说明：

7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505,233.77	2,314,494.17
递延所得税费用	-7,297,696.28	-1,357,828.07
合计	-6,792,462.51	956,666.10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31,388,830.52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4,708,324.58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2,218,148.32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2,745,903.88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606,259.52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38,587.70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4,271,623.12

研发费加计扣除的影响	-7,351,188.43
所得税费用	-6,792,462.51

其他说明：

77、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的利息收入	10,886,381.81	12,292,496.74
收回的项目押金保证金	10,485,992.47	15,175,407.70
收到的政府补助	7,773,725.01	6,676,372.40
收回的银行票据、保函保证金	7,376,810.92	5,931,764.01
收到的房租水电收入	6,223,573.40	6,578,791.38
其他	319,394.61	99,795.60
合计	43,065,878.22	46,754,627.83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付现费用	33,639,805.06	33,129,340.17
支付的项目押金保证金	9,303,300.71	10,926,898.91
支付的银行票据、保函保证金	4,766,894.80	6,187,386.22
对外捐赠	85,000.00	40,000.00
政府补助退还		1,455,631.18
其他	1,742,529.39	131,357.15
合计	49,537,529.96	51,870,613.63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赎回银行理财产品	187,500,000.00	178,000,000.00
合计	187,500,000.00	178,000,000.00

收到的重要的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购买银行理财产品	463,187,923.77	189,000,000.00
合计	463,187,923.77	189,000,000.00

支付的重要的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带追索权的票据贴现		1,600,000.00
合计		1,6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最低租赁付款额	1,271,204.45	1,127,297.47
合计	1,271,204.45	1,127,297.47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短期借款	1,600,000.00	102,000,000.00	65,352.10	16,600,000.00		87,065,352.10
长期借款（含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80,868,180.64	22,081,689.00	893.07	6,429,970.40		96,520,792.31
租赁负债（含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2,397,578.16		654,371.81	1,227,379.64		1,824,570.33
合计	84,865,758.80	124,081,689.00	720,616.98	24,257,350.04		185,410,714.74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项目	相关事实情况	采用净额列报的依据	财务影响
----	--------	-----------	------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商业汇票背书转让金额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背书转让的商业汇票金额	36,232,992.48	26,461,877.94
其中：支付货款	36,232,992.48	26,461,877.94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4,596,368.01	12,803,627.61
加：资产减值准备	23,468,051.15	4,040,420.49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834,027.71	4,042,361.96
使用权资产折旧	936,478.53	1,125,467.08
无形资产摊销	972,678.20	683,564.5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735,688.90	904,862.2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4,603.92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726.39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056,221.79	-1,498,827.09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068,423.99	62,457.78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00,152.94	-794,364.01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344,540.41	-1,361,389.46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6,844.13	3,561.39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5,081,783.96	-87,984,373.3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065,905.31	29,079,300.5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2,566,053.63	76,425,014.65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839,338.40	37,534,410.89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65,480,834.16	511,869,084.99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511,869,084.99	504,661,645.51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46,388,250.83	7,207,439.48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其中：	
其中：	
其中：	

其他说明：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其中：	
其中：	
其中：	

其他说明：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265,480,834.16	511,869,084.99
其中：库存现金	740.0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65,100,912.88	504,986,297.3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379,181.28	6,882,787.64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65,480,834.16	511,869,084.99

(5)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理由
募集资金	51,587,442.08	441,126,650.09	募集资金
合计	51,587,442.08	441,126,650.09	

(6)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理由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1,096,562.16	3,441,749.65	保证金
保函保证金	881,001.13	1,163,062.89	保证金
农民工工资保证金	675,898.86	658,565.73	保证金
ETC 保证金	14,000.00	14,000.00	保证金
合计	2,667,462.15	5,277,378.27	

其他说明：

(7) 其他重大活动说明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年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81、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长期借款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其他说明：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 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 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 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2、租赁

(1)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使用权资产相关信息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五(一)14之说明。

(2) 公司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会计政策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三(三十)之说明。计入当期损益的短期租赁费用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费用金额如下: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短期租赁费用	451,370.52	559,461.29
合 计	451,370.52	559,461.29

(3) 与租赁相关的当期损益及现金流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	161,839.87	62,457.78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1,722,574.97	1,686,758.76

(4) 租赁负债的到期期限分析和相应流动性风险管理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九(二)之说明。

涉及售后租回交易的情况

(2)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项目	租赁收入	其中: 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租赁收入	4,914,103.89	
合计	4,914,103.89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每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每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第一年	4,696,782.25	7,339,059.07
第二年	1,794,470.40	4,189,839.53
第三年	1,291,063.68	1,294,200.00
第四年		1,042,200.00
五年后未折现租赁收款额总额	7,782,316.33	13,865,298.60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83、数据资源

84、其他

八、研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33,123,969.71	33,800,464.14
材料费	8,120,074.54	2,613,602.39
委托研发费	909,129.51	1,212,560.67
交通差旅费	632,000.00	967,076.14
折旧费	465,787.46	670,429.37
检测费	327,705.05	13,301.89
其他	881,928.15	249,852.52
合计	44,460,594.42	39,527,287.12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44,460,594.42	39,527,287.12

1、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合计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项目	研发进度	预计完成时间	预计经济利益产	开始资本化的时	开始资本化的具
----	------	--------	---------	---------	---------

			生方式	点	体依据
--	--	--	-----	---	-----

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减值测试情况
----	------	------	------	------	--------

2、重要外购在研项目

项目名称	预期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	资本化或费用化的判断标准和具体依据
------	-------------	-------------------

其他说明：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现金流

其他说明：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单位：元

合并成本	
--现金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公允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或有对价的公允价值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其他	
合并成本合计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大额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

其他说明：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单位：元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货币资金		
应收款项		
存货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负债：		
借款		
应付款项		
递延所得税负债		
净资产		
减：少数股东权益		
取得的净资产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购买方的或有负债：

其他说明：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是 否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6) 其他说明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合并方名称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权益比例	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依据	合并日	合并日的确定依据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收入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收入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其他说明：

(2) 合并成本

单位：元

合并成本	
--现金	
--非现金资产的账面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账面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面值	
--或有对价	

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其他说明：

(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单位：元

	合并日	上期期末
资产：		
货币资金		
应收款项		
存货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负债：		
借款		
应付款项		
净资产		
减：少数股东权益		
取得的净资产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合并方的或有负债：

其他说明：

3、反向购买

交易基本信息、交易构成反向购买的依据、上市公司保留的资产、负债是否构成业务及其依据、合并成本的确定、按照权益性交易处理时调整权益的金额及其计算：

4、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是 否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6、其他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杭州惠航公司	5,000,000.00	浙江省	杭州市	系统集成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杭州振讯公司	200,000.00	浙江省	杭州市	系统集成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船家宝公司	10,000,000.00	浙江省	杭州市	系统集成	100.00%		设立
杭州佑医公司	10,010,000.00	浙江省	杭州市	系统集成	100.00%		设立
声飞光电公司	5,000,000.00	浙江省	杭州市	系统集成	100.00%		设立
浙江奔康公司	10,000,000.00	衢州市	衢州市	系统集成	51.00%		设立
华是智能公司	60,000,000.00	浙江省	杭州市	系统集成	100.00%		设立
杭御船舶公司	5,000,000.00	浙江省	杭州市	系统集成	85.00%		设立
交通数字公司	50,000,000.00	浙江省	杭州市	系统集成	51.00%		设立
丞是制造公司	2,000,000.00	浙江省	杭州市	系统集成	100.00%		设立
城发科技公司	30,000,000.00	浙江省	宁波市	系统集成	70.00%		设立
通为科技公司	20,000,000.00	浙江省	衢州市	系统集成	51.00%		设立
华是香港公司		香港	香港	系统集成	100.00%		设立
贵州华是公司	2,000,000.00	贵州省	兴义市	系统集成	100.00%		设立

单位：元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其他说明：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奔康科技公司	49.00%	2,843,090.67	2,450,000.00	15,500,780.56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其他说明：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奔康科技公司	108,169,849.54	1,790,159.27	109,960,008.81	78,338,868.28		78,338,868.28	80,026,514.13	2,122,717.02	82,149,231.15	51,094,255.57	222,955.39	51,317,210.96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奔康科技公司	75,639,836.40	5,789,120.34	5,789,120.34	14,904,105.61	50,873,038.50	8,064,072.80	8,064,072.80	1,308,421.85

其他说明：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其他说明：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单位：元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	
--现金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合计	
减：按取得/处置的股权比例计算的子公司净资产份额	
差额	

其中：调整资本公积	
调整盈余公积	
调整未分配利润	

其他说明：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流动资产		
其中：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存在公开报价的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财务费用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合营企业的股利		

其他说明：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其他说明：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联营企业：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其他说明：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单位：元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累积未确认前期累计的损失	本期未确认的损失（或本期分享的净利润）	本期末累积未确认的损失
-------------	--------------	---------------------	-------------

其他说明：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4、重要的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享有的份额	
				直接	间接

在共同经营中的持股比例或享有的份额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共同经营为单独主体的，分类为共同经营的依据：

其他说明：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6、其他

十一、政府补助

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收益	8,495,516.21	7,475,599.78

其他说明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金融工具产生的各类风险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至最低水平，使股东和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认和分析本公司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内。

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管理层已审议并批准管理这些风险的政策，概括如下。

（一）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1. 信用风险管理实务

（1）信用风险的评价方法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公司考虑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基于历史数据的定性和定量分析、外部信用风险评级以及前瞻性信息。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情况。

当触发以下一个或多个定量、定性标准时，公司认为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发生显著增加：

- 1) 定量标准主要为资产负债表日剩余存续期违约概率较初始确认时上升超过一定比例；
- 2) 定性标准主要为债务人经营或财务情况出现重大不利变化、现存的或预期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变化并将对债务人对公司的还款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等。

（2）违约和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当金融工具符合以下一项或多项条件时，公司将该金融资产界定为已发生违约，其标准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定义一致：

- 1) 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合同中对债务人的约束条款；
- 3)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4)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2.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公司考虑历史统计数据（如交易对手评级、担保方式及抵质押物类别、还款方式等）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

(二)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流动性风险可能源于无法尽快以公允价值售出金融资产；或者源于对方无法偿还其合同债务；或者源于提前到期的债务；或者源于无法产生预期的现金流量。

为控制该项风险，本公司综合运用票据结算、银行借款等多种融资手段，并采取长、短期融资方式适当结合，优化融资结构的方法，保持融资持续性与灵活性之间的平衡。本公司已从多家商业银行取得银行授信额度以满足营运资金需求和资本开支。

金融负债按剩余到期日分类

项 目	期末数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 年以内	1-3 年	3 年以上
银行借款	183,586,144.41	210,001,426.72	115,157,360.26	62,421,276.16	32,422,790.30
应付票据	10,965,621.56	10,965,621.56	10,965,621.56		
应付账款	269,109,672.76	269,109,672.76	269,109,672.76		
其他应付款	4,468,724.69	4,468,724.69	4,468,724.69		
其他流动负债- 票据	3,539,247.10	3,539,247.10	3,539,247.10		
租赁负债（含一 年内到期的非流 动负债）	1,824,570.33	1,925,554.98	887,941.50	702,556.56	335,056.92
小 计	473,493,980.85	500,010,247.81	404,128,567.87	63,123,832.72	32,757,847.22

(续上表)

项 目	上年年末数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 年以内	1-3 年	3 年以上
银行借款	82,468,180.64	94,221,204.88	9,008,327.20	24,704,908.61	60,507,969.07
应付票据	34,417,496.56	34,417,496.56	34,417,496.56		

应付账款	280,799,845.65	280,799,845.65	280,799,845.65		
其他应付款	1,797,913.70	1,797,913.70	1,797,913.70		
其他流动负债- 票据	3,325,348.57	3,325,348.57	3,325,348.57		
租赁负债（含一 年内到期的非流 动负债）	2,397,578.16	2,521,473.12	966,810.23	1,174,324.89	380,338.00
小 计	405,206,363.28	417,083,282.48	330,315,741.91	25,879,233.50	60,888,307.07

3. 金融工具损失准备期初余额与期末余额调节表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五(一)3、五(一)4、五(一)5、五(一)7、五(一)9、五(一)18之说明。

4. 信用风险敞口及信用风险集中度

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货币资金和应收款项。为控制上述相关风险，本公司分别采取了以下措施。

(1) 货币资金

本公司将银行存款和其他货币资金存放于信用评级较高的金融机构，故其信用风险较低。

(2) 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

本公司持续对采用信用方式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评估。根据信用评估结果，本公司选择与经认可的且信用良好的客户进行交易，并对其应收款项余额进行监控，以确保本公司不会面临重大坏账风险。

由于本公司的应收账款风险点分布于多个合作方和多个客户，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的32.34%（2024年12月31日：40.72%）源于余额前五名客户，本公司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集中风险。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三)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市场风险主要包括利率风险和外汇风险。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固定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浮动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与浮动利率金融工具的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控维持适当的金融工具组合。

2.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于中国内地经营，且主要活动以人民币计价。因此，本公司所承担的外汇变动市场风险不重大。

2、套期

(1)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单位：元

项目	与被套期项目以及套期工具相关账面价值	已确认的被套期项目账面价值中所包含的被套期项目累计公允价值套期调整	套期有效性和套期无效部分来源	套期会计对公司的财务报表相关影响
套期风险类型				
套期类别				

其他说明

(3)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够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3、金融资产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转移方式	已转移金融资产性质	已转移金融资产金额	终止确认情况	终止确认情况的判断依据
票据背书	应收款项融资	15,060,192.25	终止确认	已经转移了其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票据背书	应收票据	3,539,247.10	未终止确认	保留了其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合计		18,599,439.35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融资产转移的方式	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金额	与终止确认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	-----------	-------------	---------------

应收款项融资	背书	15,060,192.25	
合计		15,060,192.25	

(3) 继续涉入的资产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资产转移方式	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金额	继续涉入形成的负债金额
应收票据	背书	3,539,247.10	3,539,247.10
合计		3,539,247.10	3,539,247.10

其他说明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85,815,000.00	16,583,202.27	102,398,202.27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85,815,000.00	16,583,202.27	102,398,202.27
结构性存款		85,815,000.00		85,815,000.00
银行理财产品			16,583,202.27	16,583,202.27
应收款项融资			1,719,620.12	1,719,620.12
（三）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2,500,000.00	22,500,000.00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85,815,000.00	40,802,822.39	126,617,822.39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本公司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主要为结构性存款。结构性存款的公允价值采用市场可获取的预期收益率预计未来现金流，并基于对预期风险水平的最佳估计所确定的利率折现确定公允价值。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本公司持有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交易性金融资产为银行理财产品，本公司以预期收益率估计未来现金流量并折现来确定其公允价值。

本公司持有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应收款项融资为应收银行承兑汇票，其信用风险较小且剩余期限较短，本公司以其票面余额确定其公允价值。

本公司持有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为非上市公司股权。对于非上市的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综合考虑采用市场法和未来现金流折现等方法估计公允价值。对于被投资企业经营环境和经营情况、财务状况未发生重大变化的，本公司以投资成本作为公允价值的合理估计进行计量。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9、其他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	------	------	--------------	---------------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俞永方、叶建标及章忠灿共同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俞永方、叶建标及章忠灿。

其他说明：

俞永方、叶建标合计持有公司 33.60% 的股份，且均在公司担任重要职位。根据俞永方、叶建标签署的《一致行动协议》，双方在行使股东权利（包括但不限于股东会提案权、股东会表决权等权利）、董事权利和公司经营决策时，双方意思表示一致。如有不同意见的，双方应协商达成一致意见，并按照该意见行使股东权利、董事权利和公司经营决策权。对有关公司经营发展的重大事项行使何种表决权达不成一致意见的，双方将在股东大会、董事会上对该等重大事项共同投弃权票。但在一致行动协议有效期内，如出现因达不成一致意见而共同投弃权票的情形累计达到三次，则后续再出现不能达成一致意见

情形的，双方同意以俞永方的意见为准，并做出一致行动。该《一致行动协议》自 2025 年 3 月 7 日起生效，有效期 36 个月。因此，俞永方、叶建标共同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七之说明。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	--------

其他说明：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龙游县城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子公司奔康科技公司少数股东
龙游县奔康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子公司奔康科技公司少数股东
龙游县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龙游县奔康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之母公司
浙江奔通数智科技有限公司	龙游县奔康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之下属企业
龙游楚盛市场开发有限公司	龙游县奔康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之下属企业
龙游楚盛建设有限公司	龙游县奔康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之下属企业
龙游县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龙游县奔康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之下属企业
龙游县宏科教育投资有限公司	龙游县奔康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之下属企业
龙游县康珉贸易有限公司	龙游县奔康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之下属企业
浙江龙游人才科创有限公司	龙游县奔康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之下属企业
龙游北门农产品市场服务有限公司	龙游县奔康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之下属企业
龙游县奔康城市运营服务有限公司	龙游县奔康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之下属企业
龙游县安周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龙游县奔康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之下属企业
衢州市马派生鲜有限公司	龙游县奔康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之下属企业
浙江绿城奔通城市运营服务有限公司	龙游县奔康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参股企业

其他说明：

已将重要子公司奔康科技公司同其少数股东或少数股东的关联公司之间发生的交易比照关联方交易在附注十一(二)中披露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龙游县康珉贸易有限公司	物料采购	257,555.75			589,379.38

浙江绿城奔通城市运营服务有限公司	软件开发服务				2,583,612.46
------------------	--------	--	--	--	--------------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龙游楚盛市场开发有限公司	系统集成、安防销售	34,507,089.13	
浙江绿城奔通城市运营服务有限公司	系统集成	7,580,250.08	129,320.28
浙江奔通数智科技有限公司	系统集成、系统维护	1,393,639.29	3,239,527.15
龙游县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系统集成、系统维护、安防销售	357,058.79	2,231,413.91
龙游县奔康城市运营服务有限公司	系统集成、安防销售	78,790.89	17,042.58
龙游县安周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系统集成、安防销售	63,071.65	14,596.26
龙游县奔康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系统集成、安防销售	60,679.94	1,830,843.60
龙游县宏科教育投资有限公司	系统集成		15,619,266.06
浙江龙游人才科创有限公司	系统集成		252,625.08
龙游北门农产品市场服务有限公司	系统集成		175,629.49
龙游楚盛建设有限公司	系统集成、安防销售	-825,110.44	7,712,324.77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单位：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受托/承包资产类型	受托/承包起始日	受托/承包终止日	托管收益/承包收益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收益/承包收益
-----------	-----------	-----------	----------	----------	---------------	----------------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单位：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委托/出包资产类型	委托/出包起始日	委托/出包终止日	托管费/出包费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费/出包费
-----------	-----------	-----------	----------	----------	-------------	--------------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	--------	-----------	-----------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浙江绿城奔通城市运营服务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244,150.53	232,524.30	12,048.39	18,909.07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4）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5）关联方资金拆借

单位：元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拆出				

（6）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7）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3,138,258.85	2,788,260.49

(8) 其他关联交易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龙游楚盛建设有限公司	18,512,252.19	3,342,035.69	19,402,413.19	1,779,546.32
应收账款	龙游县宏科教育投资有限公司	4,605,827.06	460,582.71	4,605,827.06	230,291.35
应收账款	浙江绿城奔通城市运营服务有限公司	4,439,613.16	567,007.45	2,315,212.21	230,440.45
应收账款	龙游县城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1,963,426.40	548,406.04	1,840,016.60	223,567.60
应收账款	浙江奔通数智科技有限公司	975,605.77	108,250.08	2,045,782.32	143,213.87
应收账款	龙游县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263,022.00	13,151.10	764,886.55	38,244.33
应收账款	龙游县奔康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61,500.00	8,878.10	775,581.51	38,779.08
应收账款	龙游县奔康城市运营服务有限公司	24,893.00	1,244.65	15,000.00	750.00
应收账款	龙游楚盛市场开发有限公司	7,085.00	354.25		
应收账款	浙江龙游人才科创有限公司			284,872.00	14,243.60
应收账款	龙游县安周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16,470.00	823.50
应收账款	衢州市马派生鲜有限公司			5,732.95	1,146.59
小计		30,953,224.58	5,049,910.07	32,071,794.39	2,701,046.69
其他应收款	浙江奔通数智科技有限公司	126,110.00	19,477.47	132,886.80	11,806.39
其他应收款	龙游县城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91,756.30	45,878.15	91,756.30	18,351.26
其他应收款	龙游县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41,969.58	2,879.16
其他应收款	龙游县奔康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9,318.00	931.80	11,483.00	574.15
小计				278,095.68	33,610.96
合同资产	浙江绿城奔通城市运营服务有限公司	444,603.83	88,920.77		
小计		444,603.83	88,920.77		
其他非流动资产	浙江绿城奔通城市运营服务有限公司			444,603.83	44,460.38
其他非流动资产	龙游县城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123,409.80	24,681.96
小计				568,013.63	69,142.34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浙江绿城奔通城市运营服务有限公司	1,550,900.00	1,550,900.00
小 计		1,550,900.00	1,550,900.00
合同负债	浙江绿城奔通城市运营服务有限公司		3,950,898.66
合同负债	龙游楚盛建设有限公司		2,184,934.05
合同负债	浙江奔通数智科技有限公司		548,601.74
小 计			6,684,434.4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浙江绿城奔通城市运营服务有限公司	230,615.53	219,603.06
小 计		230,615.53	219,603.06
租赁负债	浙江绿城奔通城市运营服务有限公司		222,955.39
小 计			222,955.39

7、关联方承诺

8、其他

十五、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5、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6、其他

十六、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一)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开具的尚在有效期的保函余额 15,543,800.54 元。

(二) 已签订的正在或准备履行的大额发包合同

公司于 2022 年与浙江众安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签订 25,391.25 万元的“年产 1000 套三维激光哨兵项目”建设总承包合同，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累计已完成工程量 207,743,895.33 元。

(三) 募投项目实施情况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具体使用如下：

项 目	项目投资金额(万元)	拟使用募集资金(万元)	本年度投入金额(万元)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万元)
智慧城市服务业务能力提升建设项目	12,600.00	12,600.00	178.78	3,839.71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6,000.00	6,000.00	0.15	5,229.37
数据中心建设项目	4,020.00	4,020.00	601.66	1,311.40
补充流动资产	3,000.00	3,000.00		3,001.13
合 计	25,620.00	25,620.00	780.59	13,381.61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其他

十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单位：元

项目	内容	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	无法估计影响数的原因
----	----	-------------	------------

		影响数	
--	--	-----	--

2、利润分配情况

3、销售退回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一）资产负债表日后利润分配情况

根据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的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司拟以总股本 114,04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0.25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 2,851,000.00 元（含税）。

（二）实控人变更

2026 年 1 月 19 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俞永方、叶建标和持股 5%以上股东章忠灿与杭州巨准启鸣企业管理合伙企业（以下简称杭州巨准）签署《股份转让协议》，俞永方、叶建标、章忠灿拟合计向杭州巨准转让公司 12,912,000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11.32%（其中，俞永方转让其持有的 4,800,750 股股份，叶建标转让其持有的 4,777,500 股股份，章忠灿转让其持有的 3,333,750 股股份）。同时俞永方、叶建标及章忠灿同意放弃其持有的公司全部剩余股份 38,736,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 33.97%）的表决权，放弃期限至俞永方、叶建标、章忠灿主动或被动减持完所持全部股份为止。

《表决权放弃协议》生效及股份转让完成后，杭州巨准的持股比例为 11.32%、表决权比例为 11.32%，原实际控制人俞永方、叶建标的持股比例为 25.20%、表决权比例为 0%，章忠灿的持股比例为 8.77%、表决权比例为 0%。公司的控股股东将由俞永方、叶建标变更为杭州巨准，实际控制人将由俞永方、叶建标变更为郑剑波。

2026 年 3 月 12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过户日期为 2026 年 3 月 11 日，转让股份性质为无限售流通股。

根据 2026 年 3 月 27 日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因公司控制权已发生变更，俞永方、章忠灿提请辞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相关职务，由公司控股股东杭州巨准提名，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核，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郑剑波、蒋哲行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三）拟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2026 年 1 月 19 日，华是科技与杭州巨准签署了《关于浙江华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之浙江华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杭州巨准启鸣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之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华是科技拟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发行数量不超过 22,808,000 股（含本数），未超过发行前总股本的 30%，全部由杭州巨准认购。

十八、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追溯重述法

单位：元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处理程序	受影响的各个比较期间报表项目名称	累积影响数

（2）未来适用法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批准程序	采用未来适用法的原因

2、债务重组

公司作为债权人

债务重组方式	债权 账面价值	债务重组 相关损益	债务重组导致的 投资增加额	该投资占债务人 股份总额的比例
以房抵债	2,365,645.26	2,134,354.74		

3、资产置换

（1）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2）其他资产置换

4、年金计划

5、终止经营

单位：元

项目	收入	费用	利润总额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终止经营利润

其他说明：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元

项目		分部间抵销	合计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4) 其他说明

本公司主要业务为提供系统集成及系统维护服务和销售安防产品。公司将此业务视作为一个整体实施管理、评估经营成果。因此，本公司无需披露分部信息。本公司收入分解信息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五(二)1之说明。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8、其他

十九、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16,641,783.60	166,141,830.05
1 至 2 年	63,877,636.06	51,830,258.14
2 至 3 年	28,442,260.69	36,453,945.64
3 年以上	68,124,080.10	49,249,898.57
3 至 4 年	28,322,598.17	31,484,483.42
4 至 5 年	26,385,819.35	6,691,277.08
5 年以上	13,415,662.58	11,074,138.07
合计	277,085,760.45	303,675,932.40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77,085,760.45	100.00%	66,040,076.04	23.83%	211,045,684.41	303,675,932.40	100.00%	52,408,449.32	17.26%	251,267,483.08
其中：										
账龄组合	271,506,668.52	97.99%	66,040,076.04	24.32%	205,466,592.48	296,311,926.74	97.58%	52,408,449.32	17.69%	243,903,477.42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5,579,091.93	2.01%			5,579,091.93	7,364,005.66	2.42%			7,364,005.66
合计	277,085,760.45	100.00%	66,040,076.04	23.83%	211,045,684.41	303,675,932.40	100.00%	52,408,449.32	17.26%	251,267,483.08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账龄组合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116,560,520.48	5,828,026.02	5.00%
1-2年	58,379,807.25	5,837,980.73	10.00%
2-3年	28,442,260.69	5,688,452.14	20.00%
3-4年	28,322,598.17	14,161,299.09	50.00%
4-5年	26,385,819.35	21,108,655.48	80.00%
5年以上	13,415,662.58	13,415,662.58	100.00%
合计	271,506,668.52	66,040,076.04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5,579,091.93		
合计	5,579,091.93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2,408,449.32	15,765,981.46			2,134,354.74	66,040,076.04
合计	52,408,449.32	15,765,981.46			2,134,354.74	66,040,076.04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母公司应收账款客户一	23,890,394.48	7,109,890.33	31,000,284.81	10.47%	3,077,585.28
母公司应收账款客户二	25,382,420.67	932,562.20	26,314,982.87	8.89%	1,356,412.85
浙江省建设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8,788,675.24	328,554.00	19,117,229.24	6.46%	9,345,101.06
广州珠江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13,486,051.25	2,588,755.80	16,074,807.05	5.43%	803,740.35
江西中煤建设集团赣州有限公司	14,197,094.75	1,521,000.00	15,718,094.75	5.31%	785,904.74
合计	95,744,636.39	12,480,762.33	108,225,398.72	36.56%	15,368,744.28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89,614,356.27	41,997,237.47
合计	89,614,356.27	41,997,237.47

(1)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2) 重要逾期利息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逾期时间	逾期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其他说明：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	---------	------	------	---------------------

其他说明：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核销说明：

其他说明：

(2)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分类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	---------	------	------	---------------------

其他说明：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核销说明：

其他说明：

(3)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资金拆借款	73,662,468.09	20,154,612.86
应收暂付款	21,200,000.00	
押金保证金	6,892,865.94	28,163,745.37
待提现应收保理款	1,794,936.30	
合计	103,550,270.33	48,318,358.23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77,649,237.04	22,109,722.91
1至2年	1,941,037.19	20,694,035.61
2至3年	20,399,574.61	525,531.17
3年以上	3,560,421.49	4,989,068.54

3 至 4 年	380,901.16	1,748,270.36
4 至 5 年	703,494.70	330,389.50
5 年以上	2,476,025.63	2,910,408.68
合计	103,550,270.33	48,318,358.23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7,626,971.62	7.37%	6,319,241.16	82.85%	1,307,730.46					
其中：										
单项计提	7,626,971.62	7.37%	6,319,241.16	82.85%	1,307,730.46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95,923,298.71	92.63%	7,616,672.90	7.94%	88,306,625.81	48,318,358.23	100.00%	6,321,120.76	13.08%	41,997,237.47
其中：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66,035,496.47	63.77%			66,035,496.47	20,154,612.86	41.71%			20,154,612.86
账龄组合	29,887,802.24	28.86%	7,616,672.90	25.48%	22,271,129.34	28,163,745.37	58.29%	6,321,120.76	22.44%	21,842,624.61
合计	103,550,270.33	100.00%	13,935,914.06	13.46%	89,614,356.27	48,318,358.23	100.00%	6,321,120.76	13.08%	41,997,237.47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单项计提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单项计提	0.00	0.00	7,626,971.62	6,319,241.16	82.85%	子公司佑医资不抵债，预计应付母公司的往来款也无法足额归还
合计	0.00	0.00	7,626,971.62	6,319,241.16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账龄组合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5,705,892.02	285,294.60	5.00%
1-2 年	221,914.12	22,191.41	10.00%
2-3 年	20,399,574.61	4,079,914.92	20.00%
3-4 年	380,901.16	190,450.58	50.00%
4-5 年	703,494.70	562,795.76	80.00%
5 年以上	2,476,025.63	2,476,025.63	100.00%

合计	29,887,802.24	7,616,672.90	
----	---------------	--------------	--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66,035,496.47		
合计	66,035,496.47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	97,755.50	2,069,403.56	4,153,961.70	6,321,120.76
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11,095.71	11,095.71		
--转入第三阶段		-2,039,957.46	2,039,957.46	
本期计提	198,634.81	-18,350.40	7,485,343.89	7,665,628.30
本期核销			50,835.00	50,835.00
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85,294.60	22,191.41	13,628,428.05	13,935,914.06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本公司将账龄 1 年以内的其他应收款划分为第一阶段，账龄 1-2 年的其他应收款划分为第二阶段，账龄 2 年以上或者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划分为第三阶段。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按单项计	0.00	6,319,241.16				6,319,241.16
提坏账准备						
按账龄组合计	6,321,120.76	1,295,552.14				7,616,672.90
提坏账准备						
合计	6,321,120.76	7,614,793.30				13,935,914.06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50,835.00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杭州华是智能设备有限公司	资金拆借款	64,943,345.02	1 年以内	62.72%	
江西中煤建设集团赣州有限公司	应收暂付款	20,000,000.00	2-3 年	19.31%	4,000,000.00
江西中煤建设集团赣州有限公司	应收暂付款	300,000.00	1 年以内	0.29%	15,000.00
杭州佑医科技有限公司	资金拆借款	7,626,971.62	1-2 年	7.37%	6,319,241.16
简单汇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广州）有限公司	待提现应收保理款	1,794,936.30	1 年以内	1.73%	89,746.82
浙江省人民政府办公厅	押金保证金	1,003,000.00	5 年以上	0.97%	1,003,000.00
合计		95,668,252.94		92.39%	11,426,987.98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其他说明：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23,860,000.00	12,010,000.00	111,850,000.00	122,110,000.00		122,110,000.00
合计	123,860,000.00	12,010,000.00	111,850,000.00	122,110,000.00		122,110,000.00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华是智能公司	60,000.00						60,000.00	
交通数字公司	10,200.00						10,200.00	
杭州佑医公司	10,010.00				10,010.00 0.00		0.00	10,010.00 0.00
船家宝公司	10,000.00						10,000.00 0.00	
城发科技公司	7,000,000.00						7,000,000.00	
奔康科技公司	5,100,000.00						5,100,000.00	
通为科技公司	5,100,000.00						5,100,000.00	
杭州惠航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声飞光电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杭御船舶公司	2,500,000.00		1,750,000.00				4,250,000.00	
丞是制造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0.00		0.00	2,000,000.00 0.00
杭州振讯公司	200,000.00						200,000.00	
贵州华是公司								
华是香港公司								
合计	122,110,000.00		1,750,000.00		12,010,000.00 0.00		111,850,000.00	12,010,000.00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公允价值和处置费用的确定方式	关键参数	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杭州佑医公司	10,010,000.00		10,010,000.00			持续亏损且已资不抵债
承是制造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持续亏损且已资不抵债
合计	12,010,000.00		12,010,000.00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3) 其他说明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33,927,160.24	392,053,749.50	418,796,920.77	357,307,824.87
其他业务	6,180,015.20	1,056,264.00	5,792,475.72	1,020,887.43
合计	440,107,175.44	393,110,013.50	424,589,396.49	358,328,712.30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类型								
其中：								
系统集成							393,607,523.22	368,274,087.56
系统维护							15,641,852.62	9,863,952.35
安防销售							24,677,784.40	13,915,709.59
其他							211,055.78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合同类型								
其中：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其中：								
在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418,496,363.40	382,189,797.15	
在某一时段内确认收入						15,641,852.62	9,863,952.30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其中：								
合计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项目	履行履约义务的时间	重要的支付条款	公司承诺转让商品的性质	是否为主要责任人	公司承担的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公司提供的质量保证类型及相关义务
系统集成		项目通常分阶段收款，收款时点包括合同签订后、项目完工、竣工验收、竣工决算和质保期结束后等时点，项目进行中通常按已完成的工程量分阶段收款	系统集成服务	是	无	无
系统维护		付款期限一般为服务期内按月或按季收款	系统维护服务	是	无	无
安防销售		付款期限一般为产品交付后30天至120天	安防类产品	是	无	无

其他说明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6,756,257.40 元，其中，5,621,769.12 元预计将于 2026 年度确认收入，966,111.55 元预计将于 2027 年度确认收入，248,832.70 元预计将于 2028 年及以后年度确认收入。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单位：元

项目	会计处理方法	对收入的影响金额
----	--------	----------

其他说明：

在本期确认的包括在合同负债期初账面价值中的收入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主营业务收入	133,914,574.60	71,283,363.80
小 计	133,914,574.60	71,283,363.80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550,000.00	5,100,000.00
债务重组收益	2,134,354.74	
银行理财产品收益	177,515.19	727,932.32
资金拆借利息	300,000.00	
票据贴现利息		-38,884.37
合计	5,161,869.93	5,789,047.95

6、其他

二十、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24,603.9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7,773,725.01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1,056,221.79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300,000.00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400,152.94	
债务重组损益	2,134,354.74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924,536.35	
减：所得税影响额	951,940.2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843,324.32	
合计	7,606,698.33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87%	-0.2328	-0.232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69%	-0.2995	-0.2995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